

标段编号： 2407-440305-04-01-883092003001

深圳市建设工程监理招标投标 文件

标段名称： 南山区百旺品质化提升综合整治公共工程项目（监理）

投标文件内容： 资信标文件

投标人： 深圳华西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日期： 2024年12月18日

投标人资信标汇总表

请填写投标文件 对应页码	内容	投标人	
1-84	营业额	深圳华西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2021年11544.86万元； 2022年13532.68万元； 2023年14374.72万元；	
85-134	同类业绩 (不超过5项, 如超5项则按提供资料前5项统计)	共5个业绩 1、2024-08-19, 城建大厦工程监理, 合同额2189.41万元。 2、2024-01-26, 中国风投大厦(暂定)工程监理, 合同额1303.52万元。 3、2023-09-05, 大沙河文体中心(监理), 合同额1455.76万元。 4、2022-12-21, 简上体育综合体(监理), 合同额989.66万元。 5、2020-12-09, 万科云城(六期)工程(监理), 合同额3799.43万元。	
135	项目总监 情况	姓名	胡绪准
138		职称	高级工程师
136-141		资格证书	注册监理工程师42005575
142-163	项目总监业绩 (不超过3项, 如超3项则按提供资料前3项统计)	共3个业绩 1、2024-08-23, 龙华商业中心城市更新单元南二片区项目监理工程, 合同额/万元。 2、2020-08-02, 海口市西城汇物流中心, 合同额/万元。 3、2020-07-20, 海南儋州碧桂园光村雪茄风情小镇一期二区, 合同额81.89万元。	
164-174	获奖情况	共5个奖项 1、2021-11, 前海国际会议中心总承包工程, 中国建筑工程鲁班奖, 中国建筑业协会, 国家级。 2、2023-12, 深圳前海嘉里商务中心(T7、T8), 国家优质工程奖, 中国施工企业管理协会, 国家级。 3、2021-12, 深圳湾科技生态园项目三区施工总承包10栋, 国家优质工程奖, 中国施工企业管理协会, 国家级。 4、2021-12, 深湾汇云中心一期工程, 国家优质工程奖, 中国施工企业管理协会, 国家级。 5、2024-01, 城建大厦施工总承包工程, 广东省建设工程优质结构奖, 广东省建筑业协会, 省级。	
175-207	履约评价情况	共5个评价 1、2024-06, 大浪体育中心监理, 深圳市万科发展有限公司, 优秀(90.37分)。 2、2023-06, 龙岗区园山文体中心建设工程(监理), 深圳市龙岗区建筑工务署, 良好(85.28分)。 3、2022-02, 城建大厦工程监理, 深圳市城建置地发展有限公司, 优秀(92分)。 4、2021-06, 恒裕金融中心(深圳市南山前海T107-0068宗地项目), 深圳市创信置业有限公司, 优秀(92分)。 5、2021-06, 南科大和深大新校区安置区二期建设项目南山智园D区工程, 深圳市南山区建筑工务署, 优秀(91分)。	
208-259	项目团队	共计11人, 其中注册执业资格4人 高级职称1人、中级职称7人、助理职称2人。	

说明: 1、投标人需对此表中数据和内容负责, 并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内提供此表。
2、投标人应遵循诚实信用原则, 存在弄虚作假或隐瞒违规事实参与投标的行为, 一经查实, 将按相关规定处理。
3、请勿调整表格格式。

一、投标人基本情况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投标人企业名称	深圳华西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曾用名（若有）	深圳市华西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姓名	颜钦城	注册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梅林街道卓越梅林中心广场（北区）1栋1801-1802
项目总监资格、 职称类别及等级	胡绪准（注册监理工程师 42005575、高级工程师）		
资质类别及等级	房屋建筑工程监理甲级 市政公用工程监理甲级 机电安装工程监理乙级 电力工程监理乙级		
近三年营业额	2021年	11544.86万元	
	2022年	13532.68万元	
	2023年	14374.72万元	

注：填写《投标人基本情况表》，并附上相关证明材料。

(1) 营业执照

			
<h1>营业执照</h1> <p>(副本)</p>		<p>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1930610</p>	
名称	深圳华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1985年05月03日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独资)	住所	深圳市福田区梅林街道卓越梅林中心广场(北区) 1栋1801-1802
法定代表人	颜钦城	登记机关	
<p>重要提示</p> <p>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p> <p>2.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企业信用事项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左下角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扫描右上方的二维码查询。</p> <p>3. 各类商事主体每年须于成立周年之日起两个月内，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自然年度的年度报告。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条的规定向社会公示企业信息。</p>		<p>2023年11月16日</p>	
<p>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p>		<p>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p>	

变更（备案）通知书

[2016]第84267782号

深圳华西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我局已于二〇一六年五月三日对你企业申请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企业名称、地址、注册资本（万元）、股东）变更予以核准；对你企业的（ ）予以备案，具体核准变更（备案）事项如下：

变更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变更后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1930610

变更前企业名称： 深圳市华西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变更后企业名称： 深圳华西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变更前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红荔西路第壹世界广场塔楼16A

变更后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梅林街道卓越梅林中心广场（北区）1栋1801-1802

变更前注册资本（万元）： 300.0000（币种：人民币）

变更后注册资本（万元）： 2000.0000（币种：人民币）

变更前股东：	股东名称	出资额	出资比例
	肖宇城	300万元	100%
变更后股东：	股东名称	出资额	出资比例
	肖宇城	2000万元	100%

税务部门重要提示： 如您在国税使用防伪税控系统开具增值税发票，因变更名称、住所，需到原国税主管税务机关办税服务厅办理防伪税控设备变更发行。



变更（备案）通知书

22105828821

深圳华西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我局已于二〇二一年四月二十八日对你企业申请的（法定代表人信息）变更予以核准；对你企业的（升级换照、总经理）予以备案，具体核准变更（备案）事项如下：

升级换照：

备案前总经理：肖煜坤（总经理）

备案后总经理：颜钦城（总经理）

变更前法定代表人信息：肖煜坤

变更后法定代表人信息：颜钦城

税务部门重要提示：如您在税务局使用防伪税控系统开具增值税发票，因变更名称、住所，需到原税务局主管税务机关办税服务厅办理防伪税控设备变更发行。



(2) 资质证书

	
<h1>工程监理资质证书</h1>	
证书编号: E244006028	
企业名称:	深圳华西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1930610
法定代表人:	颜钦城
注册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梅林街道卓越梅林中心广场(北区)1栋1801-1802
有效期:	至 2027年05月20日
资质等级:	房屋建筑工程监理甲级 机电安装工程监理乙级 市政公用工程监理甲级 电力工程监理乙级

	
<small>先关注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微信公众号, 进入“粤建办 事”扫码查验</small>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4年02月05日
	
<small>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查询网址: http://jzsc.mohurd.gov.cn 广东省建设行业数据开放平台查询网址: https://skyppt.gdcic.net</small>	



企业名称	深圳华西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详细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梅林街道梅林中心广场(北区)1栋1801-1802		
建立时间	1985年05月03日		
注册资本金	2000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须加盖公章)	914403001921930610		
经济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		
证书编号	E144006021-4/1		
有效期	至2029年04月25日		
法定代表人	颜钦城	职务	法定代表人
单位负责人	颜钦城	职务	企业负责人 (企业经理)
技术负责人	杨成彦	职称或执业资格	高级工程师
备注:	原企业名称: 深圳华西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原发证日期: 2009年05月31日		

业 务 范 围
房屋建筑工程监理甲级。 可以开展相应类别建设工程的项目管理、技术咨询等业务。*****
 2024年04月25日 No.EF 0186678

(3) 2021 年-2023 年审计报告

1) 2021 年审计报告

防伪编号： 07552022041015898247

深圳鹏飞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已签



微信扫一扫查询真伪

报告文号： 鹏飞财审报字[2022]第094号
委托单位： 深圳华西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被审验单位名称： 深圳华西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被审单位所在地： 深圳市
事务所名称： 深圳鹏飞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报告类型： 财务报表审计(无保留意见)
报告日期： 2022-04-02
报备日期： 2022-04-02
签名注册会计师： 黄旭宏 陈金涛

深圳华西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2021年度审计报告

事务所名称： 深圳鹏飞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事务所电话： 0755-27678707
传真： 0755-27678693
通信地址： 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兴东社区68区隆昌路10号美生创谷二期慧谷501
电子邮件： 642378442qq.com
事务所网址： 无

如对上述报备资料有疑问，请与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秘书处联系。

防伪查询电话号码：0755-83515412

防伪技术支持电话：0755-82733911

防伪查询网址：<http://check.szicpa.org>



深圳注协

深圳华西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2021年12月31日会计报表的
审计报告

目 录	页 次
一、审计报告	1-2
二、企业会计报表	
1、资产负债表	3-4
2、利润表	5
3、现金流量表表	6-7
4、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8
5、会计报表附注	9-22
五、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许可证复印件	
六、会计师事务所营业执照复印件	

深圳鹏飞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SHENZHEN PENGFEI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COMMON COOPERATE)

地址: 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兴东社区 68 区隆昌路 10 号美生创谷二期慧谷 501 号

传真: 27678693 电话: 27678707 26938379

邮编: 518102

机密

鹏飞财审报字[2022]第 094 号

审计报告

深圳华西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深圳华西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1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1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其他信息

贵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贵公司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四、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贵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五、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深圳鹏飞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深圳

报告日期：2022年4月2日

资产负债表（一）

2021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深圳华西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单位：元

资 产	注释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	14,763,052.26	6,932,893.02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2	33,254,569.83	13,223,856.28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3	237,452.44	54,182.79
其他应收款	4	3,486,856.50	21,249,013.00
存货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51,741,931.03	41,459,945.09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5	2,828,325.58	3,082,440.22
在建工程	6		3,712,733.51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7	3,341,460.15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6,169,785.73	6,795,173.73
资产总计		57,911,716.76	48,255,118.82

（所附注释是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资产负债表（二）

2021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深圳华西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单位：元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注释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8	21,556,265.05	6,646,921.30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应交税费	9	1,638,249.61	804,345.88
其他应付款	10	28,523,080.48	27,407,522.89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5,700,000.00
流动负债合计		51,717,595.14	40,558,790.0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1		2,220,876.48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	2,220,876.48
负债合计		51,717,595.14	42,779,666.5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2	3,000,000.00	3,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180,365.65	2,180,365.65
未分配利润		1,013,755.97	295,086.6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6,194,121.62	5,475,452.2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57,911,716.76	48,255,118.82

（所附注释是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利润表

2021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华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 目	注释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营业收入	13	115,448,468.52	66,576,023.85
减：营业成本	13	93,070,726.54	49,552,989.43
税金及附加		804,045.73	443,720.03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20,793,263.55	16,244,973.45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14	66,157.96	206,608.05
其中：利息费用		74,007.86	208,748.49
利息收入		32,603.20	22,549.14
加：其他收益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714,274.74	127,732.89
加：营业外收入	15	29,510.48	38,688.84
减：营业外支出	16		130,000.0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743,785.22	36,421.73
减：所得税费用		25,115.87	166,833.67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18,669.35	36,421.73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18,669.35	36,421.73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六、综合收益总额		718,669.35	36,421.73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补充资料：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出售、处置部门或被投资单位所得收益		
2、自然灾害发生的损失		
3、会计政策变更增加（或减少）利润总额		
4、会计估计变更增加（或减少）利润总额		
5、债务重组损失		
6、其他		

（所附注释是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现金流量表(一)

2021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华西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02,344,663.08	73,669,385.76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317,403.20	1,225,549.1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3,662,066.28	74,894,934.9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9,425,967.89	17,769,737.9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2,489,364.31	43,219,600.20
支付的各项税费	8,085,804.99	5,913,727.6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535,885.51	1,973,864.6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3,537,022.70	68,876,930.4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125,043.58	6,018,004.5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355,703.53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3,355,703.5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3,355,703.5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220,876.48	2,120,964.99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74,007.86	208,748.49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94,884.34	2,329,713.4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94,884.34	-2,329,713.4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830,159.24	332,587.4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932,893.02	6,600,305.53
	14,763,052.26	6,932,893.02

(所附注释是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现金流量表（二）

2021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华西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718,669.35	36,421.73
加：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54,114.64	315,226.48
无形资产摊销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371,273.3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74,007.86	208,748.49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451,826.70	3,569,321.78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1,158,805.07	1,888,286.02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125,043.58	6,018,004.50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4,763,052.26	6,932,893.02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6,932,893.02	6,600,305.53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830,159.24	332,587.49

（所附注释是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所有者权益(股东权益)变动表

2021年度

编制单位: 深圳华强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单位: 元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优先股								永续债
一、上年年末余额	3,000,000.00	-	-	-	-	-	-	2,180,365.65	295,086.62	5,475,452.27	3,000,000.00	-	-	-	-	-	-	-	2,180,365.65	258,664.89	5,439,030.54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3,000,000.00	-	-	-	-	-	-	2,180,365.65	295,086.62	5,475,452.27	3,000,000.00	-	-	-	-	-	-	-	2,180,365.65	258,664.89	5,439,030.54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718,669.35	718,669.35										36,421.73	36,421.73
(一) 综合收益总额									718,669.35	718,669.35										36,421.73	36,421.73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4.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3,000,000.00	-	-	-	-	-	-	2,180,365.65	1,013,755.97	6,194,121.62	3,000,000.00	-	-	-	-	-	-	-	2,180,365.65	295,086.62	5,475,452.27

(附注解释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深圳华西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公司基本情况

深圳华西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经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注册登记的有限公司,于1985年5月3日成立,领取了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编号为:914403001921930610号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000万元,经营期限:自1985-05-03起至2035-05-03止。

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从事各种楼层和跨度的房屋建筑工程、各种高度的高耸构筑物工程及各类住宅小区工程的建设监理活动;机电安装工程监理;工程招标代理;建筑工程项目管理;市政公用工程监理(以上凭有效资质证书经营)。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于2006年2月15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33号)及《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1号-存货>等38项具体准则的通知》(财会[2006]3号)和2006年10月30日颁布的《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的通知》等有关规定,并基于以下所述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进行编制。

三、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公司基于上述编制基础编制的财务报告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和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四、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说明

1、公司执行的会计准则和会计制度

公司执行《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企业会计准则第1号-存货》等38项具体准则和《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

2、会计年度

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3、记账本位币

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4、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公司一般采用历史成本作为计量属性,当所确定的会计要素金额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能够取得并可靠计量时,可采用重置成本、可变现净值、现

值、公允价值计量。

5、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1) 现金为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

(2) 现金等价物为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6、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所有者权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7、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 金融工具的分类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负债等。

(2) 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①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

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② 持有至到期投资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

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③应收款项

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公司持有的其他企业的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的债权，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④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是，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⑤其他金融负债

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3)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①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②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①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②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①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

期末如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就认定其已发生减值，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确认减值损失。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通过损益转回。

本公司对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减值的认定标准为：债务工具发行方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债务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本公司对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减值的认定标准为：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

本公司对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下跌“严重”的标准为：一般而言，对于在流动性良好的市场上交易活跃的权益性投资，超过 50%的跌幅则认为属于严重下跌。

公允价值下跌“非暂时性”的标准为：一般而言，如果连续下跌时间超过 6 个月，则认为属于“非

暂时性下跌”。

②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减值准备：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的计量比照应收款项减值损失计量方法处理。

8、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对于单项应收款项金额超过 100 万元人民币的认定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将其归入信用风险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确定依据：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相同账龄的应收款项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与关联方往来为基础确定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确定的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项 目	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账龄分析法
关联方往来	其他方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 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下同）	0	0
1-2 年	5	5
2-3 年	10	10
3-4 年	20	20
4-5 年	20	20
5 年以上	100	100

(3)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有客观证据表明可能发生减值，如债务人出现撤销、破产或死亡，以其破产财产或遗产清偿后仍不能收回，现金流量严重不足等情况的。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对有客观证据表明可能发生了减值的应收款项，将其从相关组合中分离出来，单独进行减值测

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9、存货核算方法

存货的分类：公司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包装物、低值易耗品、在产品、库存商品等。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存货实行永续盘存制，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领用或发出存货，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确定其实际成本。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10、固定资产计价和折旧方法

(1) 固定资产的确认标准

公司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才能确认固定资产：

- ①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②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固定资产分类：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设备、其他设备。

(3) 固定资产计价：按实际的成本或确定的价值计价。

(4)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直线法计算，并按各类固定资产的原值和估计的使用年限扣除残值制定其折旧率，各类固定资产折旧率如下：

资产类别	残值率	估计使用年限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10%	25 年	3.60%
机器设备	10%	10 年	9.50%
运输设备	10%	8 年	11.25%
电子及其他设备	10%	5 年	18.00%

11、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实际发生的全部支出转入固定资产核算。

12、无形资产计价和摊销方法

公司无形资产按照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7号—借款费用》应予资本化的以外，应当在信用期间内计入当期损益。

无形资产为使用寿命有限的，其使用寿命的确定依据各项无形资产自取得当月起按预计使用年限、合同规定的受益年限和法律规定的有效年限三者中最短者，合同、法律均未规定年限的，而且也无法通过其他方式预计使用寿命的，按不超过10年确认。

公司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采用直线法平均摊销，摊销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具体应摊销金额为其成本扣除预计残值后的金额。已计提减值准备的无形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无形资产减值

准备累计金额，残值为零。但下列情况除外：（1）有第三方承诺在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结束时购买该无形资产。（2）可以根据活跃市场得到预计残值信息，并且该市场在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结束时很可能存在。

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但需在每个会计期末对其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有证据表明其使用寿命是有限的，需估计其使用寿命，并在使用期限内用直线法摊销。

期末，对于已被其他新技术所代替，使其为企业创造经济利益受到更大不利影响的或因市值大幅度下跌，在剩余摊销期内不会恢复的无形资产，按单项预计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准备一经计提，不得转回。

13、长期资产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在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时，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公允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公允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公允价值难以可靠计量的，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账面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14、长期待摊费用摊销方法

公司长期待摊费用包括已经支出，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1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的摊销方法为直线法，在项目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15、职工薪酬

公司的职工薪酬是指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给予各种形式的报酬以及其他相关支出。包括：职工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养老保险费、失业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解除劳

动关系给予的补偿以及其他与获得职工提供服务相关的支出等。

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除因解除劳动关系外，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收益对象，计入相关费用或资产。

公司按照当地政府规定参加由政府机构设立的职工社会保障体系，一般包括养老保险、医疗保险、住房公积金及其他的社会保障，除此之外，公司并无其他重大的职工福利承诺。

根据有关规定，公司保险费及公积金一般按照工资总额的一定比例且不超过规定上限的基础上提取并向劳动和社会保障机构缴纳，相应的支出计入当期生产成本或费用。

16、收入确认原则

(1)销售商品收入确认和计量原则

①销售商品收入确认和计量的总体原则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

②本公司销售商品收入确认的确认标准及收入确认时间的具体判断标准

客户收到货物后，与本公司确认商品数量及结算金额，本公司据此确认收入并开具发票。

(2)提供劳务

同一会计年度开始并完成的劳务，在完成劳务时确认收入。对跨年度劳务收入，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在资产负债表日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相关的劳务收入；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可靠估计的情况下，在资产负债表日对收入分别以下两种情况确认和计量：

①如果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则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收入，并按相同的金额结转成本；

②如果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全部得到补偿，则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作为当期费用，不确认收入。

(3) 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依据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①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②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17、政府补助

(1)政府补助的计量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应当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应当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本公司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企业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但是，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①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

②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 政府补助的确认

政府补助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确认：

①企业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

②企业能够收到政府补助。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的，应当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①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②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18、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依据

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的依据

公司将当期与以前期间应交未交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不包括商誉、非企业合并形成的交易且该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19、所得税

本公司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进行所得税会计处理。

除与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或事项有关的所得税影响计入股东权益外，当期所得税费用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当期所得税费用是按本年度应纳税所得额和税法规定的税率计算的预期应交所得税，加上对以

前年度应交所得税的调整。

资产负债表日，如果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并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那么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分别根据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和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定，按照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债务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暂时性差异是指资产或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包括能够结转以后年度抵扣的亏损和税款递减。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对于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初始确认形成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递延所得税。商誉的初始确认导致的暂时性差异也不产生递延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根据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的预期收回或结算方式，依据已颁布的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的账面金额。

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1）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 （2）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

20、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会计政策变更

本公司本期无会计政策变更事项。

（2）会计估计变更

本公司本期无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3）前期差错变更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未发生前期差错变更。

五、税项

公司主要税项及其税率列示如下：

税 种	计税依据	税 率
增 值 税	应税收入	6%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六、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以下注释项目除特别注明之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期初”指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期末”指 2021 年 12 月 31 日，“上期”指 2020 年度，“本期”指 2021 年度。

1. 货币资金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现金	2,555,462.41		710,976.22	
银行存款	12,207,589.85		6,221,916.80	
合 计	14,763,052.26		6,932,893.02	

2. 应收账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31,378,288.25	94.36%	10,205,619.01	77.18%
1 年以上	1,876,281.58	5.64%	3,018,237.27	22.82%
合 计	33,254,569.83	100.00%	13,223,856.28	100.00%

3. 预付账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237,452.44		54,182.79	
合 计	237,452.44		54,182.79	

4. 其他应收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1,030,930.00	29.57%	199,632.00	0.94%
1 年以上	2,455,926.50	70.43%	21,049,381.00	99.06%
合 计	3,486,856.50	100.00%	21,249,013.00	100.00%

5. 固定资产及其累计折旧

项目	期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余额
固定资产原值:				
房屋及建筑物	5,824,810.04	-	-	5,824,810.04
运输设备	2,677,550.59	-	-	2,677,550.59
电子及其他设备	397,736.42	-	-	397,736.42
小计	8,900,097.05	-	-	8,900,097.05
累计折旧:				
房屋及建筑物	2,797,008.64	254,114.64	-	3,051,123.28
运输设备	2,642,798.59	-	-	2,642,798.59
电子及其他设备	377,849.60	-	-	377,849.60
小计	5,817,656.83	254,114.64	-	6,071,771.47
固定资产净值	3,082,440.22			2,828,325.58

6. 在建工程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装修工程	3,712,733.51	-	3,712,733.51	-
合计	3,712,733.51	-	3,712,733.51	-

7. 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装修费	-	3,712,733.51	371,273.36	3,341,460.15
合计	-	3,712,733.51	371,273.36	3,341,460.15

8. 应付账款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21,556,265.05	100.00%	6,646,921.30	100.00%
合计	21,556,265.05	100.00%	6,646,921.30	100.00%

9. 应交税费

税 种	期初余额	本期应交(退)数	本期已交(退)数	期末余额
增值税	384,712.91	6,700,381.00	6,044,759.75	1,040,334.16
城市维护建设税	26,929.90	469,026.67	423,133.18	72,823.39
教育费附加	11,541.39	201,011.43	181,342.80	31,210.02
地方教育费附加	7,694.26	134,007.63	120,895.21	20,806.68
企业所得税	260,355.19	25,115.87	-14,305.10	299,776.16
房产税	-	42,860.58	42,860.58	-
土地使用税	-	452.16	452.16	-
个人所得税	113,112.23	1,346,853.38	1,286,666.41	173,299.20
合 计	804,345.88	8,919,708.72	8,085,804.99	1,638,249.61

10. 其他应付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1,284,800.00	4.50%	2,302,225.70	8.40%
1年以上	27,238,280.48	95.50%	25,105,297.19	91.60%
合 计	28,523,080.48	100.00%	27,407,522.89	100.00%

11. 长期借款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深圳农村商业银行布吉支行	2,220,876.48	-	2,220,876.48	-
合 计	2,220,876.48	-	2,220,876.48	-

12 实收资本

投资者名称	认缴出资额		实缴出资额	
	出资比例	金额	出资比例	金额
肖宇城	100.00%	3,000,000.00	100.00%	3,000,000.00
合 计	100.00%	3,000,000.00	100.00%	3,000,000.00

13. 营业收入与成本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115,448,468.52	93,070,726.54	66,576,023.85	49,552,989.43
合 计	115,448,468.52	93,070,726.54	66,576,023.85	49,552,989.43

14. 财务费用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利息支出	74,007.86	208,748.49
减：利息收入	32,603.20	22,549.14
银行手续费	24,753.30	20,408.70
合 计	66,157.96	206,608.05

15. 营业外收入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增值税进项加计抵扣额	29,510.48	38,688.84
合 计	29,510.48	38,688.84

16. 营业外支出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公益捐赠	-	130,000.00
合 计	-	130,000.00

七、或有事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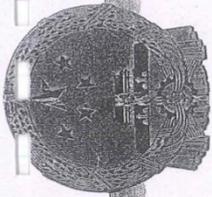
截止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需披露的或有事项。

八、承诺事项

截止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需披露的承诺事项。

九、资产负债表日后非调整事项

截止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97997003L



名称 深圳鹏飞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类型 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黄旭宏

成立日期 2006年12月30日
主要经营场所 深圳市宝安区西乡街道河东社区宝安80区好运来广场河东大厦F10-002、004

重要提示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企业使用事项及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查询。
3. 商事主体每年须于成立周年之日起两个月内，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自然年度的年度报告。企业应当按照《暂行条例》第十章的规定向社会公示企业信用信息。



登记机关 2019年12月10日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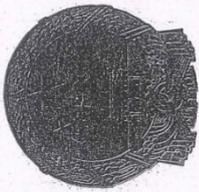
证书序号: 0012425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深圳鹏飞会计师事务所 (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黄旭宏
 主要经营场所: 深圳市宝安区西乡街道河东社区宝安80区好运来广场河东大厦F10-002、004

组织形式: 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47470189
 批准执业文号: 深财会[2006]92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06年12月22日

2) 2022 年审计报告

深圳华西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2022 年 12 月 31 日会计报表的
审计报告

目 录	页 次
一、审计报告	1-2
二、企业会计报表	
1、资产负债表	3-4
2、利润表	5
3、现金流量表表	6-7
4、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8-9
5、会计报表附注	10-23
五、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许可证复印件	
六、会计师事务所营业执照复印件	

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 (<http://acc.mof.gov.cn>)”进行查验。
报告编码：粤232UAE45T2



深圳鹏飞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SHENZHEN PENGFEI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COMMON COOPERATE)

地址：深圳市宝安区西乡街道流塘社区宝民二路 33 号信和丰商务大厦 A 座 503

传真：27678693 电话：27678707 26938379 邮编：518102

机密

鹏飞财审报字[2023]第 011 号

审计报告

深圳华西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深圳华西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2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2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其他信息

贵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贵公司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四、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贵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五、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深圳鹏飞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深圳

报告日期：2023年2月16日

资产负债表（一）

2022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深圳华西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单位：元

资 产	注 释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	13,879,756.17	14,763,052.26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2	35,321,815.22	33,254,569.83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3	3,555,256.39	237,452.44
其他应收款	4	12,702,681.50	3,486,856.50
存货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65,459,509.28	51,741,931.03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5	2,923,389.86	2,828,325.58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6	2,970,186.79	3,341,460.15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5,893,576.65	6,169,785.73
资产总计		71,353,085.93	57,911,716.76

（所附注释是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资产负债表（二）

2022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深圳华西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单位：元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注释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7	8,500,000.06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8	37,648,470.46	21,556,265.05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应交税费	9	1,393,266.93	1,638,249.61
其他应付款	10	16,875,315.23	28,523,080.48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64,417,052.68	51,717,595.1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	-
负债合计		64,417,052.68	51,717,595.1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1	3,000,000.00	3,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180,365.65	2,180,365.65
未分配利润		1,755,667.60	1,013,755.9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6,936,033.25	6,194,121.6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71,353,085.93	57,911,716.76

利润表

2022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华西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 目	注释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12	135,326,897.93	115,448,468.52
减：营业成本	12	112,320,782.83	93,070,726.54
税金及附加		952,240.62	804,045.73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20,811,851.65	20,793,263.55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13	330,417.20	66,157.96
其中：利息费用		460,814.12	74,007.86
利息收入		177,126.45	32,603.20
加：其他收益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911,605.63	714,274.74
加：营业外收入	14	23,999.41	29,510.48
减：营业外支出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935,605.04	743,785.22
减：所得税费用		193,693.41	25,115.87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41,911.63	718,669.35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41,911.63	718,669.35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六、综合收益总额		741,911.63	718,669.35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补充资料：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出售、处置部门或被投资单位所得收益		
2、自然灾害发生的损失		
3、会计政策变更增加（或减少）利润总额		
4、会计估计变更增加（或减少）利润总额		
5、债务重组损失		
6、其他		

（所附注释是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现金流量表(一)

2022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华西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41,379,266.42	102,344,663.08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02,817.79	1,317,403.2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2,182,084.21	103,662,066.2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9,295,627.20	19,425,967.89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81,752,393.51	62,489,364.31
支付的各项税费	11,137,278.26	8,085,804.9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474,643.18	3,535,885.5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7,659,942.15	93,537,022.7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477,857.94	10,125,043.5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444,624.09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444,624.09	-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44,624.09	-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000,000.00	-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499,999.94	2,220,876.48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60,814.12	74,007.86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60,814.06	2,294,884.3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039,185.94	-2,294,884.3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763,052.26	6,932,893.0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879,756.17	14,763,052.26

(所附注释是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现金流量表（二）

2022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华西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741,911.63	718,669.35
加：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77,874.82	254,114.64
无形资产摊销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371,273.36	371,273.3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460,814.12	74,007.86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1,529,189.35	-2,451,826.70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4,199,457.48	11,158,805.07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477,857.94	10,125,043.58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3,879,756.17	14,763,052.26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4,763,052.26	6,932,893.02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83,296.09	7,830,159.24

（所附注释是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所有者权益(股东权益)变动表

2022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编制单位：深圳华西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项 目	本金额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3,000,000.00		2,180,365.65	1,013,755.97	6,194,121.6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3,000,000.00		2,180,365.65	1,013,755.97	6,194,121.62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741,911.63	741,911.63
（一）综合收益总额				741,911.63	741,911.63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本年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3,000,000.00		2,180,365.65	1,755,667.60	6,936,033.25

（所附注释是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所有者权益(股东权益)变动表

2021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编制单位：深圳华西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项目	本年金额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3,000,000.00		2,180,365.65	295,086.62	5,475,452.2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3,000,000.00		2,180,365.65	295,086.62	5,475,452.27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718,669.35	718,669.35
(一) 综合收益总额				718,669.35	718,669.35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本年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3,000,000.00		2,180,365.65	1,013,755.97	6,194,121.62

(所附注释是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深圳华西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2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公司基本情况

深圳华西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经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注册登记的有限公司,于1985年5月3日成立,领取了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编号为:914403001921930610号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000万元,经营期限:自1985-05-03起至2035-05-03止。

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从事各种楼层和跨度的房屋建筑工程、各种高度的高耸构筑物及各类住宅小区工程的建设监理活动;机电安装工程监理;工程招标代理;建筑工程项目管理;市政公用工程监理(以上凭有效资质证书经营)。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于2006年2月15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33号)及《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1号-存货>等38项具体准则的通知》(财会[2006]3号)和2006年10月30日颁布的《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的通知》等有关规定,并基于以下所述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进行编制。

三、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公司基于上述编制基础编制的财务报告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和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四、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说明

1、公司执行的会计准则和会计制度

公司执行《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企业会计准则第1号-存货》等38项具体准则和《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

2、会计年度

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3、记账本位币

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4、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公司一般采用历史成本作为计量属性,当所确定的会

计要素金额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能够取得并可靠计量时，可采用重置成本、可变现净值、现值、公允价值计量。

5、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1) 现金为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

(2) 现金等价物为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6、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所有者权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7、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 金融工具的分类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负债等。

(2) 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①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

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② 持有至到期投资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

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

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③应收款项

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公司持有的其他企业的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的债权，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④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是，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⑤其他金融负债

按其公允价值和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3)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①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②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①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②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

债。

(4)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①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

期末如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就认定其已发生减值，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确认减值损失。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通过损益转回。

本公司对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减值的认定标准为：债务工具发行方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债务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本公司对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减值的认定标准为：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

本公司对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下跌“严重”的标准为：一般而言，对于在流动性良好的市场上交易活跃的权益性投资，超过 50%的跌幅则认为属于严重下跌。

公允价值下跌“非暂时性”的标准为：一般而言，如果连续下跌时间超过6个月，则认为属于“非暂时性下跌”。

②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减值准备：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的计量比照应收款项减值损失计量方法处理。

8、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对于单项应收款项金额超过100万元人民币的认定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将其归入信用风险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确定依据：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相同账龄的应收款项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与关联方往来为基础确定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确定的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项 目	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账龄分析法
关联方往来	其他方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 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下同)	0	0
1-2年	5	5
2-3年	10	10
3-4年	20	20
4-5年	20	20
5年以上	100	100

(3)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有客观证据表明可能发生减值，如债务人出现撤销、破产或死亡，以其破产财产或遗产清偿后仍不能收回，现金流量严重不足等情况的。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对有客观证据表明可能发生了减值的应收款项，将其从相关组合中分离出来，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9、存货核算方法

存货的分类：公司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包装物、低值易耗品、在产品、库存商品等。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存货实行永续盘存制，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领用或发出存货，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确定其实际成本。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10、固定资产计价和折旧方法

(1) 固定资产的确认标准

公司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才能确认固定资产：

- ①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②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固定资产分类：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设备、其他设备。

(3) 固定资产计价：按实际的成本或确定的价值计价。

(4)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直线法计算，并按各类固定资产的原值和估计的使用年限扣除残值制定其折旧率，各类固定资产折旧率如下：

资产类别	残值率	估计使用年限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10%	25 年	3.60%
机器设备	10%	10 年	9.50%
运输设备	10%	8 年	11.25%
电子及其他设备	10%	5 年	18.00%

11、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实际发生的全部支出转入固定资产核算。

12、无形资产计价和摊销方法

公司无形资产按照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7号—借款费用》应予资本化的以外，应当在信用期间内计入当期损益。

无形资产为使用寿命有限的，其使用寿命的确定依据各项无形资产自取得当月起按预计使用年限、合同规定的受益年限和法律规定的有效年限三者中最短者，合同、法律均未规定年限的，而且也无法通过其他方式预计使用寿命的，按不超过10年确认。

公司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采用直线法平均摊销，摊销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具体应摊销金

额为其成本扣除预计残值后的金额。已计提减值准备的无形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残值为零。但下列情况除外：（1）有第三方承诺在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结束时购买该无形资产。（2）可以根据活跃市场得到预计残值信息，并且该市场在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结束时很可能存在。

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但需在每个会计期末对其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有证据表明其使用寿命是有限的，需估计其使用寿命，并在使用期限内用直线法摊销。

期末，对于已被其他新技术所代替，使其为企业创造经济利益受到更大不利影响的或因市值大幅度下跌，在剩余摊销期内不会恢复的无形资产，按单项预计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准备一经计提，不得转回。

13、长期资产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在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时，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公允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公允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公允价值难以可靠计量的，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账面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14、长期待摊费用摊销方法

公司长期待摊费用包括已经支出，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1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的摊销方法为直线法，在项目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15、职工薪酬

公司的职工薪酬是指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给予各种形式的报酬以及其他相关支出。包括：职工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养老保险费、失业保险费、工伤保

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解除劳动关系给予的补偿以及其他与获得职工提供服务相关的支出等。

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除因解除劳动关系外，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收益对象，计入相关费用或资产。

公司按照当地政府规定参加由政府机构设立的职工社会保障体系，一般包括养老保险、医疗保险、住房公积金及其他的社会保障，除此之外，公司并无其他重大的职工福利承诺。

根据有关规定，公司保险费及公积金一般按照工资总额的一定比例且不超过规定上限的基础上提取并向劳动和社会保障机构缴纳，相应的支出计入当期生产成本或费用。

16、收入确认原则

(1)销售商品收入确认和计量原则

①销售商品收入确认和计量的总体原则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

②本公司销售商品收入确认的确认标准及收入确认时间的具体判断标准

客户收到货物后，与本公司确认商品数量及结算金额，本公司据此确认收入并开具发票。

(2)提供劳务

同一会计年度开始并完成的劳务，在完成劳务时确认收入。对跨年度劳务收入，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在资产负债表日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相关的劳务收入；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可靠估计的情况下，在资产负债表日对收入分别以下两种情况确认和计量：

①如果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则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收入，并按相同的金额结转成本；

②如果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全部得到补偿，则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作为当期费用，不确认收入。

(3) 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依据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①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②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17、政府补助

(1)政府补助的计量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应当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应当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本公司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企业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但是，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①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

②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 政府补助的确认

政府补助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确认：

①企业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

②企业能够收到政府补助。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的，应当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①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②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18、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依据

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的依据

公司将当期与以前期间应交未交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不包括商誉、非企业合并形成的交易且该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19、所得税

本公司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进行所得税会计处理。

除与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或事项有关的所得税影响计入股东权益外，当期所得税费用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当期所得税费用是按本年度应纳税所得额和税法规定的税率计算的预期应交所得税，加上对以前年度应交所得税的调整。

资产负债表日，如果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并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那么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分别根据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和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定，按照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债务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暂时性差异是指资产或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包括能够结转以后年度抵扣的亏损和税款递减。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对于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初始确认形成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递延所得税。商誉的初始确认导致的暂时性差异也不产生递延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根据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的预期收回或结算方式，依据已颁布的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的账面金额。

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1）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2）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

20、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会计政策变更

本公司本期无会计政策变更事项。

（2）会计估计变更

本公司本期无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3）前期差错变更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未发生前期差错变更。

五、税项

公司主要税项及其税率列示如下：

税 种	计税依据	税 率
增 值 税	应税收入	6%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六、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以下注释项目除特别注明之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期初”指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期末”指 2022 年 12 月 31 日，“上期”指 2021 年度，“本期”指 2022 年度。

1. 货币资金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现金	2,211,830.73	2,555,462.41
银行存款	11,667,925.44	12,207,589.85
合 计	13,879,756.17	14,763,052.26

2. 应收账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25,973,900.94	73.54%	31,378,288.25	94.36%
1 年以上	9,347,914.28	26.46%	1,876,281.58	5.64%
合 计	35,321,815.22	100.00%	33,254,569.83	100.00%

3. 预付账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3,555,256.39	237,452.44
合 计	3,555,256.39	237,452.44

4. 其他应收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9,685,941.00	76.25%	1,030,930.00	29.57%
1 年以上	3,016,740.50	23.75%	2,455,926.50	70.43%
合 计	12,702,681.50	100.00%	3,486,856.50	100.00%

5. 固定资产及其累计折旧

项目	期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余额
固定资产原值:				
房屋及建筑物	5,824,810.04	-	-	5,824,810.04
运输设备	2,677,550.59	372,939.10	-	3,050,489.69
电子及其他设备	397,736.42	-	-	397,736.42
小计	8,900,097.05	372,939.10	-	9,273,036.15
累计折旧:				
房屋及建筑物	3,051,123.28	254,114.64	-	3,305,237.92
运输设备	2,642,798.59	23,760.18	-	2,666,558.77
电子及其他设备	377,849.60	-	-	377,849.60
小计	6,071,771.47	277,874.82	-	6,349,646.29
固定资产净值	2,828,325.58			2,923,389.86

6. 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装修费	3,341,460.15	-	371,273.36	2,970,186.79
合计	3,341,460.15	-	371,273.36	2,970,186.79

7. 短期借款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深圳农村商业银行布吉支行	-	10,000,000.00	1,499,999.94	8,500,000.06
合计	-	10,000,000.00	1,499,999.94	8,500,000.06

8. 应付账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37,648,470.46	100.00%	21,556,265.05	100.00%
合 计	37,648,470.46	100.00%	21,556,265.05	100.00%

9. 应交税费

税 种	期初余额	本期应交(退)数	本期已交(退)数	期末余额
增值税	1,040,334.16	7,935,338.37	8,117,928.31	857,744.22
城市维护建设税	72,823.39	555,473.71	568,255.00	60,042.10
教育费附加	31,210.02	238,060.17	243,537.86	25,732.33
地方教育费附加	20,806.68	158,706.74	162,358.54	17,154.88
企业所得税	299,776.16	193,693.41	283,409.69	210,059.88
房产税	-	32,145.44	32,145.44	-
土地使用税	-	339.12	339.12	-
个人所得税	173,299.20	1,778,538.62	1,729,304.30	222,533.52
合 计	1,638,249.61	10,892,295.58	11,137,278.26	1,393,266.93

10. 其他应付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3,152,635.65	18.68%	1,284,800.00	4.50%
1 年以上	13,722,679.58	81.32%	27,238,280.48	95.50%
合 计	16,875,315.23	100.00%	28,523,080.48	100.00%

11. 实收资本

投资者名称	认缴出资额		实缴出资额	
	出资比例	金额	出资比例	金额
肖宇城	100.00%	3,000,000.00	100.00%	3,000,000.00
合 计	100.00%	3,000,000.00	100.00%	3,000,000.00

12. 营业收入与成本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135,326,897.93	112,320,782.83	115,448,468.52	93,070,726.54
合 计	135,326,897.93	112,320,782.83	115,448,468.52	93,070,726.54

13. 财务费用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利息支出	460,814.12	74,007.86
减：利息收入	177,126.45	32,603.20
银行手续费	46,729.53	24,753.30
合 计	330,417.20	66,157.96

14. 营业外收入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增值税进项加计抵扣额	23,999.41	29,510.48
合 计	23,999.41	29,510.48

七、或有事项

截止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需披露的或有事项。

八、承诺事项

截止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需披露的承诺事项。

九、资产负债表日后非调整事项

截止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97997003L



名称 深圳鹏飞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类型 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黄旭宏

成立日期 2006年12月30日

主要经营场所 深圳市宝安区西乡街道流塘社区宝民二路33号信和丰商务大厦A座503

重要提示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企业信用事项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左下角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扫描右上方的二维码查询。

3. 各类商事主体每年须于成立周年之日起两个月内，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自然年度的年度报告。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条的规定向社会公示企业信息。

登记机关



2022年08月01日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http://www.gsxt.gov.cn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证书序号: 0016912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深圳鹏飞会计师事务所
(普通合伙) 黄旭宏
首席合伙人: 黄旭宏
主任会计师: 深圳市宝安区西乡街道流塘社区宝民二路33
经营场所: 号信和丰商务大厦A座503

组织形式: 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47470189
批准执业文号: 深财会[2006]92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06年12月22日

3) 2023 年审计报告

深圳华西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会计报表的
审计报告

目 录	页 次
一、审计报告	1-2
二、企业会计报表	
1、资产负债表	3-4
2、利润表	5
3、现金流量表	6-7
4、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8-9
5、会计报表附注	10-23
五、会计师事务所营业执照复印件	
六、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许可证复印件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
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 (<http://acc.mof.gov.cn>)”进行验证。
报告编号：粤24PNOUHHB



深圳鹏飞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SHENZHEN PENGFEI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COMMON COOPERATE)
地址：深圳市宝安区西乡街道流塘社区宝民二路33号信和丰商务大厦A座503
传真：27678693 电话：27678707 26938379 邮编：518102

机密

鹏飞财审报字[2024]第020号

审计报告

深圳华西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深圳华西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23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23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2023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23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其他信息

贵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贵公司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四、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贵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五、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中国·深圳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报告日期：2024年3月1日



资产负债表（一）

2023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深圳华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元

	注释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	18,271,709.30	13,879,756.17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2	20,840,510.31	35,321,815.22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3	169,609.26	3,555,256.39
其他应收款	4	13,496,928.50	12,702,681.50
存货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52,778,757.37	65,459,509.28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5	4,835,407.84	2,923,389.86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6	2,598,913.43	2,970,186.79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7,434,321.27	5,893,576.65
资产总计		60,213,078.64	71,353,085.93

(所附注释是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资产负债表（二）

2023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深圳华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元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注释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7	6,500,000.14	8,500,000.06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8	30,613,267.61	37,648,470.46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应交税费	9	1,726,124.41	1,393,266.93
其他应付款	10	13,773,104.23	16,875,315.23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52,612,496.39	64,417,052.6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	-
负债合计		52,612,496.39	64,417,052.6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1	3,000,000.00	3,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180,365.65	2,180,365.65
未分配利润		2,420,216.60	1,755,667.6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7,600,582.25	6,936,033.2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60,213,078.64	71,353,085.93





利润表
2023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华西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注释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12	143,747,211.45	135,326,897.93
减：营业成本	12	122,465,483.17	112,320,782.83
税金及附加		963,914.53	952,240.62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19,728,402.80	20,811,851.65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13	265,037.36	330,417.20
其中：利息费用		318,352.32	460,814.12
利息收入		113,632.81	177,126.45
加：其他收益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24,373.59	911,605.63
加：营业外收入	14	660,631.71	23,999.41
减：营业外支出		1,917.85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983,087.45	935,605.04
减：所得税费用		308,908.40	193,693.41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74,179.05	741,911.63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74,179.05	741,911.63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六、综合收益总额		674,179.05	741,911.63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补充资料：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出售、处置部门或被投资单位所得收益		
2、自然灾害发生的损失		
3、会计政策变更增加（或减少）利润总额		
4、会计估计变更增加（或减少）利润总额		
5、债务重组损失		
6、其他		

（所附注释是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现金流量表(一)

2023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华西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66,853,349.05	141,379,266.42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53,682.01	802,817.7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7,607,031.06	142,182,084.2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6,368,057.80	49,295,627.2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92,407,983.27	81,752,393.51
支付的各项税费	10,932,162.12	11,137,278.2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8,501,505.77	5,474,643.1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8,209,708.96	147,659,942.1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397,322.10	-5,477,857.9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687,016.73	3,444,624.09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687,016.73	3,444,624.0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87,016.73	-3,444,624.0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1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999,999.92	1,499,999.94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18,352.32	460,814.12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18,352.24	1,960,814.0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18,352.24	8,039,185.9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391,953.13	-883,296.0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879,756.17	14,763,052.2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8,271,709.30	13,879,756.17

(所附注释是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现金流量表（二）

2023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华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元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674,179.05	741,911.63
加：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774,998.75	277,874.82
无形资产摊销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371,273.36	371,273.3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318,352.32	460,814.12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7,072,705.04	-11,529,189.35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9,804,556.37	4,199,457.48
其他	-9,630.0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397,322.10	-5,477,857.94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8,271,709.30	13,879,756.17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3,879,756.17	14,763,052.26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391,953.13	-883,296.09

（所附注释是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所有者权益(股东权益)变动表

2023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编制单位：深圳华西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本金额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3,000,000.00		2,180,365.65	1,755,667.6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9,630.05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000,000.00		2,180,365.65	1,746,037.55
（一）综合收益总额				674,179.05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674,179.05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本年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3,000,000.00		2,180,365.65	2,429,216.60
				7,600,582.25

（所附注释是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所有者权益(股东权益)变动表

2022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本年末余额				本年初余额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3,000,000.00		2,180,365.65	1,013,755.97	6,194,121.6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3,000,000.00		2,180,365.65	1,013,755.97	6,194,121.62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一) 综合收益总额				741,911.63	741,911.63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741,911.63	741,911.63					
4. 其他										
(二) 本年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三)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3,000,000.00		2,180,365.65	1,755,667.60	6,936,033.25					

(所附注释是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深圳华西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公司基本情况

深圳华西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经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注册登记的有限公司,于1985年5月3日成立,领取了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编号为:914403001921930610号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000万元,经营期限:自1985-05-03起至2035-05-03止。

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从事各种楼层和跨度的房屋建筑工程、各种高度的高耸构筑物工程及各类住宅小区工程的建设监理活动;机电安装工程监理;工程招标代理;建筑工程项目管理;市政公用工程监理(以上凭有效资质证书经营)。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于2006年2月15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33号)及《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1号-存货>等38项具体准则的通知》(财会[2006]3号)和2006年10月30日颁布的《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的通知》等有关规定,并基于以下所述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进行编制。

二、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公司基于上述编制基础编制的财务报告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和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三、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说明

1、公司执行的会计准则和会计制度

公司执行《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企业会计准则第1号-存货》等38项具体准则和《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

2、会计年度

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3、记账本位币

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4、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公司一般采用历史成本作为计量属性,当所确定的会计要素金额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能够取得并可靠计量时,可采用重置成本、可变现净值、现

值、公允价值计量。

5、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1) 现金为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

(2) 现金等价物为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6、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所有者权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7、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 金融工具的分类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负债等。

(2) 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①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

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② 持有至到期投资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

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③应收款项

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公司持有的其他企业的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的债权，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④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是，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⑤其他金融负债

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3)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①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②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①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②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①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

期末如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就认定其已发生减值，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确认减值损失。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通过损益转回。

本公司对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减值的认定标准为：债务工具发行方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债务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本公司对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减值的认定标准为：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

本公司对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下跌“严重”的标准为：一般而言，对于在流动性良好的市场上交易活跃的权益性投资，超过 50%的跌幅则认为属于严重下跌。

公允价值下跌“非暂时性”的标准为：一般而言，如果连续下跌时间超过 6 个月，则认为属于“非

暂时性下跌”。

②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减值准备：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的计量比照应收款项减值损失计量方法处理。

8、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对于单项应收款项金额超过 100 万元人民币的认定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将其归入信用风险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确定依据：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相同账龄的应收款项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与关联方往来为基础确定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确定的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项 目	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账龄分析法
关联方往来	其他方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 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含 1 年, 下同)	0	0
1-2 年	5	5
2-3 年	10	10
3-4 年	20	20
4-5 年	20	20
5 年以上	100	100

(3)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有客观证据表明可能发生减值，如债务人出现撤销、破产或死亡，以其破产财产或遗产清偿后仍不能收回，现金流量严重不足等情况的。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对有客观证据表明可能发生了减值的应收款项，将其从相关组合中分离出来，单独进行减值测

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9、存货核算方法

存货的分类：公司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包装物、低值易耗品、在产品、库存商品等。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存货实行永续盘存制，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领用或发出存货，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确定其实际成本。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10、固定资产计价和折旧方法

(1) 固定资产的确认标准

公司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才能确认固定资产：

- ①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②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固定资产分类：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设备、其他设备。

(3) 固定资产计价：按实际的成本或确定的价值计价。

(4)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直线法计算，并按各类固定资产的原值和估计的使用年限扣除残值制定其折旧率，各类固定资产折旧率如下：

资产类别	残值率	估计使用年限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10%	25 年	3.60%
机器设备	10%	10 年	9.50%
运输设备	10%	8 年	11.25%
电子及其他设备	10%	5 年	18.00%

11、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实际发生的全部支出转入固定资产核算。

12、无形资产计价和摊销方法

公司无形资产按照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7号—借款费用》应予资本化的以外，应当在信用期间内计入当期损益。

无形资产为使用寿命有限的，其使用寿命的确定依据各项无形资产自取得当月起按预计使用年限、合同规定的受益年限和法律规定的有效年限三者中最短者，合同、法律均未规定年限的，而且也无法通过其他方式预计使用寿命的，按不超过10年确认。

公司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采用直线法平均摊销，摊销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具体应摊销金额为其成本扣除预计残值后的金额。已计提减值准备的无形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无形资产减值

准备累计金额，残值为零。但下列情况除外：（1）有第三方承诺在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结束时购买该无形资产。（2）可以根据活跃市场得到预计残值信息，并且该市场在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结束时很可能存在。

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但需在每个会计期末对其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有证据表明其使用寿命是有限的，需估计其使用寿命，并在使用期限内用直线法摊销。

期末，对于已被其他新技术所代替，使其为企业创造经济利益受到更大不利影响的或因市值大幅度下跌，在剩余摊销期内不会恢复的无形资产，按单项预计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准备一经计提，不得转回。

13、长期资产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在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时，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公允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公允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公允价值难以可靠计量的，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账面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14、长期待摊费用摊销方法

公司长期待摊费用包括已经支出，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1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的摊销方法为直线法，在项目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15、职工薪酬

公司的职工薪酬是指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给予各种形式的报酬以及其他相关支出。包括：职工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养老保险费、失业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解除劳

动关系给予的补偿以及其他与获得职工提供服务相关的支出等。

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除因解除劳动关系外，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收益对象，计入相关费用或资产。

公司按照当地政府规定参加由政府机构设立的职工社会保障体系，一般包括养老保险、医疗保险、住房公积金及其他的社会保障，除此之外，公司并无其他重大的职工福利承诺。

根据有关规定，公司保险费及公积金一般按照工资总额的一定比例且不超过规定上限的基础上提取并向劳动和社会保障机构缴纳，相应的支出计入当期生产成本或费用。

16、收入确认原则

(1)销售商品收入确认和计量原则

①销售商品收入确认和计量的总体原则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

②本公司销售商品收入确认的确认标准及收入确认时间的具体判断标准

客户收到货物后，与本公司确认商品数量及结算金额，本公司据此确认收入并开具发票。

(2)提供劳务

同一会计年度开始并完成的劳务，在完成劳务时确认收入。对跨年度劳务收入，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在资产负债表日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相关的劳务收入；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可靠估计的情况下，在资产负债表日对收入分别以下两种情况确认和计量：

①如果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则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收入，并按相同的金额结转成本；

②如果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全部得到补偿，则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作为当期费用，不确认收入。

(3) 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依据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①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②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17、政府补助

(1)政府补助的计量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应当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应当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本公司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企业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但是，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①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

②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 政府补助的确认

政府补助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确认：

①企业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

②企业能够收到政府补助。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的，应当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①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②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18、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依据

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的依据

公司将当期与以前期间应交未交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不包括商誉、非企业合并形成的交易且该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19、所得税

本公司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进行所得税会计处理。

除与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或事项有关的所得税影响计入股东权益外，当期所得税费用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当期所得税费用是按本年度应纳税所得额和税法规定的税率计算的预期应交所得税，加上对以

前年度应交所得税的调整。

资产负债表日，如果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并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那么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分别根据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和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定，按照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债务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暂时性差异是指资产或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包括能够结转以后年度抵扣的亏损和税款递减。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对于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初始确认形成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递延所得税。商誉的初始确认导致的暂时性差异也不产生递延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根据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的预期收回或结算方式，依据已颁布的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的账面金额。

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1）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2）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

20、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会计政策变更

本公司本期无会计政策变更事项。

（2）会计估计变更

本公司本期无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3）前期差错变更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未发生前期差错变更。

四、税项

公司主要税项及其税率列示如下：

税 种	计税依据	税 率
增 值 税	应税收入	6%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五、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以下注释项目除特别注明之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期初”指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期末”指 2023 年 12 月 31 日，“上期”指 2022 度，“本期”指 2023 年度。

1. 货币资金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现金	375,557.99	2,211,830.73
银行存款	17,896,151.31	11,667,925.44
合 计	18,271,709.30	13,879,756.17

2. 应收账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14,366,476.41	68.94%	25,973,900.94	73.54%
1 年以上	6,474,033.90	31.06%	9,347,914.28	26.46%
合 计	20,840,510.31	100.00%	35,321,815.22	100.00%

3. 预付账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169,609.26	3,555,256.39
合 计	169,609.26	3,555,256.39

4. 其他应收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10,624,284.36	78.72%	9,685,941.00	76.25%
1 年以上	2,872,644.14	21.28%	3,016,740.50	23.75%
合 计	13,496,928.50	100.00%	12,702,681.50	100.00%

5. 固定资产及其累计折旧

项目	期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余额
固定资产原值:				
房屋及建筑物	5,824,810.04	-	-	5,824,810.04
运输设备	3,050,489.69	2,687,016.73	-	5,737,506.42
电子及其他设备	397,736.42	-	-	397,736.42
小计	9,273,036.15	2,687,016.73	-	11,960,052.88
累计折旧:				
房屋及建筑物	3,305,237.92	254,114.64	-	3,559,352.56
运输设备	2,666,558.77	520,884.11	-	3,187,442.88
电子及其他设备	377,849.60	-	-	377,849.60
小计	6,349,646.29	774,998.75	-	7,124,645.04
固定资产净值	2,923,389.86			4,835,407.84

6. 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装修费	2,970,186.79	-	371,273.36	2,598,913.43
合计	2,970,186.79	-	371,273.36	2,598,913.43

7. 短期借款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深圳农村商业银行布吉支行	8,500,000.06	-	1,999,999.92	6,500,000.14
合计	8,500,000.06	-	1,999,999.92	6,500,000.14

8. 应付账款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30,613,267.61	100.00%	37,648,470.46	100.00%
合计	30,613,267.61	100.00%	37,648,470.46	100.00%

9. 应交税金

税 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增值税	1,054,849.51		857,744.22	
城市维护建设税	73,839.47		60,042.10	
教育费附加	31,645.49		25,732.33	
地方教育费附加	21,096.99		17,154.88	
企业所得税	309,318.69		210,059.88	
个人所得税	235,374.26		222,533.52	
合 计	1,726,124.41		1,393,266.93	

10. 其他应付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1,670,000.00	12.13%	3,152,635.65	18.68%
1 年以上	12,103,104.23	87.87%	13,722,679.58	81.32%
合 计	13,773,104.23	100.00%	16,875,315.23	100.00%

11. 实收资本

投资者名称	认缴出资额		实缴出资额	
	出资比例	金额	出资比例	金额
肖宇城	100.00%	3,000,000.00	100.00%	3,000,000.00
合 计	100.00%	3,000,000.00	100.00%	3,000,000.00

12. 营业收入与成本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143,747,211.45	122,465,483.17	135,326,897.93	112,320,782.83
合 计	143,747,211.45	122,465,483.17	135,326,897.93	112,320,782.83

13. 财务费用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利息支出	318,352.32	460,814.12
减：利息收入	113,632.81	177,126.45
银行手续费	60,317.85	46,729.53
合 计	265,037.36	330,417.20

14. 营业外收入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减免增值税	570,050.00	-
补贴款	70,000.00	-
增值税进项加计抵扣额	20,581.71	29,510.48
合 计	660,631.71	29,510.48

六、或有事项

截止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需披露的或有事项。

七、承诺事项

截止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需披露的承诺事项。

八、资产负债表日后非调整事项

截止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97997003L



名称 深圳鹏飞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类型 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黄旭宏

成立日期 2006年12月30日

主要经营场所 深圳市宝安区西乡街道流塘社区宝民二路33号信和丰商务大厦A座503

重要提示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企业信用事项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左下角的国家和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扫描右上方的二维码查询。
3. 各类商事主体每年须于成立周年之日起两个月内，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自然年度的年度报告。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条的规定向社会公示企业信息。



登记机关

2022年08月01日

<http://www.gsxt.gov.cn>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证书序号: 0016912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深圳鹏飞会计师事务所
(普通合伙)
黄旭宏
深圳市宝安区西乡街道流槎社区宝民二路33号信和丰商务大厦A座503

组织形式: 普通合伙
47470189
执业证书编号: 深财会[2006]192号
批准执业文号: 2006年12月22日
批准执业日期:

二、同类业绩

投标人近 5 年同类工程业绩一览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单位	合同额（万元）	竣工验收时间	备注
1	城建大厦工程监理	深圳市城建置地发展有限公司	2189.41	2024.08.19	
2	中国风投大厦（暂定）工程监理	深圳市投控发展有限公司	1303.52	2024.01.26	
3	大沙河文体中心（监理）	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1455.76	2023.09.05	
4	简上体育综合体（监理）	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989.66	2022.12.21	
5	万科云城（六期）工程（监理）	深圳市万科云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3799.43	2020.12.09	

注：按《资信标要求一览表》中的要求填写此表，并按要求附上相关证明材料。

(1) 城建大厦工程监理

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 440303201800210001001

标段名称: 城建大厦

建设单位: 深圳市城建置地发展有限公司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 深圳华西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中标价: 2189.418000万元

中标工期: 4380

项目经理(总监): 李云中



本工程于 2018-03-14 在深圳市建设工程交易服务中心进行招标, 现已完成招标流程。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 应在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包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18-05-02



查验码: 8059917816855715

查验网址: www.szjsjy.com.cn

深圳市建筑物更名批复书

办文编号: L8-202200010

深地名许字 LH201810037 号

用地单位	深圳市城建置地发展有限公司		
批准名称	城建云启大厦	汉语拼音	CHENGJIANYUNQI DASHA
原标准名	城建大厦	汉语拼音	CHENGJIAN DASHA
更名原因	为了实现城建集团“云系列”项目产品系列化,助力城市面貌升级,我司现申请将城建大厦项目案名更名为城建云启大厦。		
建筑性质	商业用地	用地面积	9950.55 平方米
售出情况	未售		
建筑物位置	罗湖区桂园街道红岭南路东面金华路南面	土地合同或房地产证	2017-H008 (补 2)
宗地代码	440303006003GB00051-1	宗地号或用地方案号或选址意见书编号	H101-0031 (1)
命名含义	产品系名称“云”,即山川气也,乃主世间万物。同时也代表新兴科技与时间、空间的互动与自由。寓意层峰、智慧和未来。“启”对应项目是开启蔡屋围城市更新统筹区升级的标杆之作。		
曾用名	城建大厦		
批 复 意 见	<p>一、经审核,同意地块编号为 440303006003GB00051-1 的土地上的建筑物更名为“城建云启大厦”,该建筑物为法定标准地名,准予使用。</p> <p>二、你单位现执有的与该物业有关的证书中,如果已经使用除“城建云启大厦”以外的名称,请持本批复书到有关部门变更相关证书中该物业的名称。</p> <p>三、建设工程规划验收前,须在项目适当、明显且不被遮蔽的位置,设置地名标志。地名标志以及项目推广名均须与审批的标准地名一致且唯一,对于擅自命名或者变更名称的,应按地名管理相关法律、法规及规章进行处理。</p>		
	 <p>日期: 2022-10-19</p>		
注:使用本批复书复印件时,请务必同时出示批复书原件。			

工程编号:

合同编号:

深圳市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合同

(示范文本)

工程名称: 城建大厦工程监理

工程地点: 深圳市罗湖区红岭南路与金华街交汇处

委托人: 深圳市城建置地发展有限公司

受托人: 深圳华西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2016年4月版

第一部分协议书

委托人（全称）：深圳市城建置地发展有限公司

受托人（全称）：深圳华西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监理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工程委托监理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城建大厦工程监理
2. 工程地点：深圳市罗湖区红岭南路与金华街交汇处
3. 工程规模：本工程建设用地面积 9950.67 平方米，总建筑面积约 17 万平米，规划计容积率建筑面积 14.62 万平方米，高度 320 米左右。位于罗湖区红岭南路与金华街交汇处，北临金华街，西临红岭南路，东面和南面均为民宅，地铁 9 号线自地块内西部由南北方向穿过。
4. 工程类别：房屋建筑工程 工程等级：二级
5. 投资性质：国有资金 100%
6. 工程概算投资额：170323 万元，招标部分工程概算投资额：170323 万元
7. 其它：

二、词语含义

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件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三、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1. 协议书；
2. 中标通知书（适用于招标工程）或委托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3. 投标文件（适用于招标工程）或监理与相关服务建议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4. 专用条件；
5. 通用条件；
6. 附录：附录 A《相关服务的范围和内容》

附录 B《委托人提供的人员、房屋、资料、设备、设施》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四、项目负责人（总监）

项目负责人（总监）姓名：李云中，身份证号码：422121196912190973，注册号：44005662

五、签约酬金

按照第三部分《专用条件》第 5.1 条《酬金计取》的计取，本工程所有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的签约酬金合计含税总金额为（大写）：贰仟壹佰捌拾玖万肆仟壹佰捌拾元整（¥21894180.00 元整）。其中：

深圳市建设工程 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城建云启大厦

验收日期： 2024.8.19

建设单位（盖章）： 深圳市城建置地发展有限公司

一、工程概况

项目编号	S-2017-K70-056553	项目代码	S-2017-K70-056553
项目名称	城建云启大厦	项目曾用名	城建大厦施工总承包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罗湖区红岭南路与金华街交汇处		
建筑面积	191043.14 m ²	工程造价	127342 (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核心筒-外伸臂结构体系	层数	地上: 72层 地下: 5层
立项批准文号	深罗湖发改备案(2021) 0173 号	宗地号	H101-0031(1)
用地规划许可证号	HG-2017-0030	工程规划许可证号	深规土建许字HG-2019-0005 号
施工许可证号	2020-0654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19.12.26	验收日期	2024.8.19
监督单位	罗湖区建设工程监管和住房保障中心	监督编号	XK2020063
建设单位	深圳市城建置地发展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香港华艺设计顾问(深圳)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深圳市晶宫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华西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深圳市迪远工程审图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深圳市迪远工程审图有限公司
---------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徐传杰
副组长	黄铁江、蔡钊文、胡亮、曾魁、万慧茹
组员	涂秋、宋敏、贾利彬、邵文标、田圆、占苏华、谢勇强、蒲军伍、曾小辉、张龙、祖公博、梁莉军、王国明、马腾跃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与结构工程	涂秋	蒲军伍、曾小辉、张龙、谢勇强、邵文标、祖公博、梁莉军
给排水与通风空调组	宋敏	曾繁棉、江杨波、何伟、田圆、王国明
建筑电气	贾利彬	艾晓君、秋高鹏、刘行、占苏华、马腾跃
燃气	燃气组	卢锐、唐重元
质控资料组	黄韧	张雪艳、卢启政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七、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本工程验收组对工程实体及竣工文件检查，一致认为本工程已按设计图和施工合同完成。各分部工程验收评定合格，工程符合有关国家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和工程验收标准，工程外观好，竣工资料齐备，同意通过验收。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姓名：曾 魁
 注册号：4405546-AY012
 有效期：至2024年12月

建设单位 审查 情况	经审查，同意本工程竣工验收通过(竣工验收通过日期为2024年8月19日)。 建设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姓名：万慧茹 注册号：4407194-022 有效期：2024年12月13日	
监理单位 总 监 理 工 程 师：	  2024年8月19日	设计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年8月19日
施工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胡亮 2024年5月19日	勘察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年5月19日

(2) 中国风投大厦（暂定）工程监理

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440391201700950003001

标段名称：中国风投大厦（暂定）工程监理

建设单位：深圳市投控发展有限公司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深圳华西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中标价：1303.52万元

中标工期：2758

项目经理(总监)：侯建成

本工程于 2017-11-23 在深圳市建设工程交易服务中心进行招标，现已完成招标流程。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应在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包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2018-01-03

李浩



查验码：5881132733661974

查验网址：www.szjsjy.com.cn

深圳市投控发展有限公司

合同编号：ZFGTDS-HT-011(011)

深圳市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合同

(示范文本)

工程名称：中国风投大厦（暂定）工程监理

工程地点：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 T201-0097 地块

委托人：深圳市投控发展有限公司

受托人：深圳华西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2016年4月版

第一部分协议书

委托人（全称）：深圳市投控发展有限公司

受托人（全称）：深圳华西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监理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工程委托监理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中国风投大厦（暂定）工程监理
2. 工程地点：深圳市前海合作区梦海大道前海桂湾片区四单元 02 街坊
3. 工程规模：项目总用地面积 12071.99 平方米、其中开发建设用地面积 10756.20 平方米、道路用地面积 1315.79 平方米、容积率 11.16、地上计容建筑面积 120000.00 平方米（其中包括办公 118850.00 平方米、社康中心 1000.00 平方米、邮政所 150 平方米）、地下商业 7200.00 平方米，总建筑面积约 170000 平方米。本项目西侧为一栋超高层，限高 240 米，且不能低于 200 米；东侧塔楼不得高于西侧塔楼，均为甲级办公楼，地下室约四层。
4. 工程类别：房屋建筑工程 等级：一级
5. 投资性质：国有企业投资
6. 工程概算投资额：91987 万元，招标部分工程概算投资额：91987 万元
7. 其它：

二、词语含义

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件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三、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1. 协议书；
2. 中标通知书（适用于招标工程）或委托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3. 投标文件（适用于招标工程）或监理与相关服务建议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4. 专用条件；
5. 通用条件；
6. 附录：附录 A《相关服务的范围和内容》
附录 B《委托人提供的人员、房屋、资料、设备、设施》
7.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四、项目负责人（总监）

项目负责人（总监）姓名：侯建成，身份证号码：230204196908062110，注册号：44000122

五、签约酬金

按照第三部分《专用条件》第 5.1 条《酬金计取》的计取，本工程所有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的签约酬金合计总金额为（大写）：壹仟叁佰零叁万伍仟贰佰元（¥ 1303.52 万元）。其中：

服务类型	决策阶段 (万元)	勘察阶段 (万元)	设计阶段 (万元)	施工阶段 (万元)	保修阶段 (万元)	设备监造 (万元)	其他服务 (万元)
工程监理				1293.52	10		
项目管理							
工程监理与项目管理一体化							

六、工作期限

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期限自 2017 年 12 月 20 日起至 2025 年 07 月 10 日止，总计 2758 日历天。其中：

1. 决策阶段：自起至止，共日历天；
2. 勘察阶段：自起至止，共日历天；
3. 设计阶段：自起至止，共日历天；
4. 施工阶段：自 2017 年 12 月 20 日起至 2023 年 7 月 10 日止，共 2028 日历天；
5. 保修阶段：自 2023 年 7 月 11 日起至 2025 年 7 月 10 日止，共 730 日历天；（此时间为暂定时间，保修阶段为竣工后 730 天）
6. 设备监造：自起至止，共日历天；
7. 其他服务：自起至止，共日历天。

七、双方承诺

1. 监理人向委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监理与相关服务。
2. 委托人向监理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派遣相应的人员，提供房屋、资料、设备，并按本合同约定支付酬金。

八、合同订立

1. 订立时间：2018 年 1 月 23 日。
2. 订立地点：深圳市。
3. 本合同一式拾贰份，委托人持有柒份，受托人持有伍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委托人：（盖章）
住所：深圳市南山区软件园五栋 901
邮编：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盖章）



李浩

受托人：（盖章）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中康路卓越城一期 1 栋
1801-1802
企业电话：0755-25312383
企业地址：深圳市福田区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盖章）



吴国叶

深圳市建设工程 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中国国有资本风投大厦

验收日期：2024年1月26日

建设单位（盖章）：深圳市投控发展有限公司



一、工程概况

项目编号	44039120170085	项目代码	QH2017B014
项目名称	中国国有资本风投大厦	项目曾用名	中国风投大厦
工程地点	南山区梦海大道前海桂湾片区四单元 02 街坊		
建筑面积	177362 平方米	工程造价	493075 (万元)
结构类型	A 栋核心筒+外框钢结构、B 栋框剪结构	层数	地上: A 栋 52 层、B 栋 16 层 地下: 5 层
立项批准文号	深自贸备案 [2017]021 号	宗地号	T201-0097
用地规划许可证号	深前海许 QH-2017-0014 号	工程规划许可证号	建字第 4403002024GG0004 418 (改 1) 号
施工许可证号	深前海施许字 QH-2018-0049 号\深前海施许字 QH-2019-0011 号\深前海施许字 QH-2019-0051 号\深前海施许字 QH-2022-0071 号\深前海施许字 QH-2021-0098 号\2023-0249\深前海施许字 QH-2021-0061 号\深前海施许字 QH-2021-0107 号\深前海施许字 QH-2020-0085 号\深前海施许字 QH-2022-0057 号	监理许可证号	深前海施许字 QH-2018-0049 号\深前海施许字 QH-2019-0011 号\深前海施许字 QH-2019-0051 号\深前海施许字 QH-2022-0071 号\深前海施许字 QH-2021-0098 号\2023-0249\深前海施许字 QH-2021-0061 号\深前海施许字 QH-2021-0107 号\深前海施许字 QH-2020-0085 号\深前海施许字 QH-2022-0057 号
开工日期	2018 年 4 月 19 日	验收日期	2024 年 1 月 26 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总站	监督编号	Q44030120180042 (01-10)
建设单位	深圳市投控发展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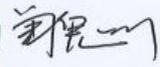
七、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本工程经验收组对工程实体及竣工文件检查，一致认为本工程已按设计图和施工合同完成。各分部工程验收评定合格，工程符合有关国家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和工程验收标准，工程外观好，竣工资料齐备，同意通过验收。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姓名: 曾 魁
 注册号: 4405546-AY012
 有效期: 至2024年12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姓名: 庄 葵
 注册号: 4401822-009
 有效期: 至2025年11月29日

建设单位 审查 情况	经审查，同意本工程竣工验收通过(竣工验收通过日期为 2024 年 1 月 26 日)。 建设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监理单位(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设计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施工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勘察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3) 大沙河文体中心（监理）

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440305201801050003001

标段名称：大沙河文体中心（监理）

建设单位：华润（深圳）有限公司//深圳市南山区建筑工务局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深圳华西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中标价：1455.762000万元

中标工期：1734日历天

项目经理(总监)：杨宪云



本工程于 2018-09-28 在深圳市建设工程交易服务中心进行招标，现已完成招标流程。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应在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包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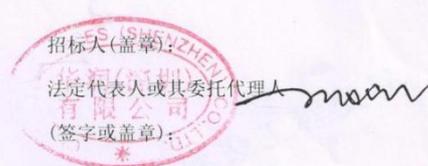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2018-11-06



查验码：5104716181139860

查验网址：www.sz.jsjy.com.cn

【大沙河文体中心（监理）】

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合同

合同编号：CRCSZ-DSHWT-GW-18002

委托人（甲方）： 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监理人（乙方）： 深圳华西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2018年【10】月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委托人(全称): 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委托人”)

住所:

邮编:

开户银行:

账号:

电话:

传真:

电子邮箱:

监理人(全称): 深圳华西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监理人”)

住所:

邮编:

开户银行:

账号:

电话:

传真:

电子邮箱:

鉴于:

1. 监理人已明确知悉: 业主“深圳市南山区建筑工务局”已将大沙河文体中心(监理)(下称“本项目”)委托给委托人进行实施代建, 并且监理人已认真查阅、理解业主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 并对业主授予委托人的权利无任何异议。

2. 委托人基于代建协议, 委托监理人为本项目提供监理服务。

基于上述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监理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 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 双方就下述工程委托监理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 订立本合同。



第1条 工程概况

- 1.1 工程名称：大沙河文体中心（监理）
- 1.2 工程地点：深圳市南山区龙珠一路与珠光路交汇处西北侧
- 1.3 工程规模：大沙河文体中心项目总用地 41968.97m²，其中可建用地为 33814.43m²，项目总建筑面积约 12 万m²。总投资暂定 100000 万元，最终以发改批复的概算为准。
- 1.4 工程类别：房屋建筑工程
- 1.5 工程等级：一级
- 1.6 投资性质：政府性资金 100%
- 1.7 工程估算投资额：100000 万元
- 1.8 招标部分工程估算投资额：100000 万元
- 1.9 其它：/

第二条 词语含义

- 2.1 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件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第三条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 3.1 协议书；
- 3.2 中标通知书（适用于招标工程）或委托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 3.3 投标文件（适用于招标工程）或监理与相关服务建议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 3.4 专用条件；
- 3.5 通用条件；
- 3.6 附录：
 - 3.6.1 附录 A 《相关服务的范围和内容》
 - 3.6.2 附录 B 《委托人提供的人员、房屋、资料、设备、设施》

3.7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第四条 项目负责人（总监）

4.1 监理人应就本项目指定项目负责人（总监），负责与委托人主要对接，并统筹本项目的监理工作。

4.2 监理人指定的项目负责人（总监）姓名：杨宪云，身份证号码：210905195710020018，注册号：44003206。

4.3 委托人有权指派1名项目负责人，常驻现场，全权负责项目管理工作。

第五条 签约酬金

5.1 按照第三部分《专用条件》第4.1条《酬金计取》的计取，本工程所有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的签约酬金合计总金额为（大写）：壹仟肆佰伍拾伍万柒仟陆佰贰拾元整（¥14,557,620.00）。在第三部分《专用条件》第4.1条的基础上，监理人的酬金具体包括：

服务类型	决策阶段 (万元)	勘察阶段 (万元)	设计阶段 (万元)	施工阶段 (万元)	保修阶段 (万元)	设备监造 (万元)	其他服务 (万元)
工程监理				1386.44	69.322		
项目管理							
工程监理与项目管理一体化							
合计							

5.2 如本条所述的酬金金额与按照第三部分《专用条件》第4.1条计算所得金额不一致的，以第三部分《专用条件》第4.1条计算所得金额为准。

第六条 工作期限

6.1 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期限自2018年11月1日起至2023年06月30日止，总计1702日历天。其中：

6.1.1 决策阶段：自___起至___止，共___日历天；

6.1.2 勘察阶段：自___起至___止，共___日历天；

6.1.3 设计阶段：自___起至___止，共___日历天；

- 6.1.4 施工阶段：自 2018 年 11 月 1 日起至 2021 年 06 月 30 日止，共 972 日历天；
- 6.1.5 保修阶段：自 2021 年 07 月 01 日起至 2023 年 06 月 30 日止，共 730 日历天；
- 6.1.6 设备监造：自 起至 止，共 日历天；
- 6.1.7 其他服务：自 起至 止，共 日历天。

第七条 双方承诺

- 7.1 监理人向委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监理与相关服务。
- 7.2 委托人向监理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派遣相应的人员，提供房屋、资料、设备，并按本合同约定支付酬金。
- 7.3 委托人在该项目中虽是委托单位（即业主【深圳市南山区建筑工务局】）的代建单位，但委托单位（业主）、甲方（委托人）、乙方（监理人）及其他专业工作单位共同确认：由甲方独自承担本合同中委托人的一切责任，乙方无权要求委托单位及【区政府】承担任何责任。专业工作单位是指由委托人通过招标等方式选择承担本项目设计、施工、材料和设备供应及安装、工程服务等工作，并与其签订专业工作合同的单位。

第八条 合同订立

- 8.1 订立时间：_____。
- 8.2 订立地点：深圳市。

第九条 知识产权

- 9.1 在各方履行本合同项下的义务后所有与本项目相关的图纸、文件、描摹、计算数据、报告等的版权和所有权，归委托人所有，其他方只可将其使用于此合同指明之项目及地段。如有任何一方需要用于出版或展览使用需要征得委托人书面同意。
- 9.2 监理人应当保证依据本合同提供的任何工作成果（包括但不限于概念规划、各种设计方案及图纸等工作成果）具有独特性，不侵犯任何第三人之合法权益。

15.3.8 附件8: 预付款保函及履约保函

15.3.9 附件9: 合同履行评价实施细则

15.3.10 附件10: 技术要求

15.4 本合同于各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之日起生效。

15.5 本合同正本一式【拾】份, 各方各执【叁】份, 【委托人】方多留存【肆】份备用。

(以下无正文)

委托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监理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Handwritten signature of the construction management company representative.

深圳市建设工程 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大沙河文体中心及西侧附属绿地整体改造项目

验收日期： _____

建设单位（盖章）： 深圳市南山区建筑工务署、

华润(深圳)有限公司（代建）



一、工程概况

项目编号	2011-440305-01-01-701220	项目代码	/
项目名称	大沙河文体中心及西侧附属绿地整体改造项目	项目曾用名	/
工程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珠光路与龙珠一路交汇处		
建筑面积	133238.72 m ²	工程造价	44036.839357 万元
结构类型	混凝土+钢结构	层数	地上 8 层/地下 2 层
立项批准文号	深南发改批[2020]102 号	宗地号	T402-0123
用地规划许可证号	地字第 440305202000040 号	工程规划许可证号	深规划资源建许字 NS-2020-0020 号
施工许可证号	2011-440305-01-01-70122002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19 年 5 月 1 日	验收日期	2023 年 9 月 5 日
监督单位	南山区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检验站	监督编号	2019045
建设单位	深圳市南山区建筑工务署, 华润(深圳)有限公司(代建)		
勘察单位	深圳市岩土综合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筑博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建五局华南建设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中建五局华南建设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		
承建单位(装修)	/		
监理单位	深圳华西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深圳迪远工程审图有限公司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李建
副组长	马彘、杨晋、方润林、李冲、李昌胜
组员	秦洪磊、游承都、李开辉、汪异凡、王皓、张金萍、饶宏月、冯果川、余福军、田媛、杨宪云、王玉清、李锋、华毅、卢郑、张邦安、潘志强、胡慧文、陈龙、蒋羽辉、黄明灿、周晓斌、段政、黄锦涛、胡志强、曾冰霞、祝洪珠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石忠	张阳、曾广清
建设设备安装工程	黄海明	宋叶伟、朱星雨、李淼
工程质控资料	苏间开	傅俊杰、王丹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七、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本工程经验收组对工程实体及竣工文件检查，一致认为本工程已按设计图和施工合同完成。各分部工程验收评定合格，工程符合有关国家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和工程验收标准，工程外观好，竣工资料齐备，同意通过验收。

经审查，同意本工程竣工验收通过（竣工验收通过日期为 年 月 日）。

建设单位（公章）：
审查情况 单位（项目）负责人：张



监理单位（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李



设计单位（公章）：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单位（项目）负责人：杨
注册号：4401841-011
有效期至：至2025年10月

年 月 日

施工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李

年 月 日

勘察单位（公章）：方润林
注册号：4405485-11001
单位（项目）负责人：2025年6月30日



年 月 日

(4) 简上体育综合体（监理）

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440310201701290004001

标段名称：简上体育综合体（监理）

建设单位：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深圳华西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中标价：989.66万元

中标工期：1095

项目经理(总监)：彭传刚



本工程于 2017-11-16 在深圳市建设工程交易服务中心进行招标，现已完成招标流程。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应在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包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2018-01-04



查验码：2793457267712493

查验网址：www.szjsjy.com.cn

正本

合同编号：CRCSZ-CMD-JS-GW-18002

深圳市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合同

工程名称：简上体育综合体（监理）

工程地点：龙华区明治街区，临近上塘地铁站

委托人：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受托人：深圳华西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协议书

委托人(全称): 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受托人(全称): 深圳华西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监理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工程委托监理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 简上体育综合体(监理)
2. 工程地点: 龙华区明治街区,临近上塘地铁站
3. 工程规模: 本项目总投资 76428.01 万元,项目用地面积 24565 平方米,拟建设 1 栋地上 4 层、地下 2 层的体育综合体,总建筑面积 64000 平方米,其中运动场地建筑面积 28838 平方米,辅助用房和服务设施用房建筑面积 4763 平方米,地下停车场及设备用房建筑面积 21600 平方米。
4. 工程类别: 房屋建筑工程 工程等级: 一级
5. 投资性质: 政府 100%
6. 工程概算投资额: 76428.01 万元 招标部分工程概算投资额: 66378.24 万元
7. 其它: 上述第 6 点工程概算为估算。

二、词语含义

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件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三、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1. 协议书;
2. 中标通知书(适用于招标工程)或委托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3. 投标文件(适用于招标工程)或监理与相关服务建议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4. 专用条件;
5. 通用条件;
6. 附录:附录 A《相关服务的范围和内容》

附录 B《委托人提供的人员、房屋、资料、设备、设施》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四、项目负责人(总监)

项目负责人(总监)姓名: 彭传刚, 身份证号码: 511028196412220013, 注册号: 44005177

五、签约酬金

按照第三部分《专用条件》第 5.1 条《酬金计取》的计取,本工程所有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的

签约酬金合计总金额为（大写）：玖佰捌拾玖万陆千陆佰元整（¥989.66万元）。其中：

服务类型	决策阶段 (万元)	勘察阶段 (万元)	设计阶段 (万元)	施工阶段 (万元)	保修阶段 (万元)	设备监造 (万元)	其他服务 (万元)
工程 监 理				989.66	0		
项 目 管 理							
工程 监 理 与 项 目 管 理 一 体 化							

六、工作期限

工程 监 理 与 相 关 服 务 期 限 自 2018 年 01 月 01 日 起 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止， 总 计 1095 日 历 天。 其 中：

1. 决策阶段：自_____起至_____止，共_____日历天；
2. 勘察阶段：自_____起至_____止，共_____日历天；
3. 设计阶段：自_____起至_____止，共_____日历天；
4. 施工阶段：自 2018 年 01 月 01 日 起 至 2019 年 01 月 01 日 止， 共 365 日 历 天；
5. 保修阶段：自 2019 年 01 月 02 日 起 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止， 共 730 日 历 天；
6. 设备监造：自_____起至_____止，共_____日历天；
7. 其他服务：自_____起至_____止，共_____日历天。

七、双方承诺

1. 监理人向委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监理与相关服务。
2. 委托人向监理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派遣相应的人员，提供房屋、资料、设备，并按本合同约定支付酬金。

八、合同订立

1. 订立时间：2018.01。
2. 订立地点：深圳市南山区大冲一路华润置地大厦E座。
3. 本合同一式捌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双方各执肆份。

委托人: (盖章)
住所:
邮编: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 *[Signature]*
开户银行:
账号:
电话:
传真:
电子邮箱:



受托人: (盖章)
住所:
邮编: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 *[Signature]* (盖章)
开户银行:
账号:
电话:
传真:
电子邮箱:



竣工验收报告

2

单位（子单位）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 简上体育综合体

验收日期： 2022. 12. 21

建设单位(盖章)： 深圳市龙华区建筑工务署、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简上体育综合体				
工程地点	龙华区民治街道简上路与新区大道交汇处	建筑面积	64992.04m ²	工程造价	40129.5 (万元)
结构类型	筒体大跨空间网架结构	层数	地上:	5	层
			地下:	2	层
施工许可证号	JZ2015122101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19. 3. 20	验收日期	2022. 12. 21		
监督单位	深圳市龙华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编号	FJ2019031		
建设单位	深圳市龙华区建筑工务署、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深圳地质建设工程公司				
设计单位	悉地国际设计顾问（深圳）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建三局第二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中建三局第二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中建三局第二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深圳市维业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华西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深圳迪远工程审图有限公司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肖德
副组长	马焱、彭传刚、杨晓东
组员	唐坡、彭金海、曹建伟、杨斌斌、张光耀、姚京辉、谢军、覃正华、谭彬、兰容、顿凯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马焱	杨晓东、顿凯、杨斌斌、曹建伟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肖德	唐坡、姚京辉、覃正华
工程质控资料	彭传刚	兰容、余曼、谭彬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 GD- E1 - 914 / 3 *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竣工验收结论:

1. 已完成工程设计和合同约定的全部施工内容。
 2. 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的规定；
 3. 本单位工程所含分部(子分部)工程均已验收合格；
 4. 质量控制资料齐全、完整；
 5. 单位(子单位)工程所含分部工程中有关安全、节能、环保和主要使用功能的检验资料齐全；
 6. 主要使用功能的抽查结果符合相关专业验收规范的规定。
 7. 有关主要建筑材料、建筑构配件和设备的进场验收报告，和工程实体质量检测报告均满足合格要求；
 8. 观感质量符合要求；
 9. 已按设计和规范要求完成以下七项专项验收：(1)排水设施验收；(2)水土保持设施验收；(3)环境保护设施专项验收；(4)人防专项验收；(5)消防专项验收；(6)城建档案专项验收；(7)绿色建筑与节能工程专项验收。验收资料均合格。
- 综合以上1-9项建设、勘察、设计、监理和施工单位一致同意，通过了对本工程的竣工验收，评定为合格。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马强 2022年12月21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彭海林 2022年12月21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李德平 2022年12月21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林林 2022年12月21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林林 2022年12月21日

* GD-E1-914/6 *

工程编号：_____

合同编号：_____

深圳市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合同

(示范文本)

工程名称：_____ 万科云城（六期）工程（监理）

工程地点：_____ 深圳市南山区西丽街道留新一路南面同发南
路西面

委托人：_____ 深圳市万科云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监理人：_____ 深圳市华西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2015年7月版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委托人(全称): 深圳市万科云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监理人(全称): 深圳市华西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管理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工程委托监理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 万科云城(六期)工程(监理)
2. 工程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西丽街道留新一路南面同发南路西面
3. 工程规模: 万科云城(六期)整个总用地面积约为 25243.37 m², 其中建设用地 23654.87 m², 道路用地面积 1588.5 m², 总建筑面积 377472.91 m², 包括研发产业用房 250000 m²、商务公寓 50000 m²、社区管理用房 250 m²、物业管理用房 200 m²、核增建筑面积 26422.91 m²; 不计容面积 50600 m², 主要为地下车库及设备用房, 具体详见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

4. 工程类别: 房屋建筑工程 工程等级: 一级
5. 投资性质: 企业自筹 100%
6. 工程概算投资额: 256696.62 万元 招标部分工程概算投资额: 240000 万元
7. 其它: /

二、词语含义

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件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三、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1. 协议书;
2. 中标通知书(适用于招标工程)或委托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3. 投标文件(适用于招标工程)或监理与相关服务建议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4. 专用条件;
5. 通用条件;
6. 附录: 附录 A《相关服务的范围和内容》
附录 B《委托人提供的人员、房屋、资料、设备、设施》
7. 本合同签订后, 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四、工程监理服务范围

1. 房屋建筑工程: 施工过程中的质量、进度、费用控制, 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合同、信息等方面的协调管理。保修阶段: 检查和记录工程质量缺陷, 对缺陷原因进行调查分析并确定责任归属, 审核修复方案, 监督修复过程并验收。
2. 市政公用工程:

3. 其他工程:

五、工程监理服务期限

- 1. 施工阶段自 2016 年 02 月 15 日起至 2018 年 12 月 21 日止, 共 1030 日历天;
- 2. 保修阶段自 2018 年 12 月 22 日起至 2020 年 12 月 21 日止, 共 730 日历天;
- 3. 设备采购建造自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起至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止, 共 _____ 日历天;
- 4. 勘察阶段自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起至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止, 共 _____ 日历天;
- 5. 设计阶段自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起至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止, 共 _____ 日历天;
- 6. 其他服务自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起至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止, 共 _____ 日历天。

六、工程监理服务酬金

按照第三部分《专用条件》第 20 条《酬金计取》的计取, 本工程各阶段监理服务酬金合计总金额为(大写): 叁仟柒佰玖拾玖万肆仟叁佰元整 (¥3799.43 万元)。其中:

- 1. 施工阶段监理服务酬金为 3618.50 万元;
- 2. 保修阶段服务酬金为 180.93 万元;
- 3. 设备采购建造服务酬金为 _____ / _____ 万元;
- 4. 勘察阶段服务酬金为 _____ / _____ 万元;
- 5. 设计阶段服务酬金为 _____ / _____ 万元;
- 6. 其他服务服务酬金为 _____ / _____ 万元。

七、总监理工程师

总监理工程师姓名: 李云中, 身份证号码: 422121196912190973, 注册号: 44005662

八、双方承诺

- 1. 监理人向委托人承诺, 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监理与相关服务。
- 2. 委托人向监理人承诺, 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相应的人员、房屋、资料、设备、设施, 并按本合同约定支付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酬金。

九、其他

本合同正本一式二份, 双方各执一份, 副本 捌 份, 双方各执 肆 份, 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委托人: _____ (盖章)	监理人: _____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u>李云中</u>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_____ (盖章)
开户银行: _____	开户银行: <u>建行红荔支行</u>
账号: _____	账号: _____
住所: _____	住所: _____
邮编: _____	邮编: _____

竣工验收报告

GD411 0 1

建筑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万科云城(六期)1栋施工总承包工程

验收日期: 2020.12.9

建设单位(盖章): 深圳市万科云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一、工程概况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万科云城(六期)1栋施工总承包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西丽街道创科路东侧		建筑面积	186437.01m ²	工程造价	96101.026667 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核心筒结构	层数	地上: 53 层			
			地下: 3 层			
施工许可证号	2014-440300-01-02-70022302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16-02-25	验收日期				
监督单位	深圳市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总站	监督编号	Q44030120150051			
建设单位	深圳市万科云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资 质 证 号	91440300084641461D			
勘察单位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B144043047			
设计单位	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A144018705			
总包单位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D142002805/D242000942			
承建单位(土建)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D142002805/D242000942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D142002805			
承建单位(装修)	深圳唐彩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深圳中天精装股份有限公司		D244006384/D244011774			
监理单位	深圳华西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E144006021			
施工图审查单位	深圳市大正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19016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该工程已按设计和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完成，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标准的有关规定，有完整的技术档案和施工管理资料，竣工验收的组织形式、验收程序、执行标准等符合工程质量的相关规定，各分部工程验收合格。质量控制资料完整、安全和主要使用功能符合要求，观感质量好。验收组一致同意本工程评定为合格工程，同意验收。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姓名：张胜强
 注册号：4401870-042
 有效期：至2021年6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姓名：潘启钊
 注册号：4404304-AY005
 有效期：至2020年12月

建设单位： 深圳市万科万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张胜强 2020年12月9日	监理单位： 深圳华西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张胜强 2020年12月9日	总承包施工单位： 中建二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郑长前 2020年12月9日	勘察单位：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潘启钊 2020年12月9日	设计单位： 深圳市华利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张胜强 2020年12月9日
--	---	---	---	---

建筑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万科云城(六期)2栋施工总承包工程

验收日期: 2019.6.27

建设单位(盖章): 深圳市万科云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一、工程概况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万科云城(六期)2栋施工总承包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南山区西丽街道创科路东侧		建筑面积	108059.05m ²	工程造价 89198.403763 万元
结构类型	框剪结构	层数	地上: 35 层		
			地下: 2 层		
施工许可证号	2014440300010270022301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16.02.25	验收日期			
监督单位	深圳市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总站	监督编号	Q44030120150051		
建设单位	深圳市万科云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资 质 证 号	91440300084641461D		
勘察单位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B144043047		
设计单位	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A144018705		
总包单位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D142002805		
承建单位(土建)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D142002805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D142002805		
承建单位(装修)	深圳唐彩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D244006384		
监理单位	深圳华西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E144006021		
施工图审查单位	深圳市大正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19016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该工程已按设计和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完成，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的有关规定，有完整的技术档案和施工管理资料，竣工验收的组织形式，验收程序、执行标准等符合工程质量的相关规定，各分部工程验收合格。质量控制资料完整、安全和主要使用功能符合要求，观感质量好。验收组一致同意本工程评定为合格工程，同意验收。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姓名: 潘启钊
 注册号: 4404304-AY005
 有效期: 至2020年12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姓名: 张胜强
 注册号: 4401870-042
 有效期: 至2019年6月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总承包施工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深圳市万科云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深圳华西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19年6月27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19年6月27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19年6月27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19年6月27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19年6月27日

建筑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万科云城(六期)3栋施工总承包工程

验收日期: 2018.3.22

建设单位(盖章): 深圳市万科云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一、工程概况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万科云城(六期)3栋施工总承包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西丽街道留光路南面同发南路东面	建筑面积	79803.06m ²	工程造价	28623.072017万元
结构类型	框剪结构	层数	地上: 33 层		
			地下: 2 层		
施工许可证号	4403002014031802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16.02.25	验收日期	2018.3.22.		
监督单位	深圳市质量监督总站	监督编号	Q44030120150051		
建设单位	深圳市万科云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资 质 证 号	深房开字(2014)766号		
勘察单位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B144043047		
设计单位	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A144018705		
总包单位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D242000942/D142002805		
承建单位(土建)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D242000942/D142002805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D242000942/D142002805		
承建单位(装修)	深圳市海大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D244013648		
监理单位	深圳华西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E144006021		
施工图审查单位	深圳市大正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19016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该工程已按设计和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完成，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的有关规定，有完整的技术档案和施工管理资料，竣工验收的组织形式、验收程序、执行标准等符合工程质量的相关规定，各分部工程验收合格。质量控制资料完整、安全和主要使用功能符合要求，观感质量好。验收组一致同意本工程评定为合格工程，同意验收。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姓名：潘启钊

注册号：4404304-AY005

有效期：至2020年12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姓名：张胜强

注册号：4401870-042

有效期：至2019年6月



<p>建设单位：</p> <p>深圳市万科云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p> <p>(公章)</p> <p>单位(项目)负责人： [Signature]</p> <p>2018年3月22日</p>	<p>监理单位：</p> <p>深圳华西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p> <p>(公章)</p> <p>总监理工程师： [Signature]</p> <p>2018年3月22日</p>	<p>总承包施工单位：</p> <p>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p> <p>(公章)</p> <p>单位(项目)负责人： [Signature]</p> <p>2018年3月22日</p>	<p>勘察单位：</p> <p>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p> <p>(公章)</p> <p>单位(项目)负责人： [Signature]</p> <p>2018年3月22日</p>	<p>设计单位：</p> <p>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p> <p>(公章)</p> <p>单位(项目)负责人： [Signature]</p> <p>2018年3月22日</p>
--	---	---	---	---

三、项目总监情况

项目总监简历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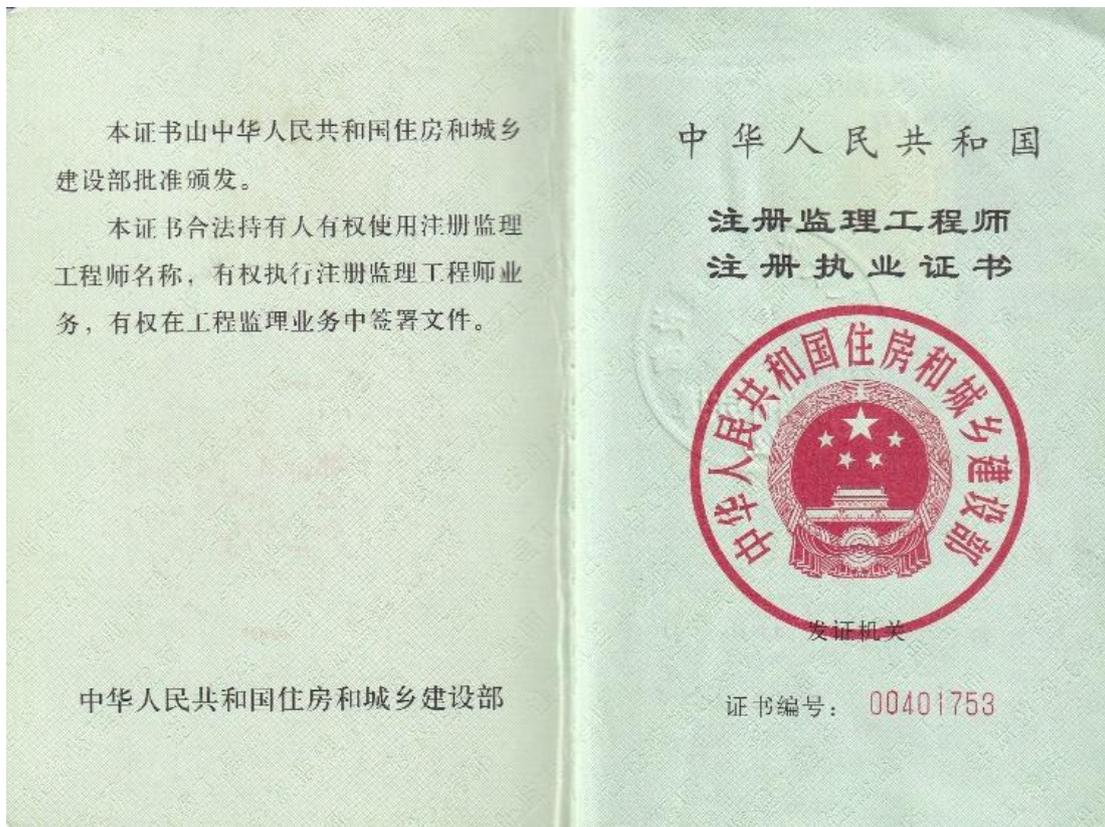
1. 一般情况							
姓名	胡绪准	性别	男	年龄	55岁	学历	本科
注册执业资格				42005575		工作年限	34年
职称	高级工程师	职称专业		工程管理		取得职称时间	2015-04-08
2. 类似工作经验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单位		合同额 (万元)	竣工验收时间	该项目中 任职	备注
1	龙华商业中心城市更新单元南二片区项目监理工程	深圳市鸿龙达投资有限公司		/	2024.08.23	项目总监	/
2	海口市西城汇物流中心	海南新西成实业有限公司		/	2020.08.02	项目总监	/
3	海南儋州碧桂园光村雪茄风情小镇一期二区	海南雪茄风情小镇旅游区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81.89	2020.07.20	项目总监	/

注：

- 1、按《资信标要求一览表》中的要求填写此表，并按要求附上相关证明材料。
- 2、若此表中相关业绩与“投标人近5年同类工程业绩一览表”中业绩重复者可备注索引，无须重复提交证明材料。

(1) 证书

注册监理工程师注册证书



延续/变更注册记录

聘用企业变更为：
深圳市首嘉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No. 00711112
认定机关 (签章)
2021年12月2日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注册专用章
(1)

延续/变更注册记录

延续/变更注册记录

有效期至：

2026年07月31日

No. 01089357
认定机关 (签章)
2023年05月17日

延续/变更注册记录

聘用企业变更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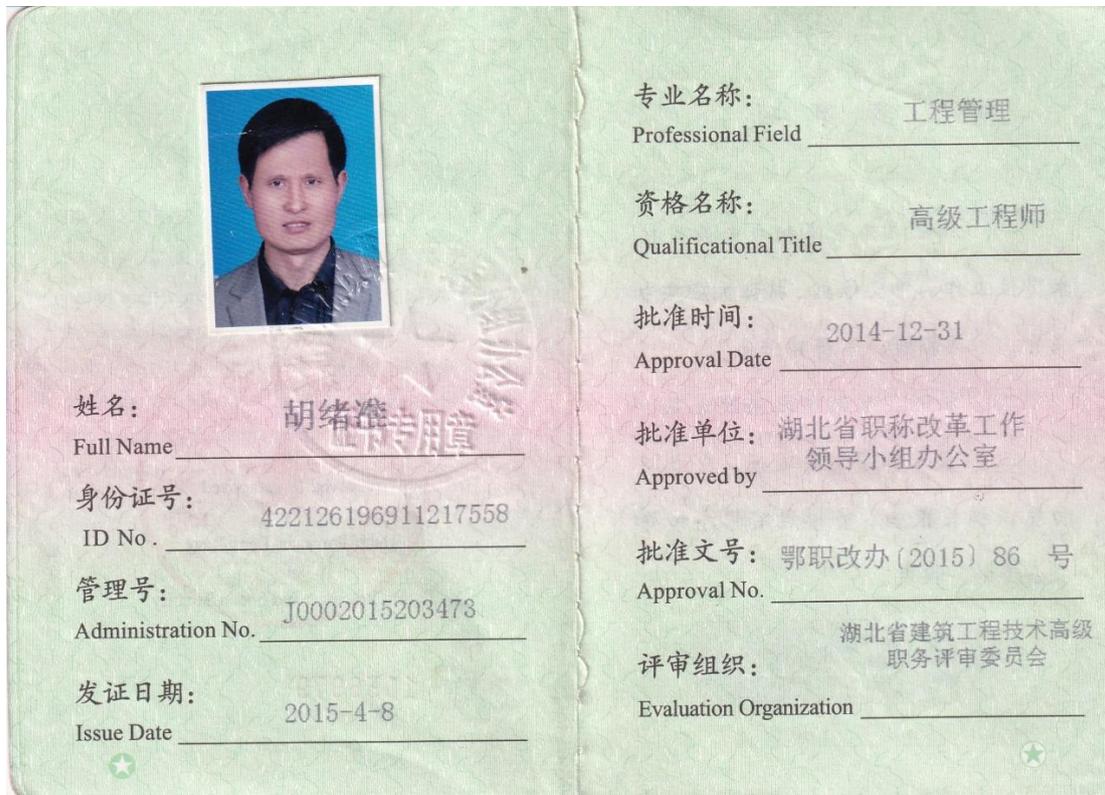
深圳华西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No. 00870056
认定机关 (签章)
2022年10月19日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注册专用章
(1)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监理工程师
胡绪准
注册号 01089357
有效期 2026.07.31
深圳华西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号 42005575

职称证书



毕业证书



身份证



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胡维准 社保电脑号：809098863 身份证号码：42126196911217558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华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81705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01	281705	3000.0	420.0	240.0	2	12964	77.78	25.93	1	3000	15.0	3000	8.06	2360	16.52	7.08
2023	02	281705	3000.0	420.0	240.0	2	12964	77.78	25.93	1	3000	15.0	3000	8.06	2360	16.52	7.08
2023	03	281705	3000.0	420.0	240.0	2	12964	77.78	25.93	1	3000	15.0	3000	8.06	2360	16.52	7.08
2023	04	281705	3000.0	420.0	240.0	2	12964	77.78	25.93	1	3000	15.0	3000	8.06	2360	16.52	7.08
2023	05	281705	3000.0	420.0	240.0	2	12964	77.78	25.93	1	3000	15.0	3000	10.08	2360	16.52	7.08
2023	06	281705	3000.0	420.0	240.0	2	12964	77.78	25.93	1	3000	15.0	3000	10.08	2360	16.52	7.08
2023	07	281705	3000.0	420.0	240.0	2	12964	77.78	25.93	1	3000	15.0	3000	10.08	2360	16.52	7.08
2023	08	281705	3000.0	420.0	240.0	2	12964	77.78	25.93	1	3000	15.0	3000	10.08	2360	16.52	7.08
2023	09	281705	3000.0	420.0	240.0	2	12964	77.78	25.93	1	3000	15.0	3000	10.08	2360	16.52	7.08
2023	10	281705	3000.0	420.0	240.0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3000	10.08	2360	16.52	7.08
2023	11	281705	3000.0	420.0	240.0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3000	10.08	2360	16.52	7.08
2023	12	281705	3000.0	420.0	240.0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3000	10.08	2360	16.52	7.08
2024	01	281705	3523.0	493.22	281.9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000	10.08	3000	24.0	6.0
2024	02	281705	3523.0	493.22	281.9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000	10.08	3000	24.0	6.0
2024	03	281705	3523.0	493.22	281.9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000	8.4	3000	24.0	6.0
2024	04	281705	3523.0	528.45	281.9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000	8.4	3000	24.0	6.0
2024	05	281705	3523.0	528.45	281.9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000	8.4	3000	24.0	6.0
2024	06	281705	3523.0	528.45	281.9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000	8.4	3000	24.0	6.0
2024	07	281705	3523.0	528.45	281.9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000	8.4	3000	24.0	6.0
2024	08	281705	3523.0	528.45	281.9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000	8.4	3000	24.0	6.0
2024	09	281705	3523.0	528.45	281.9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000	12.0	3000	24.0	6.0
2024	10	281705	3523.0	528.45	281.9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000	12.0	3000	24.0	6.0
2024	11	281705	3523.0	528.45	281.9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000	12.0	3000	24.0	6.0
合计			10747.26	5980.24			2044.0	681.41			583.04			462.24		150.96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627fda026023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9.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281705 单位名称 深圳华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委托人(全称): 深圳市鸿龙达投资有限公司

监理人(全称): 深圳华西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监理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工程委托监理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 龙华商业中心城市更新单元南二片区项目监理工程
2.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华区人民路与工业路交汇处
3. 工程规模: 项目总用地面积 26835.50 平方米,总建筑面积 230510.00 平方米,容积率 04-03 地块为 7.73, 04-02 地块为 9.24, 项目由五栋超高层住宅、一栋超高层酒店和三层地下室组成。整个场地满铺三层地下室,一层架空车库,局部设 2~5 层共配或商业裙房。高层塔楼采用框支-剪力墙结构,地下室采用板-柱结构,架空车库采用框架结构,多层商业裙房采用剪力墙结构,公配部分采用框架结构;建筑耐火等级:一级;抗震设防烈度: 7 度
4. 工程类别: 建筑工程 工程等级: /
5. 投资性质: 私人投资
6. 工程概算投资额: / 招标部分工程概算投资额: /
7. 其它: /

二、词语含义

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件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三、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1. 协议书;
2. 中标通知书(适用于招标工程)或委托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3. 投标文件(适用于招标工程)或监理与相关服务建议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4. 专用条件;
5. 通用条件;
6. 附录:附录 A《相关服务的范围和内容》
附录 B《委托人提供的人员、房屋、资料、设备、设施》
7.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四、工程监理服务范围

1. 房屋建筑工程:经建设方确认的图纸范围以内所有施工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1)、建筑结构:包括桩基、围护结构、地下基础及地上结构等 (2)建筑装修工程 (3)、

建筑安装：包括建筑物内外的消防、给排水、供电、电气、防雷、通风排烟、空调、弱电及智能化、电梯工程、人防工程等（4）、室外总体工程：包括围墙、门卫、道路、路灯、花坛、园路、地下管网等；（5）、配套工程：包括变电站、泵房、污水处理站、垃圾站、市政配套的接口等（6）、玻璃幕墙工程：外墙玻璃幕墙（7）、绿化及景观工程（8）、室内精装修工程（9）小业主入伙前后的工程检查及整改（10）、其它零星工程项目

2. 市政公用工程：_____ / _____

3. 其他工程：_____ / _____

五、工程监理服务期限

1. 施工阶段自 2021 年 4 月 30 日起至 2025 年 7 月 30 日止，共 1916 日历天；

2. 保修阶段自 ____ 年 ____ 月 ____ 日起至 ____ 年 ____ 月 ____ 日止，共 ____ 日历天；
保修阶段自项目办理入伙之日起计算两年；

3. 设备采购建造自 ____ 年 ____ 月 ____ 日起至 ____ 年 ____ 月 ____ 日止，共 ____ 日历天

4. 勘察阶段自 ____ 年 ____ 月 ____ 日起至 ____ 年 ____ 月 ____ 日止，共 ____ 日历天；

5. 设计阶段自 ____ 年 ____ 月 ____ 日起至 ____ 年 ____ 月 ____ 日止，共 ____ 日历天；

6. 其他服务自 ____ 年 ____ 月 ____ 日起至 ____ 年 ____ 月 ____ 日止，共 ____ 日历天。

六、工程监理服务酬金

按照第三部分《专用条件》第 ____ 条《酬金计取》的计取，本工程各阶段监理服务酬金合计总金额为（大写）：____ 元整（¥ / 元）。其中：

1. 施工阶段监理服务酬金为 ____ / ____ 万元；

2. 保修阶段服务酬金为 ____ / ____ 万元；

3. 设备采购建造服务酬金为 ____ / ____ 万元；

4. 勘察阶段服务酬金为 ____ / ____ 万元；

5. 设计阶段服务酬金为 ____ / ____ 万元；

6. 其他服务服务酬金为 ____ / ____ 万元。

七、总监理工程师

总监理工程师姓名：____，身份证号码：____，注册号：____

八、双方承诺

1. 监理人向委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监理与相关服务，同时按《鸿荣源公司工程监理管理及考核办法》的相关要求履行相关职责。

2. 委托人向监理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相应的人员、房屋、资料、设备、设施，并按本合同约定支付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酬金。

九、其他

本合同正本一式二份，双方各执一份，副本 四 份，双方各执 两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监理合同

委托人： 深圳市鸿龙达投资有限公司（盖章） 监理人： 深圳华西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胡州（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张秋成（盖章）
开户银行： _____ 开户银行： 建设银行 建行红荔支行
账号： _____ 账号： 4420 1592 5000 5140 5587
住所： _____ 住所： 深圳市福田区中康路卓越城一期1栋1801
邮编： _____ 邮编： 518000
电话： _____ 电话： 0755-25312388
传真： _____ 传真： 0755-25312388
电子邮箱： _____ 电子邮箱： _____
合同订立时间： 2021.6.25 年 月 日

Horoy

深圳市建设工程 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龙华商业中心城市更新单元南二片区
项目 3 栋主体工程

验收日期：2024年8月23日

建设单位（盖章）：深圳市鸿龙达投资有限公司



一、工程概况

项目编号	JZ20220145	项目代码	2109-440309-04-01-811319
项目名称	龙华商业中心城市更新单元南二片区项目3栋主体工程	项目曾用名	
工程地点	广东省深圳市龙华区工业路和人民路交汇处西侧		
建筑面积	142737.33 m ²	工程造价	69600 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剪力墙结构	层数	56 层
立项批准文号	深龙华发改备案(2021)0321号	宗地号	A823-0920
用地规划许可证号	440309202100073	工程规划许可证号	AG-2022-0002(改2)号
施工许可证号	2109-440309-04-01-81131903	监理许可证号	E244006028
开工日期	2022年02月16日	验收日期	2024年8月23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龙华区建筑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编号	Q44030120220009-03
建设单位	深圳市鸿龙达投资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深圳市岩土工程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筑博设计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世纪中天国际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华西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广东广玉源工程技术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曾振海
副组长	许华绅
组员	黄启立、孙庆涛、陈天泳、王玲、张同金、 胡准绪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许华绅	黄启立、张守锐、黄友渠、张同金、程升甫、涂定富、董加臻、潘纪杭
建设设备安装工程	孙庆涛	柯子衡、王家林、冯柏、邓羽靖
工程质控资料	吴薇	李明月、姜朝霞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七、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本工程经验收组对工程实体及竣工文件检查，一致认为本工程已按设计图和施工合同完成。各分部工程验收评定合格，工程符合有关国家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和工程验收标准，工程外观好，竣工资料齐备，同意通过验收。

<p>经审查，同意本工程竣工验收通过（竣工验收日期为 2022 年 4 月 21 日）。</p>	
<p>建设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p>	<p>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姓名：叶荣 注册号：1101053-012 有效期：至 2024 年 12 月</p>
<p>监理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p>	<p>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姓名：陈天泳 注册号：4401841-032 有效期：至 2023 年 04 月</p>
<p>施工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p>	<p>勘察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p>
<p>2022 年 8 月 23 日</p>	<p>2022 年 8 月 23 日</p>
<p>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姓名：王玲 注册号：4408556-AY001 有效期：至 2024 年 12 月</p>	

2) 海口市西城汇物流中心

合同扫描件

海口西城汇
物流中心
2018.1.8

建设工程监理合同

合同编号: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制定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委托人(全称): 海南新西成实业有限公司
监理人(全称): 海口民建建设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工程委托监理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 海口市西城汇物流中心;
2. 工程地点: 海口市美安科技新城/南海大道与美安大道交汇处;
3. 工程规模: 总建筑面积约 26 万平方米。
4. 工程概算投资额或建筑安装工程费约: _____。

二、词语限定

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件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三、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1. 协议书;
2. 中标通知书(适用于招标工程)或委托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3. 投标文件(适用于招标工程)或监理与相关服务建议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4. 专用条件;

5. 通用条件;

6. 附录,即:

附录 A 相关服务的范围和内容

附录 B 委托人派遣的人员和提供的房屋、资料、设备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四、总监理工程师

总监理工程师姓名: 张毅, 身份证号码: 412928197908110310, 注册号: 46000813。

五、期限

1. 监理期限:

计划自 2018 年 1 月 15 日始,至 2021 年 7 月 15 日止共 30 个月(共 912 日历天),实际起始开工时间以委托人同意的开工令时间为准。

2. 相关服务期限:

(1) 勘察阶段服务期限自 / 年 / 月 / 日始,至 / 年 / 月 / 日止。

(2)设计阶段服务期限自 / 年 / 月 / 日始,至 / 年 / 月 / 日止。

(3) 保修阶段服务期限自 / 年 / 月 / 日始,至 / 年 / 月 / 日止。

(4)其他相关服务期限自 / 年 / 月 / 日始,至 / 年 / 月 / 日止。

六、双方承诺

1. 监理人向委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监理与相关服务。
2. 委托人向监理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派遣相应的人员,提供房屋、资料、设备,并按本合同约定支付酬金。

七、合同订立

1. 订立时间: 2018年1月8日。
2. 订立地点: 海南省海口市。
3. 本合同一式 陆 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双方各执 叁 份。

委托人: (盖章)

监理人: (盖章)

住所: _____

住 所: 海口市金岭路 58 号

邮政编码: _____

邮政编码: 570000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 (签字)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开户银行: 工行海秀支行

账号: _____

账号: 2201021009024512455

电话: _____

电 话: 0898-68983033

传真: _____

传 真: 0898-68983033

电子邮箱: _____

电子邮箱: _____

总监变更说明

关于海口市西城汇物流中心项目总监理工程师变更情况说明

致：海南新西成实业有限公司

海口市西城汇物流中心项目，委托人与监理人于2018年1月8日签订监理合同，办理了监理合同备案。

由于我公司总监理工程师张毅（注册号：46000813 职称：注册监理工程师）已辞职并已和我公司解除劳动关系，不能继续担任该项目总监理工程师。

现我单位经建设单位书面同意变更该项目的总监理工程师拟由胡绪准（注册号：42005575 职称：注册监理工程师）任该项目的总监理工程师。

我单位承诺继续履行委托监理合同中的条款，同时按规定及时办理委托监理合同补充协议手续。

监理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2019年4月16日

建设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2019年4月16日

拟任总监理工程师：(签字并盖章)



胡绪准

2019年4月16日

竣工验收报告

统表_1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海南省海口市西城汇物流中心

建设单位： 海南新西成实业有限公司

年 月 日

工程名称	海南省海口市西城汇物流中心	工程地址	儋州市G98西线高速公路523公里处
建设单位	海南新西成实业有限公司	建筑面积	260000m ²
勘察单位	海南省建筑设计院	工程总造价	31746.99 万元
设计单位	广东顺建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基础类型	桩基础
施工单位	汕头市建安(集团)公司	结构类型/层数	剪力墙结构、钢结构
监理单位	海口民建建设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质量监督单位	海口市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开工日期	2018年04月12日	竣工验收日期	2020年08月02日
工程完成设计与合同所约定内容情况	已按设计和合同约定内容完成本工程的施工。		
竣工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组织, 成立验收组; 2. 各参建单位分别汇报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的情况; 3. 审阅各参建单位提供的工程档案资料; 4. 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形成工程竣工验收结论。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 根据工程特点, 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验收组	组长	纪佳	
	副组长	胡绪准、赵崇文、谭妙仪	
	组员	江名生、吴英融、李周程、陈张峰、胡振英、陆小明、周钢、陈德添、李长生、朱玺、高克武、梁吉标、吴惜全、郑璇、雷飞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纪佳	胡绪准、赵崇文、谭妙仪、 江名生、胡振英、陆小明、李长生、雷飞
建筑给排水及采暖与燃气工程		胡绪准	吴英融、胡振英、周钢、陈德添、李长生、朱玺、梁吉标
建筑电气安装工程		胡绪准	纪佳、陈张峰、胡振英、赵崇文、吴惜全、郑璇、雷飞
智能建筑工程			
通风与空调工程			
电梯安装工程		赵崇文	江名生、吴英融、陆小明、朱玺、梁吉标、郑璇、雷飞
工程档案及有关文件资料审查		谭妙仪	梁吉标、吴惜全、郑璇、雷飞

工 程 竣 工 验 收 情 况	分部工程名称	验收结论	共 6 分部 经查 6 分 部,符合标 准及设计要 求 6 分 部。 检查结果: 合格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36 项,经审查符合要求 36 项,经核定符合规范要求 36 项。 安全和主要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27 项,符合要求 27 项, 共抽查 3 项,符合要求 3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要求 0 项。 检查结果: 合格	观感质量验收
	地基与基础工程	合格			共抽查 23 项
	主体结构工程	合格			符合要求 23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	合格			项,不符合要求
	建筑屋面工程	合格			0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工程	合格			抽查结果: 合格
	建筑电气工程	合格			
	智能建筑工程				
	通风与空调工程				
	电梯工程				
建筑节能工程					

可再生能源应用

太阳能热水			太阳能发电	其它	验收结论
应用面积()	集热器面积()	补贴(或元)			

完成了设计和合同约定内容,工程质量符合设计施工质量验收规范和合同约定要求,初装饰竣工验收通过。

建设单位(公章) 海南新西成实业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本工程地质情况与勘察文件相符,同意通过初装饰竣工验收。

勘察单位(公章) 海南省建筑设计院 项目负责人: 

本工程施工质量符合设计文件要求,同意通过初装饰竣工验收。

设计单位(公章) 广东顺建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本工程按施工合同、设计文件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要求施工,初装饰工程质量等级评定为合格。

施工单位(公章) 汕头市建安(集团)公司 项目经理(签章):  技术负责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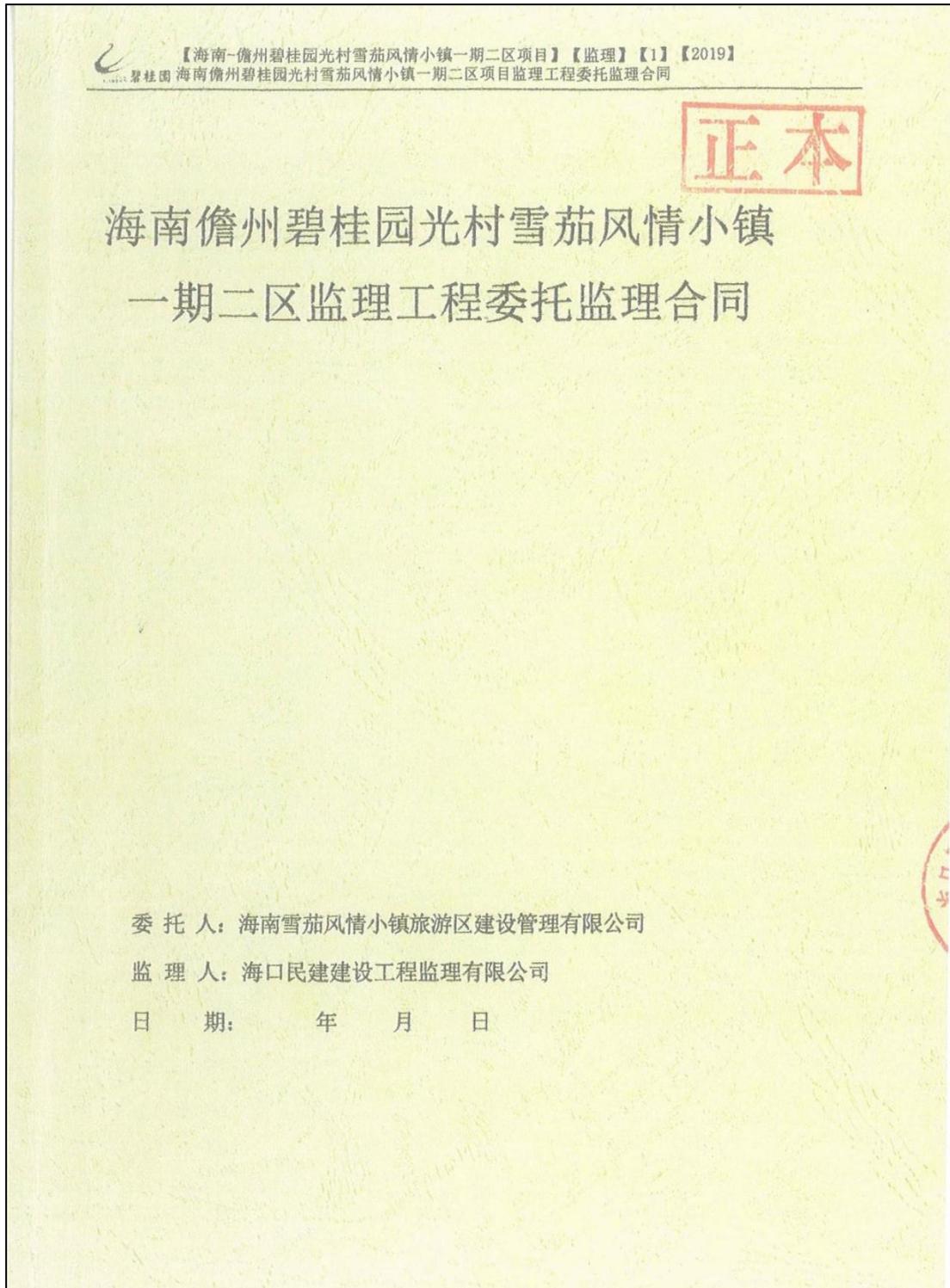
本工程已按设计文件、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和合同约定要求完成施工,初装饰工程质量等级评定为合格。

监理单位(公章) 海口民建建设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监理工程师(签章): 



3) 海南儋州碧桂园光村雪茄风情小镇一期二区

合同扫描件





第一部分 建设工程委托监理合同

委托人（甲方）：海南雪茄风情小镇旅游区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监理人（乙方）：海口民建建设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委托人及监理人双方就下述工程委托监理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委托人委托监理人监理的工程（以下简称“本工程”）概况如下：

1、工程名称：海南儋州碧桂园光村雪茄风情小镇一期二区项目监理工程

2、工程地点：海南省儋州市光村

3、工程概况：

本标段范围总建筑面积56480.43m²，地下室建筑面积15382.13m²，（建筑类别：洋房6层，共8栋，基础类型为筏板基础，结构形式为框剪结构，洋房交楼标准为精装修。别墅一层，共18栋，基础类型为独立基础，别墅交楼标准为精装修，同时附上标注招标范围的总规图。

工程内容：包括主体工程、精装修工程、室内外水电安装工程、土方开挖工程、基础工程、园建及绿化工程等现场监理及内业资料等。并配合完成质量报检报验、竣工验收等工作。

二、工期

工期节点细化表：

序号	工程分类	工程内容	总建筑面积 (m ²)	开工时间	竣工时间	备注
1	一期二区 监理工程	包括主体工程、精装修工程、室内外水电安装工程、土方开挖工程、基础工程、园建及绿化工程等现场监理及内业资料等。并配合完成质量报检报验、竣工验收等工作。	<u>56480.43</u>	2019年4月30日	2020年8月30日	



三、合同价款

合同暂定金额：（大写）人民币捌拾壹万捌仟玖佰陆拾陆元

（小写）¥818966.00元

四、本合同中的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第二部分《标准条件》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五、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1. 本合同书；
2. 中标通知书；
3. 本合同专用条款；
4. 本合同通用条款；
5. 补充协议

六、监理人向委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的规定，承担本合同专用条件中议定范围内的监
务

七、委托人向监理人承诺按照本合同注明的期限、方式、币种，向监理人支付报酬。

八、监理人员监理人次安排表

人员配备：根据工程项目的规模及工期，项目全程按以下要求进行人员配备：

现场配备总监理工程师：胡绪准（常驻现场）

身份证：422126196911217558 注册执业证书：42005575



【海南-儋州碧桂园光村雪茄风情小镇一期二区项目】【监理】【1】【2019】

海南儋州碧桂园光村雪茄风情小镇一期二区项目监理工程委托监理合同

本合同正本一式八份，委托人执四份，监理人执四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委托人：（签章）

监理人：（签章）

住所：

住所：海南省海口市龙华区金岭路58号（金牛岭公园西门旁）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章）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海秀支行

账号：

账号：2201 0210 0902 4512 455

邮编：

邮编：570000

电话：

电话：0898-68983033

地址：

地址：海南省海口市龙华区金岭路58号（金牛岭公园西门旁）

本合同签订于： 年 月 日

本合同签订于： 年 月 日

竣工验收报告

统表_1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光村雪茄风情小镇一期二区（办公楼1-8#，
独立商业1-18#，地下一层）

建设单位： 海南雪茄风情小镇旅游区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年 月 日



工程名称	光村雪茄风情小镇一期二区(办公楼1-8#, 独立商业1-18#, 地下一层)		工程地址	儋州市G98西线高速公路523公里处
建设单位	海南雪茄风情小镇旅游区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建筑面积	56480.43m ²
勘察单位	海南地矿建设有限公司		工程总造价	9290.6477 万元
设计单位	广东博意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基础类型	筏板基础
施工单位	安徽省恒创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结构类型/层数	剪力墙结构
监理单位	海口民建建设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质量监督单位	儋州市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开工日期	2019年4月29日		竣工验收日期	2020年7月20日
工程完成设计与合同所约定内容情况	已按设计和合同约定内容完成本工程的施工。			
竣工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组织, 成立验收组; 2. 各参建单位分别汇报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的情况; 3. 审阅各参建单位提供的工程档案资料; 4. 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形成工程竣工验收结论。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 根据工程特点, 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验收组	组长	吴军		
	副组长	胡绪准、罗元赞、苗国军		
	组员	胡剑、刘瑶瑶、孙保兴、李峻、刘航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吴军	胡绪准、罗元赞、苗国军、刘瑶瑶、孙保兴、李峻	
建筑给排水及采暖与燃气工程		吴军	刘航、胡绪准、孙才光	
建筑电气安装工程		吴军	刘航、胡绪准、孙才光	
智能建筑工程				
通风与空调工程				
电梯安装工程		吴军	苗国军、胡绪准、李峻	
工程档案及有关文件资料审查		吴军	胡绪准、罗元赞、苗国军、刘瑶瑶	

工 程 竣 工 验 收 情 况	分部工程名称	验收结论	共 8 分部 经查 8 分 部, 符合标 准及设计要 求 8 分 部。 检查结果: 合格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27 项, 经审查符合要求 27 项, 经核定符合规范要求 27 项。 安全和主要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18 项, 符合要求 18 项, 共抽查 6 项, 符合要求 6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要求 0 项。 检查结果:	观感质量验收
	地基与基础工程	合格			共抽查 21 项
	主体结构工程	合格			符合要求 21 项, 不符合要求 0 项。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	合格			抽查结果:
	建筑屋面工程	合格			好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工程	合格			
	建筑电气工程	合格			
	智能建筑工程				
	通风与空调工程				
	电梯工程	合格			
建筑节能工程	合格				
可再生能源应用					
太阳能热水		太阳能发电		其它	验收结论
应用面积 (m ²)	集热器面积 (m ²)	补贴 (m ² 或元)			
/	/	/	/		/
参 建 各 方 竣 工 验 收 意 见	完成了设计和合同约定内容, 工程质量符合设计、施工质量验收规范和合同约定要求, 竣工验收通过。				
	建设单位 (公章) 海南雪茄风情小镇旅游区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本工程地质情况与勘察文件相符, 同意通过竣工验收。				
	勘察单位 (公章) 海南地矿建设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本工程施工质量符合设计文件要求, 同意通过验收。				
	设计单位 (公章) 广东博意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本工程按施工合同、设计文件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要求施工, 工程质量等级评定为合格。					
施工单位 (公章) 安徽省恒创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技术负责人: 					
本工程已按设计文件、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和合同约定要求完成施工, 工程质量验收合格。					
监理单位 (公章) 海口民建建设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签章)					

四、获奖情况

投标人近 5 年获奖情况一览表

序号	获奖工程名称	获奖名称	颁奖单位	获奖时间	级别
1	前海国际会议中心总承包工程	中国建筑工程鲁班奖	中国建筑业协会	2021年11月	国家级
2	深圳前海嘉里商务中心(T7、T8)	国家优质工程奖	中国施工企业管理协会	2023年12月	国家级
3	深圳湾科技生态园项目三区施工总承包 10 栋	国家优质工程奖	中国施工企业管理协会	2021年12月	国家级
4	深湾汇云中心一期工程	国家优质工程奖	中国施工企业管理协会	2021年12月	国家级
5	城建大厦施工总承包工程	广东省建设工程优质结构奖	广东省建筑业协会	2024年01月	省级

注：按《资信标要求一览表》中的要求填写此表，并按要求附上相关证明材料。

(1) 前海国际会议中心总承包工程



深圳建筑业协会
Shenzhen Construction Industry Association

促进行业发展 维护行业整体利益 维护会员合法权益

协会概况 | 行业分会 | 职业培训 | **评优评奖** | 资料下载 | 协会党建 | 会员中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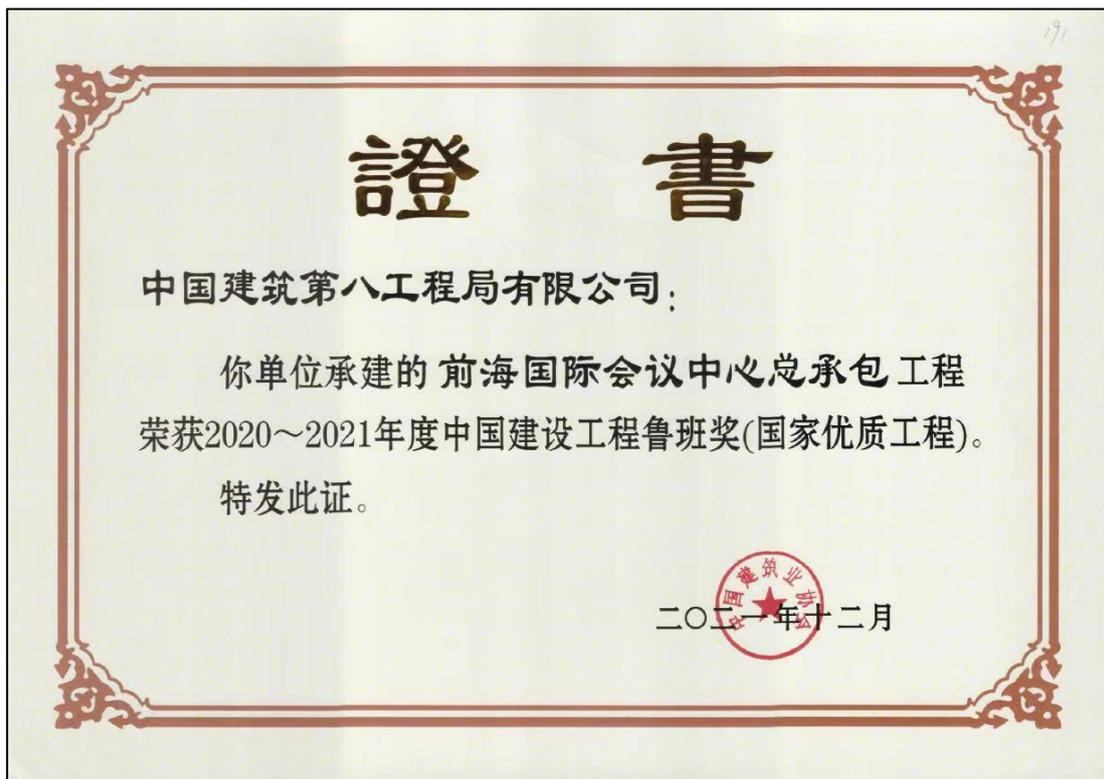
工程评优 信用评价 优秀人物 申报登陆

您现在的位置: 网站首页 >> 工程评优 >> 中国建筑工程鲁班奖 (国家优质工程) 获奖工程名单--深圳地区

中国建筑工程鲁班奖 (国家优质工程) 获奖工程名单--深圳

地区: 搜索

序号	工程名称	主承建单位	参建单位	监理单位	项目经理	年度
1	前海国际会议中心总承包工程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中建八局第二建设有限公司, 中建八局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苏州金螳螂建筑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方大建科集团有限公司		孙磊	2021





126

(合同编号: QHKG-2018-307)



前湾会议中心全过程（监理、派驻） 工程咨询服务合同

立项编号:

工程名称: 前湾会议中心

合同名称: 前湾会议中心全过程（监理、派驻）工程咨询服务合同

甲 方: 深圳市前海开发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乙 方: 深圳华西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联合体牵头单位）

上海科瑞真诚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单位）

签署日期: 2018 年 月 日

第一部分协议书

甲方（委托人）：深圳市前海开发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乙方（监理人）：深圳华西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和
上海科瑞真诚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鉴于委托人已于 2018 年 7 月 23 日向监理人发出工程项目《中标通知书》，
为明确双方的权利义务，经友好协商，现就本工程达成协议书，以共同遵守。

第一条 工程概况

- 1.1 工程名称：前湾会议中心
- 1.2 工程地点：深圳市前海深港现代服务业合作区；
- 1.3 工程规模：总占地面积 约 2.8 万 平方米
总建筑面积 约 1.5 万 平方米
- 1.4 工程概算投资额：约 2.7 亿元；
- 1.5 工程类别：房屋建筑工程；
- 1.6 其它：。

第二条 词语限定

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款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第三条 合同组成文件及解释顺序

- 3.1 本合同协议书
- 3.2 中标通知书
- 3.3 合同补充条款
- 3.4 合同专用条款
- 3.5 合同通用条款
- 3.6 招标文件及其附件函件
- 3.7 投标文件及其附件
- 3.8 监理行业标准及规范
- 3.9 其他作为本合同不可或缺的资料或文件

(签署页)

甲 方	: 深圳市前海开发投资 控股有限公司 (盖章)	乙 方	: 深圳华西建设工程管理 有限公司(盖章)
地 址	: 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 深港创新中心 B 座	地 址	: 深圳市福田区梅林街道 卓越梅林中心广场(北 区)1栋1801-1802
电 话	: _____	电 话	: 0755-25312381
传 真	: _____	传 真	: 0755-25312381
开 户 银 行	: _____	开 户 银 行	: 建设银行深圳红荔支行
账 号	: _____	账 号	: 44201592500051405587
法 定 代 表 人		法 定 代 表 人	
或		或	
其授权的代理人:	_____	其授权的代理人:	_____
	(签字)		(签字)
日 期	: 年 月 日	日 期	: 年 月 日

乙 方 上海科瑞具诚建设项目
(联合体成员): 管理有限公司
(盖章)

地 址 : 上海市四平路 1063 号
中大大厦 20F

电 话 : 021-65988688

传 真 : 021-65988633

开 户 银 行 : 交通银行上海同济支行

账 号 : 310066344018010069253

法 定 代 表 人

或

其授权的代理人: 

(签字)

日 期 : 年 月 日

**前海国际会议中心项目全过程（监理、派驻）工程咨询服务
合同之补充合同
（序号：补充协议 2）**

发包人：深圳市前海开发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一”）
地 址：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梦海大道深港创新中心 B 组团

发包人：深圳市前海前湾会展建设运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二”）
地 址：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梦海大道深港创新中心 B 组团

承包人：深圳华西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联合体牵头单位）（以下
简称“乙方”）
地 址：深圳市福田区上梅林中康路卓越城 1 期 1801

承包人：上海科瑞真诚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单位）（以
下简称“乙方”）
地 址：上海市杨浦区四平路 1063 号中天大厦 20 层

本协议为《前湾会议中心项目全过程（监理、派驻）工程咨询服务
合同》（以下简称“原合同”）的补充协议，经双方协商一致，签
订本补充协议。

一、合同名称

前海国际会议中心项目全过程（监理、派驻）工程咨询服务合同
之补充合同(序号：补充协议 1)中“甲方一与乙方于 2019 年 1 月 24
日签署《前海国际会议中心项目全过程（监理、派驻）工程咨询服务
合同》更正为《前湾会议中心项目全过程（监理、派驻）工程咨询服
务合同》”

鉴于甲方已与乙方签署《前湾会议中心项目全过程（监理、派驻）
工程咨询服务合同》，后根据深前海会纪【2019】150 号文以及本项
目《深圳市社会投资项目备案证》前湾会议中心正式名为前海国际会
议中心，故后续合同及协议将使用前海国际会议中心进行命名。

(2) 深圳前海嘉里商务中心(T7、T8)



(3) 深圳湾科技生态园项目三区施工总承包 10 栋



(4) 深湾汇云中心一期工程



(5) 城建大厦施工总承包工程



广东省建设工程优质结构奖证书

深圳华西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监理的

城建大厦施工总承包工程

评定为

二〇二三年广东省建设工程优质结构奖。

特发此证

粤建工程优质结构证字(2023)540C号

二〇二四年一月二十日



五、履约评价情况

履约评价汇总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单位	履约评价等级	评价时间
1	大浪体育中心监理	深圳市万科发展有限公司	优秀（90.37分）	2024.06
2	龙岗区园山文体中心建设工程 （监理）	深圳市龙岗区建筑工务署	良好（85.28分）	2023.06
3	城建大厦工程监理	深圳市城建置地发展有限公司	优秀（92分）	2022.02
4	恒裕金融中心（深圳市南山后海 T107-0068宗地项目）	深圳市创信置业有限公司	优秀（92分）	2021.06
5	南科大和深大新校区安置区二期 建设项目南山智园D区工程	深圳市南山区建筑工务署	优秀（91分）	2021.06

注：按《资信标要求一览表》中的要求填写此表，并按要求附上相关证明材料。

(1) 大浪体育中心监理

履约评价

深圳市龙华区建筑工务署

无障碍 长者助手 收藏

政府信息公开

请输入搜索关键词

法定主动公开内容 > 其他 > 履约评价

索引号: 124403000578555798/2024-00059	分类:
发布机构: 深圳市龙华区建筑工务署	成文日期: 2024-06-18
名称: 龙华区建筑工务署2024年第一季度和最终合同履约评价结果公告	
文号:	发布日期: 2024-06-18
关键词: 工务署 2024年 第一季度 最终合同 履约评价 结果公告	

【打印】 【字体: 大 中 小】 分享到:

龙华区建筑工务署2024年第一季度和最终合同履约评价结果公告

发布日期: 2024-06-18 浏览次数: 78

根据《深圳市龙华区建筑工务署(区轨道交通建设管理中心)承包商履约评价管理办法》(深龙华建工〔2022〕36号)规定,现将2024年第一季度和最终合同履约评价结果予以公告。

深圳市龙华区建筑工务署
2024年6月18日

附件:

1. 1.深圳市龙华区建筑工务署2024年第一季度合同履约评价结果.pdf
2. 2.深圳市龙华区建筑工务署最终合同履约评价结果(截至2024年5月31日).pdf

2024年第一季度履约评价结果分类统计表

合同类别	合同份数	优秀	良好	中等	合格	不合格
施工	72	8	29	20	10	5
设计	74	1	36	29	8	0
全过程造价咨询	75	1	45	26	3	0
勘察	33	1	20	11	1	0
监理	30	1	14	9	6	0
工程咨询	54	1	34	16	2	1
代建	19	2	7	6	4	0
EPC	11	4	7	0	0	0
合计	368	19	192	117	34	6

2024年第一季度合同履约评价结果汇总表

序号	合同类型	项目名称	履约单位	评价科室	评价得分	评价等级
1	施工	深莞先进制造走廊黎光片区配套道路工程	深圳市市政工程总公司	工程管理四部	26.72	中等
2	施工	枫澜高新园近期整治提升工程（二期）	深圳裕亨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管理五部	51.80	不合格
3	施工	长鹏路空中连廊（CS-02与CS-03）工程	深圳市典区康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管理五部	20.00	中等

276	监理	龙华区高级中学初中部（南校区）	浙江大成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工程管理一部	75.00	中等
277	监理	福北学校	深圳伊帆信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工程管理一部	83.51	良好
278	监理	大浪文化艺术中心	深圳市首嘉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工程管理四部	88.23	良好
279	监理	大浪体育中心	深圳中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管理四部	99.22	优秀
280	监理	新石社区党群服务中心项目	深圳市甘泉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工程管理三部	69.50	合格
281	监理	龙华新区人民医院急诊外科大楼工程	深圳市京圳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工程管理三部	62.40	合格
282	监理	新田停车场综合体	深圳市启光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工程管理二部	64.00	合格
283	监理	龙华区中心医院扩建工程	深圳市首嘉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工程管理三部	65.00	合格

工程编号：_____

合同编号：_____

深圳市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 合同

工程名称：大浪体育中心监理

工程地点：深圳市龙华区

委 托 人：深圳市万科发展有限公司

受 托 人：深圳华西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委托人（甲方）：深圳市万科发展有限公司

受托人（乙方）：深圳华西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监理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工程委托监理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大浪体育中心监理

2. 工程地点：深圳市龙华区

3. 工程规模：本项目位于大浪街道华旺路与布龙路交汇处东侧，毗邻阳台山森林公园，项目用地面积 43716.09 平方米，总建筑面积 90044.71 平方米。项目总投资为 84211.22 万元。本项目主要建设内容包括多功能体育馆、游泳馆、乒乓球馆、羽毛球馆、真冰馆、健身房、舞蹈室、跆拳道馆、桌球馆、篮球馆、足球场、网球场等。设计为地下一层，地上三层，建筑总高度 23.90 米。地下室建筑面积 27720.85 平方米，其中人防面积 12968.93 平方米。地上建筑面积 62323.86 平方米。地下一层层高 4.5 米，部分设备用房层高 5.7 米。地上一层层高 7.0 米，二层层高 6.6 米，三层层高 10.3 米。

4. 工程类别：房屋建筑 工程等级：一级

5. 投资性质：政府资金 100%

6. 工程概算投资额：84211.22 万元 招标部分工程概算投资额：72409.87 万元

7. 其它：无

二、词语含义



五、签约酬金

按照第三部分《专用条件》第 5.1 条《酬金计取》的计取，本工程所有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的签约酬金合计总金额为（大写）：人民币玖佰柒拾万伍仟捌佰伍拾壹元贰角肆分（¥970.585124 万元）。其中：

服务类型	决策阶段 (万元)	勘察阶段 (万元)	设计阶段 (万元)	施工阶段 (万元)	保修阶段 (万元)	设备监造 (万元)	其他服务 (万元)
工程监理				924.36 6785	46.218 339		
项目管理							
工程监理与项目管理一体化							

六、工作期限

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期限暂定自 2021 年 01 月 01 日 起至 2025 年 09 月 26 日 止（具体以委托人书面确定的时间为准），总计 1730 日历天。其中：

1. 决策阶段：暂定自 / 起至 / 止，共 / 日历天；
2. 勘察阶段：暂定自 / 起至 / 止，共 / 日历天；
3. 设计阶段：暂定自 / 起至 / 止，共 / 日历天；
4. 施工阶段：暂定自 2021 年 01 月 01 日 起至 2023 年 09 月 27 日 止，共 1000 日历天；
5. 保修阶段：暂定自 2023 年 09 月 28 日 起至 2025 年 09 月 26 日 止，共 730 日历天；
6. 设备监造：暂定自 / 起至 / 止，共 / 日历天；
7. 其他服务：暂定自 / 起至 / 止，共 / 日历天。

七、双方承诺



1. 受托人向委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监理与相关服务。
2. 委托人向受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派遣相应的人员，提供房屋、资料、设备，并按本合同约定支付酬金。

八、合同订立

1. 订立地点：深圳。
2. 本合同一式拾陆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委托人拾份，受托人陆份。

委托人：（盖章）深圳市万科发展有限公司

住所：深圳市南山区西丽街道
创科路与打石二路交汇处万科

云设计公社 B600

邮编：518000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

（签章）

开户银行：

账号：

电话：

传真：

电子邮箱：

受托人：（盖章）深圳华西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梅林街道
卓越梅林中心广场北区一栋

1801-1802

邮编：518049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

（签章）

开户银行：建行红荔支行

账号：4420 1592 5000 5140 5587

电话：0755-25312381

传真：0755-25312388

电子邮箱：

2021年03月17日



(2) 龙岗区园山文体中心建设工程（监理）

履约评价

龙岗区建设工程承包商单项工程履约评价报告书

评价形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单项工程定期履约评价 <input type="checkbox"/> 单项工程最终履约评价				
建设单位 (评价单位)	深圳市龙岗区建筑工务署		评价期限	2023年4月1日至2023年6月30日	
承包商 (评价对象)	深圳华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承包商类别	<input type="checkbox"/> 勘察 <input type="checkbox"/> 设计 <input type="checkbox"/> 施工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监理 <input type="checkbox"/> 造价咨询 <input type="checkbox"/> 招标代理 <input type="checkbox"/> 审图机构	
承包商 资质等级	房屋建筑工程监理甲级/ 市政公用工程监理乙级		承包商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梅林街道卓越梅林中心广场(北区)1栋1801-1802	
法定代表人	颜钦城	电话	15989555509	项目负责人	黄海昌 电话 18576652364
工程名称	龙岗区园山文体中心建设工程		承包范围	本工程施工准备阶段、施工阶段和保修阶段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岗区园山街道, 横坪公路(福桐路)以南、银荷路东侧		工程合同价	756.1088 (万元)	
合同开工日期	2021年6月4日	合同竣工日期	2025年7月16日	合同工期	1504 (天)
实际开工日期	2023年1月10日	实际竣工日期	年 月 日	实际工期	(天)
履约评价分项内容及得分情况					
序号	分 项 内 容			得 分	总得分
1	人员和资源配备			14.28	85.28
2	安全文明施工管理(含环境保护)			11.9	
3	质量控制			11.9	
4	进度控制			4.77	
5	投资控制			4.76	
6	配合与协调			11.9	
7	第三方安全评价分数			12.66	
8	第三方质量评价分数			13.14	
监理单位意见(适用于施工履约评价):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 监理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div>					
建设单位对承包商履约的总体评价: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 建设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div>					
评价等级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良好(85分≤总分)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60≤总分<84分)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总分<59分)				
承包商(评价对象)签认或拒签说明				年 月 日	

【龙岗区园山文体中心建设工程（监理）】

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合同

合同编号： CRLCJ-09-03-JL-211001

委托人（甲方）： 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监理人（乙方）： 深圳华西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2021年【7】月



2. 委托人基于代建协议，委托监理人为本项目提供监理服务。

基于上述情况，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监理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工程委托监理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 工程概况

- 1.1 工程名称：龙岗区园山文体中心建设工程（监理）
- 1.2 工程地点：深圳市龙岗区园山街道，横坪公路（福桐路）以南、银荷路东侧。
- 1.3 工程规模：龙岗区园山文体中心建设工程，项目总用地面积 17047 平方米，新建总建筑面积 58710 平方米。工程投资估算 54270.55 万元。建设内容包括：室内体育活动用房 10666 平方米、文化服务用房 17244 平方米、管理及公共服务用房（含党群服务中心）2000 平方米、地下车库及设备用房 15150 平方米、公园绿地设地下社会停车场（库）13650 平方米。共配建小汽车停车位 625 个、自行车位 177 个。以上数据最终以概算批复为准。本项目需认定装配式建筑；绿色建筑等级采用国家二星级标准。
- 1.4 工程类别：房屋建筑工程
- 1.5 工程等级：房屋建筑工程一级
- 1.6 投资性质：政府投资 100%
- 1.7 工程估算投资额：54270.55 万元
- 1.8 招标部分工程估算投资额：45962.51 万元
- 1.9 其它：∟

第二条 词语含义

- 2.1 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件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第三条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 3.1 协议书；

- 3.2 中标通知书（适用于招标工程）或委托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 3.3 投标文件（适用于招标工程）或监理与相关服务建议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 3.4 专用条件；
- 3.5 通用条件；
- 3.6 本合同附件；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第四条 项目负责人（总监）

- 4.1 监理人应就本项目指定项目负责人（总监），负责与委托人主要对接，并统筹本项目的监理工作。
- 4.2 监理人指定的项目负责人（总监）姓名：张源钢，身份证号码：420204197108226519，注册号：44014890。
- 4.3 委托人有权指派1名项目负责人，常驻现场，全权负责项目管理工作。

第五条 签约酬金

- 5.1 按照第三部分《专用条件》第4.1条《酬金计取》的计取，本工程所有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的签约酬金合计总金额为（大写）：柒佰伍拾陆万壹仟零捌拾捌元（¥7561088.00），按照增值税率6%计算，不含税金额为（¥7133101.89）。在第三部分《专用条件》第4.1条的基础上，监理人的酬金具体包括：

服务类型	决策阶段 (万元)	勘察阶段 (万元)	设计阶段 (万元)	施工阶段 (万元)	保修阶段 (万元)	设备监造 (万元)	其他服务 (万元)
工程监理	/	/	/	720.1036	36.0052	/	/

- 5.2 如本条所述的酬金金额与按照第三部分《专用条件》第4.1条计算所得金额不一致的，以第三部分《专用条件》第4.1条计算所得金额为准。

第六条 工作期限

- 6.1 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期限自2021年06月04日起至2025年07月16日

- 15.3.1 附件 1:《廉洁守则》
- 15.3.2 附件 2:《华润置地工程高品质标准 V2.0》
- 15.3.3 附件 3:《华南大区在建工程项目季度安全检查与评价管理办法》
- 15.3.4 附件 4: 中标通知书
- 15.3.5 附件 5: 投标承诺书
- 15.3.6 附件 6: 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收费报价书及投标文件
- 15.3.7 附件 7: 项目机构组成人员配置计划表
- 15.3.8 附件 8: 履约保函
- 15.3.9 附件 9: 代建项目承包商评价及分级管理细则
- 15.3.10 附件 10: 技术要求

15.4 本合同于各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之日起生效。

15.5 本合同正本一式【拾贰】份，委托人执【玖】份，监理人执【叁】份。

(以下无正文)

委托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2021年7月2日

监理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3) 城建大厦工程监理

履约评价



深圳华西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Shenzhen Huaxi Construction Engineering Management Co., Ltd

2021 年第四季度 监理合同履行评价评分表

工程名称： 城建大厦施工总承包工程

序号	评价内容	分值				评分
		好 (6)	较好 (5)	一般 (4)	差 (3)	
一	人员配备 (12分)	好 (6)	较好 (5)	一般 (4)	差 (3)	11
1	满足合同要求程度	6				
2	满足工作需要程度		5			
二	工作实力 (20分)	好 (5)	较好 (4)	一般 (3)	差 (2)	18
1	履约经济实力		4			
2	技术实力	5				
3	应急能力	5				
4	仪器设备配置		4			
三	履约质量 (63分)	好 (9-8)	较好 (7-6)	一般 (5-4)	差 (3)	58
1	安全文明施工管理	8				
2	工程实体质量控制	8				
3	施工过程质量记录控制	9				
4	进度控制工作质量	8				
5	造价管理工作质量		7			
6	监理资料	9				
7	配合甲方工作质量	9				
四	诚信情况 (5分)	好 (5)	较好 (4)	一般 (3)	差 (2)	
小计		5				5
合计得分		92				
项目监理机构			建设单位盖章			
监理单位项目总监：  2021 年 1 月 5 日			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 杨帆  2022 年 2 月 15 日			

工程编号:

合同编号:

深圳市工程监督与相关服务合同

(示范文本)

工程名称: 城建大厦工程监理

工程地点: 深圳市罗湖区红岭南路与金华街交汇处

委托人: 深圳市城建置地发展有限公司

受托人: 深圳华西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2016年4月版

第一部分协议书

委托人（全称）：深圳市城建置地发展有限公司

受托人（全称）：深圳华西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监理事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工程委托监理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城建大厦工程监理
2. 工程地点：深圳市罗湖区红岭南路与金华街交汇处
3. 工程规模：本工程建设用地面积 9950.67 平方米，总建筑面积约 17 万平米，规划计容积率建筑面积 14.62 万平方米，高度 320 米左右。位于罗湖区红岭南路与金华街交汇处，北临金华街，西临红岭南路，东面和南面均为民宅，地铁 9 号线自地块内西部由南北方向穿过。
4. 工程类别：房屋建筑工程工程等级：一级
5. 投资性质：国有资金 100%
6. 工程概算投资额：170323 万元，招标部分工程概算投资额：170323 万元
7. 其它：

二、词语含义

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件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三、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1. 协议书；
2. 中标通知书（适用于招标工程）或委托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3. 投标文件（适用于招标工程）或监理与相关服务建议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4. 专用条件；
5. 通用条件；
6. 附录：附录 A《相关服务的范围和内容》

附录 B《委托人提供的人员、房屋、资料、设备、设施》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四、项目负责人（总监）

项目负责人（总监）姓名：李云忠，身份证号码：422121196912190973，注册号：44005662

五、签约酬金

按照第三部分《专用条件》第 5.1 条《酬金计取》的计取，本工程所有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的签约酬金合计含税总金额为（大写）：贰仟壹佰捌拾玖万肆仟壹佰捌拾元整（¥21894180.00 元整）。其中：

服务类型	决策阶段 (万元)	勘察阶段 (万元)	设计阶段 (万元)	施工阶段 (万元)	保修阶段 (万元)	设备监造 (万元)	其他服务 (万元)
工程监理				2085.16	104.258		
项目管理							
工程监理与项目管理一体化							

六、工作期限

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期限自 2018 年 03 月 29 日起至 2030 年 03 月 26 日止，总计 4380 日历天。

其中：

1. 决策阶段：自起至止，共日历天；
2. 勘察阶段：自起至止，共日历天；
3. 设计阶段：自起至止，共日历天；
4. 施工阶段：自 2018 年 03 月 29 日起至 2024 年 03 月 26 日止，共 2190 日历天；（此时间为暂定时间，工程施工期预计为 6 年）
5. 保修阶段：自 2024 年 03 月 27 日起至 2030 年 03 月 26 日止，共 2190 日历天；（此时间为暂定时间，工程保修期为竣工后 3 年，防水工程为 6 年）
6. 设备监造：自起至止，共日历天；
7. 其他服务：自起至止，共日历天。

七、双方承诺

1. 监理人向委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监理与相关服务。
2. 委托人向监理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派遣相应的人员，提供房屋、资料、设备，并按本合同约定支付酬金。

八、合同订立

1. 订立时间：2018 年 5 月。
2. 订立地点：深圳市城建置地发展有限公司深圳市罗湖区滨河东路 1011 号深城投中心 13 层。
3. 本合同一式 12 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双方各执 6 份。

<p>委托人：深圳市城建置地发展有限公司（盖章） 住所：深圳市罗湖区滨河东路 1011 号 深城投中心 13 层 邮编：518000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签章） 开户银行： 账号： 电话： 传真：2018.6.6 电子邮箱：</p>	<p>受托人：深圳华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盖章）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上梅林中路 128 号卓越城北 区 A 栋 1801 邮编：518000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签章） 开户银行：建行红荔支行 账号：442015025600510658 电话：0755-25312388 传真：0755-25312388 电子邮箱：2018.6.6</p>
--	---

(4) 恒裕金融中心（深圳市南山后海 T107-0068 宗地项目）

履约评价

附件四 履约评价调查表

尊敬的业主：

为了使我公司服务质量不断提高，及时为您提供更完善的服务，现按公司标准要求，进行业主满意度调查。特发此函征询，务请配合，协助认真、如实、准确地填写以下各栏内容。谢谢合作！

项目名称	恒裕金融中心			
服务时间	2021.1 - 2021.3.31			
序号	考核内容	标准分数	实际得分	备注
1	监理人员到岗履职情况、沟通协调能力	10	9	
2	监理人员的文明礼貌、职业道德、专业素养	10	10	
3	项目监理机构的监理业务水平、服务水平、专业水平	10	9	
4	对业主的服务态度、对承建单位的管理	10	10	
5	对合同、图纸的熟悉程度、会审中起的作用	10	9	
6	监理资料完善程度、报送情况	10	9	
7	监理人员旁站、巡视、平行检验情况	10	9	
8	工程变更的审核、经济签证的审核	5	5	
9	对质量、进度控制起的作用	10	8	
10	安全文明施工管理	5	4	
11	处理问题采取的态度	10	10	
合计得分			92	
建设单位现场代表（签名盖章）： 				
2021年6月2日				

注：1、业主对监理单位的履约评价每季度一次，考核分为四个等级，优秀（90~100）、良好（80~90）、合格（70~80）、不合格（<70）。

深圳市建筑物命名批复书

办文编号: 88-201800349

深地名许字 NS201810309 号

请单位	深圳市创信置业有限公司		
准名称	恒裕金融中心	汉语拼音	HENGYUJINRONG ZHONGXIN
筑性质	商业服务业设施用地	用地面积	24859.83 平方米
出情况	未售		
建筑物位置	南山区粤海街道后海滨路东面 创业路北面	土地合同 或房地产证	2012-8009 (合), 2012-8009 (补1), 012-8009 (补2), 2012-8009 (补3)
地代码	440305005007GB00024	宗地号	T107-0068

名含义 恒裕: 为来文单位控股子公司名称关键字, 金融中心: 主体建筑功能为商业、办公、酒店。

- 一、经审核, 同意地块编号为 440305005007GB00024 的土地上的建筑物命名为“恒裕金融中心”, 该建筑物为法定标准地名, 准予使用。
- 二、你单位现执有的与该物业有关的证书中, 如果已经使用除“恒裕金融中心”以外的名称, 请持本批复书到有关部门变更相关证书中该物业的名称。
- 三、须规范使用该物业标准地名, 不得擅自更名或使用简化等形式的名称, 否则将按有关规定处理。



日期: 2018-07-18

使用本批复书复印件时, 请务必同时出示批复书原件。

2方 245 (天<12)

工程编号： 07

合同编号： HY-22-27-SG-012

深圳市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合同

工程名称： 深圳市南山后海 T107-0068 宗地项目

工程地点： 深圳南山区后海滨路与创业路交汇处

委托人： 深圳市创信置业有限公司

受托人： 深圳华西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9月版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委托人(全称): 深圳市创信置业有限公司

受托人(全称): 深圳华西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监理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工程委托监理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 深圳市南山后海 T107-0068 宗地项目
2. 工程地点: 深圳南山区后海滨路与创业路交汇处
3. 工程规模: 初步设计方案包含地上 4 栋塔楼(其中 A 栋为 65 层, B 栋为 62 层, C 栋为 53 层, D 栋为 6 层), 五层地下室, 总建筑面积约 40 万 m², 主楼高度 ≤ 300m。主要为办公、公寓、酒店及商业。
4. 工程类别: 房屋建筑工程 工程等级: 一级
5. 投资性质: 企业自筹
6. 工程概算投资额: 481000 万元 招标部分工程概算投资额: 481000 万元
7. 其它: /

二、词语含义

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件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三、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1. 协议书;
2. 中标通知书(适用于招标工程)或委托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3. 投标文件(适用于招标工程)或监理与相关服务建议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4. 专用条件;
5. 通用条件;
6. 附录: 附录 A《相关服务的范围和内容》
附录 B《委托人提供的人员、房屋、资料、设备、设施》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四、项目负责人(总监)

项目负责人(总监)姓名: 王会兵, 身份证号码: 422426197204150033, 注册号: 44016926

五、签约酬金

按照第三部分《专用条件》第 5.1 条《酬金计取》的计取,本工程所有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的签约酬金合计总金额为(大写): 肆仟壹佰柒拾万零柒佰零叁元整(¥41,700,703 元)。
其中:

服务类型	决策阶段 (万元)	勘察阶段 (万元)	设计阶段 (万元)	施工阶段 (万元)	保修阶段 (万元)	设备监造 (万元)	其他服务 (万元)
工程 监 理	/	/	/	3971.4955	198.5748	/	/
项 目 管 理							
工程监理与项目 管理一体化							

六、工作期限

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期限自 2017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 总计 1826 日历天。
其中:

1. 决策阶段: 自____年____月____日起至____年____月____日止, 共____日历天;
2. 勘察阶段: 自____年____月____日起至____年____月____日止, 共____日历天;
3. 设计阶段: 自____年____月____日起至____年____月____日止, 共____日历天;
4. 施工阶段: 自 2017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 共 1095 日历天;
5. 保修阶段: 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 共 731 日历天;
6. 设备监造: 自____年____月____日起至____年____月____日止, 共____日历天;
7. 其他服务: 自____年____月____日起至____年____月____日止, 共____日历天。

七、双方承诺

1. 监理人向委托人承诺, 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监理与相关服务。
2. 委托人向监理人承诺, 按照本合同约定派遣相应的人员, 提供房屋、资料、设备, 并按本合同约定支付酬金。

八、合同订立

1. 订立时间: _____年____月____日。
2. 订立地点: _____。
3. 本合同一式 六 份, 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委托人执 四 份, 监理人执 二 份。

委托人: _____ (盖章) 受托人: _____ (盖章)

住所: _____ 住所: _____

邮编: _____ 邮编: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 _____ (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账号: _____ 账号: _____

电话: _____ 电话: _____

(5) 南科大和深大新校区安置区二期建设项目南山智园 D 区工程

履约评价

南山智园D区监理单位竣工履约考评表

序号	内容	单项分值	考评内容	履约行为表现	扣分标准	扣分
一	现场监理班子人员	25				
1	人员	20	1.1人员数量、履约情况	1.1.1 监理人任命的总监或总监代表与招标文件或合同要求的不一致	扣5分/次	
				1.1.2 监理班子人员与投标承诺或合同不相符	扣2分/次	
				1.1.3 监理班子人员变动未办理变更登记报备手续	扣2分/次	
				1.1.4 配备的技术人员的专业不满足招标文件及合同的要求或各专业人员不够稳定	扣2分/次	
				1.1.5 委托人要求总监理工程师必须参加的会议,总监理工程师未经委托人同意不到会的	扣2分/次	
				1.1.6 未经委托人同意,监理人未按规定组织召开监理例会或其他工作协调会议的;总监未经委托人同意不到会的;未能按合同规定整理会议纪要的。	扣2分/次	
				1.1.7 对于需要持证上岗的岗位使用不具有相应资格的人员	扣5分/次	
				1.1.8 监理人员未取得安全生产培训证书	扣1分/次	-1
				1.1.9 项目监理班子实际“进场”数量少于招标文件或合同约定的数量的;	扣8分/次	
				1.1.10 监理人员未经委托人同意连续离岗超过5天或累计离岗超过10天,或累计请假超过20天的。	扣10分/次	
1.1.11 专职监理人员兼任其他工程监理人员的。	扣15分/次					
2	设备	5	1.2现场监理班子就餐情况	1.2.1 监理班子就餐情况:与施工单位搭伙就餐的。	扣5分	
			2.1仪器设备配置情况(未按规定配置或与招标文件不一致)	2.1.1 与招标文件或合同要求的配置不一样, 每缺一项	扣3分/次	
				2.1.2 数量每少一个	扣3分	
2.1.3 性能差,不能满足正常工作需要,或降低型号	扣2分					
二	过程	75				
				3.1.1 工程施工过程中,需要监理	扣1-2	



扫描全能王 创建

3	质量控制	15	3.1关于施工过程监督管理	人员进行旁站监督的,监理人员未到场,或者到场后没有进行监督,或发现质量问题后没有及时处理,没有及时向委托人报告。	分/次		
				3.1.2未能在相应工程项目开工前组织施工图纸会审或审查施工单位报送的施工组织设计(方案)的。	扣1~3分/次		
				3.4.1未督促施工单位按图施工	扣1~3分/次		
				3.1.3对于工程承包人现场的管理机构人员不到位、擅自离场,管理人员工作能力和态度存在严重问题,监理工程师不进行检查、督促、处理,不向委托人报告的。	扣1~3分/次		
				3.1.4工程承包人未按投标书所作的承诺投入机械、设备、材料的,监理工程师对此不进行检查、督促、处理,不向委托人报告的。	扣1~3分/次	-1	
				3.1.5施工承包人在施工期内履约评价中连续两次或累计三次评价不合格的,监理单位未对承包人履约情况进行有效监督管理,或出现问题未及时汇报委托人的。	扣1~3分/次		
				3.1.6未按规定组织分项、分部工程和隐蔽工程验收的,或验收不合格也放行。	扣1~3分/次		
				3.1.7发生重大工程质量事故后隐瞒不报、谎报、拖延上报或破坏事故现场的。	扣1~3分/次		
				3.1.8监理人因本项目的监理工作受到建设行政主管部门的通报批评或行政处罚的。	扣1~3分/次		
				3.2监理规划、监理实施细则	3.2.1未针对本项目的情况、进行编制	扣0.5~1分/次	
					3.2.2实施细则中未确定质量控制重点、各质量控制工作流程和监理措施	扣1~3分/次	
					3.2.3工程有关文件签字、盖章手续不齐全或不符合有关规定的	扣0.5分/次	
			3.3.1未按要求审查进场工程材料的质量证明文件及承包人按有关规定进行的试验检测结果	扣1~3分/次			
			3.3.2指定承包人购入用于工程的建筑材料、建筑构配件和设备或者指定生产商、供应商的	扣1~3分/次			



扫描全能王 创建

4	安全文明管理	15	3.3原材料、半成品、构配件以及安装设备的检查和确认,见证送检	3.3.3对于工程承包人每次的进场材料,监理工程师不进行检查和登记;对已进场的材料,监理工程师不按有关规定及时进行抽查、送检。	扣1~3分/次	
				3.3.4经检验不符合技术标准或者设计要求的建筑材料、建筑构配件和设备,未就地封存、未做好记录、未及时通知有关单位处理的	扣1~3分/次	
			4.1规划、细则、人员、制度	4.1.1监理规划未包括安全监理内容,或虽包括,但内容未明确以下内容任意一项的:安全监理范围、内容、工作程序和制度措施、人员配备计划和职责	扣1分/项	
				4.1.2未建立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安全管理制度	扣1分/项	
				4.1.3未将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列入监理规划,并针对工作特点、周边环境和施工工艺等,制定安全监理工作流程、方法和措施	扣1~2分/项	
				4.1.4未按相关规定对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编制监理实施细则,或虽编制但未明确以下内容任意一项的:安全监理的方法、措施和控制要点、对承包人安全技术措施的检查方案	扣1分/项	-1
				4.1.5安全监理人员未到位	扣1分/人次	
			4.2安全技术措施、专项施工方案、应急救援预案和安全防护措施费使用计划的审查	4.2.1未按规定审查	扣2分/项	
			4.3对高边坡、深基坑、石方爆破等工程专项施工方案执行情况的检查	4.3.1没检查	扣2分/次	
				4.3.2检查不到位或发现问题没有及时纠正	扣1分/次	
			4.4对施工现场围挡、临时排水、临时支护(防护)、施	4.4.1围挡不安全或破洞没及时修复	扣1分/次	
				4.4.2临时排水、支护没有起到实际作用	扣1分/次	



扫描全能王 创建

		工车辆运输、施工机械作业、降尘、降噪、临时交通组织、施工周边环境清理等文明施工方面的检查督导情况	4.4.3交通阻塞,接到合理的环境污染的投诉	扣1分/次	
		4.5 监理旁站	4.5.1未对关键工序、部位等重要施工环节、事故易发工序实施旁站监理	扣5分/次	
			4.5.2旁站记录不齐全	扣1分/次	
			4.5.3未按监理规划、监理实施细则	扣3分/次	
		4.6 资格审查	4.6.1未审查分包单位资质和人员资格	扣1分/次	
			4.6.2未审查施工单位安全生产许可证、三类人员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	扣1分/次	
			4.6.3未审核特种作业人员上岗证	扣1分/次	
		4.7 安全及文明施工措施费	4.7.1未对安全及文明施工措施费用的使用进行监控	扣2分/次	
		4.8 安全隐患检查、跟踪落实	4.8.1未有效落实监理安全检查制度	扣1分/次	-1
			4.8.2未对重大危险源进行监控	扣2分/次	
			4.8.3未检查施工现场各种安全标志和安全防护措施达标情况	扣1分/次	
			4.8.4未按规定核查施工现场施工起重机械、整体提升脚手架、模板等自升式架设施和安全设施的验收手续	扣2分/次	
			4.8.5没有及时督促施工单位整改完善或督促不力的	扣1分/次	-1
		4.9 主管部门检查中发现的问题整改落实情况	4.9.1在限定时间结束后未整改完毕的	扣1分/次	
		5.1 审查施工总进度计划,施工各阶段、年、季、月度的进度计划,	5.1.1未审查进度计划,或未控制执行	扣2分/次	



扫描全能王 创建

5	进度	15	并控制其执行,及时调整施工进度,必要时做调整			
			5.2施工进度计划的跟踪与调整	5.2.1未将进度计划值与实际值进行比较,未对影响进度的原因进行分析	扣2分/次	
				5.2.2未在每月、季、年提交必要的	扣2分/次	
				5.2.3实际进度过慢且为承包单位的原因,未要求、督促承包单位采取必要的措施加快施工进度的	扣2分/次	
			5.3工期控制	5.3.1监理工程师未在规定的时限内对承包人的申请计量、变更签证和索赔事项予以审批,而造成关键工期延误5日以上的;	扣2分	
				5.3.2在无外围原因影响下,工程施工的关键线路工期因承包人原因比计划滞后5日以上(包括5日),监理工程师未及时预见、未及时发现整改措施、未及时监督承包人整改,对整个工程的按期完工不能起到监管作用的;	扣5分	
				5.3.3出现关键线路工期因承包人原因比计划滞后7日以上(含7日);	扣8分	
				5.3.4出现关键线路工期滞后15日以上(含15日),并确实表明监理人在工期控制上作用已失效。	扣3分	
				5.3.5因监理人责任导致工期延误,其中分段工期延误日数占该段总工期的30%的。	扣3分	
				5.3.6因监理人责任导致工程竣工拖延的。	扣3分	
				6.1.1施工阶段各年度、季度、月度资金使用计划未编制	扣2分/项	
				6.1.2施工阶段各年度、季度、月度资金使用计划虽编制但不切实可行或未控制其执行	扣1分/项	-/
				6.1.3对承包人提交的施工方案、设计变更,监理工程师对其中明显不符合现场实际的部分,或者与招标文件不符、会引起委托人投资增加和工期延误的部份,不进行认真审核,不进行优化就给予同意。	扣5分/次	



扫描全能王 创建

6	投资控制	15	6.1投资控制	6.1.4对于承包人提交的现场签证资料,监理工程师未有准确、真实的现场原始记录或不进行现场复核就给予签认	扣5分/次	
				6.1.5对于承包人提交的中间支付申请报告,监理工程师不按实际完成的工作量进行审核,不按本合同要求签署支付意见	扣5分/次	
				6.1.6监理工程师发出错误指令;监理工程师越权审批设计变更	扣5分/次	
				6.1.7中期支付未在计量完成的基础上,总监就签署了支付证书	扣2分/次	
				6.1.8对工程造价咨询机构审核的工程中期支付,工程竣工结算,不予以配合	扣2分/次	
				6.1.9监理工程师对现场签证和变更的审核与委托人或委托人委托造价咨询单位审定造价相差5%以上的	扣5分/次	
				6.1.10单项合同监理人审核的施工结算价超出深圳市南山区审计局审	扣5分/次	
				6.1.11施工过程中,由于监理工程师发出错误指令,或越权审批设计变更等其他自身原因造成工程投资增加的;	扣5分/次	
7	竣工阶段监理	5	7.1竣工验收及移交	7.1.1不组织竣工验收	扣1分	
				7.1.2未及时移交相关资料	扣1分	
			7.2工程档案整理竣工送审	7.2.1不组织工程档案整理	扣1分/次	
				7.2.2未及时送审	扣2分	
			7.3工程审计配合	7.3.1不配合结算审计	扣1分/次	
			7.4积极检查跟踪保修期工程缺陷,及时督促施工单位维修完善	7.4.1不管	扣3分/次	
7.4.2不及时督促	扣1分/次					
				8.1.1未进行各种工程信息的收集、整理、存档	扣1分/次	
				8.1.2未按要求提供工程项目管	扣1分/次	



扫描全能王 创建

8	管理	5	8.1信息管理	理报表	次	
				8.1.3工程例会、监理月报、监理工程总结内容不齐全、未按规定上报或未及时送达	扣1分/次	
			8.2组织与协调	8.2.1未认真审查施工单位、分包单位以及材料、设备、构配件等供应单位的资格	扣1分/次	
				8.2.2未认真督促施工单位执行需整改项	扣2分/次	
			8.3风险管理	8.3.1未协助处理与保险有关的事宜	扣1分/次	
			8.4配合情况	8.4.1不能够认真主动地配合建设单位、施工单位及其他相关部门的工作	扣2分/次	
			8.5合同管理	8.5.1不能够及时公正地按照招标文件及监理规范的要求执行工程变更、工程延期、费用索赔、分包转让、争端仲裁和确认承包人违约等有关合同管理的工作内容	扣3分/次	
			8.6资料管理	8.6.1不能够认真及时地做好监理记录、监理月报和各种档案资料(包括行政档案、财务支付档案和技术档案的管理工作)	扣2分/次	-2
9	诚信	5	诚信情况	9.1.1在没有得到相应许可的情况下,对外公开涉及任何机密资料	扣5分	
				9.1.2对违法违规行为为隐瞒不报	扣5分	
10	直接判定为履约不合格的情		直接判定为履约不合格的情况	1、未发现或发现未按程序处理施工单位在工程质量、计量、签证等方面弄虚作假的情况,且给予办理了相关手续的。		
				2、放行或将不合格的建筑材料、构配件和设备按照合格签字,或弄虚作假送检式样的,或明示或暗示施工单位使用不合格的建筑材料、建筑构配件和设备的,或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材料、设备。		
				3、工程建设过程中由于监理过失造成工程质量低劣,而在交付使用后发生的重大质量事故,或因工程质量达不到合格标准,而需要加固、返工或报废,直接经济损失10万元以上的重大质量事故		
				4、承包人的工程质量,经监理工程师检验为合格,但经委托人或工程质量监督机构抽查,发现质		



扫描全能王 创建

况			量有不合格、或未按设计要求和有关规范进行施工的;或出现大面积质量不合格的(占比达10%及以上的)。		
			5、施工过程中,由于监理工程师发出错误指令,或越权审批设计变更等其他自身原因造成工程投资增加的,增加工程投资比例超过原合同价款的20%的。		
			6、出现关键线路工期滞后15日以上(含15日),并确实表明监理人在工期控制上作用已失效。		
			7、因监理人责任导致工期延误,其中分段工期延误日数占该段总工期的30%的。		
			8、施工现场发生造成死亡1人及以上的安全事故,或发生重伤3人及以上的重大质量安全事故。		
			9、对不合格的建筑工程按照合格工程验收的。		
			10、现场监理人员服务不到位,书面收到书面警告通告单三单及以上者。		
			11、与承包人串通,不合理提高施工难度及增加材料用量,以增大施工费用,获取不正当收益;接受承包人的请吃送礼,或变相受礼;故意刁难承包人以谋取私利,损害委托人的合法利益		
			12、监理单位不履行监理合同条款规定的义务,或者严重违法违反监理合同条款的规定,无视监理单位的职业道德,经委托人向监理单位发出书面警告后仍不予以改正的		
合计	100				-9
本次得分					91

深圳市南山区建筑工务署:



考评说明:1.本履约评价标准满分为100分,分为两部分共十项,每项又分若干评价明细项。其中,第十项为直接判定为履约不合格的情况,采取一票否决,其余九项根据轻重缓急赋予不同分值,采取扣分制,若某项出现0分或负值则视为本阶段履约评价不合格。

2.第一项“人员”项考评如果为零分,则本阶段其他考评内容均按零分处理。3.根据评价得分多少分为四个等级:考评以百分制记分。90-100为“优秀”,80-89为“良好”,60-79为“合格”,60分以下为“不合格”。



扫描全能王 创建

副本

合同编号：NKD2016NSZX001

南科大和深大新校区安置区二期建设项目

南山智园D区监理合同

工程名称：南科大和深大新校区安置区二期建设项目南山智园D区工程

工程地点：南山区桃源街道，留仙大道与学苑大道交汇处

委托人：深圳市南山区建筑工务局

监理人：深圳市华西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2016年2月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委托人（全称）：深圳市南山区建筑工务局

监理人（全称）：深圳市华西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监理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工程委托监理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南科大和深大新校区安置区二期建设项目南山智园 D 区工程

2. 工程地点：南山区桃源街道，留仙大道与学苑大道交汇处

3. 工程规模：本项目场地位于深圳市南山区桃源街道，留仙大道与学苑大道交汇处，场地南侧毗邻留仙大道，北侧毗邻学苑大道，西侧毗邻南科二路，西北侧为已建 C 区，西南侧为军事用地。场地处拟建三栋高层建筑，高约 100m，总建筑面积 22.6 万 m²（计容面积 17.3 万 m²），全场地设三层地下室。场地南侧留仙大道中部为地铁五号线地上轨道，基坑开挖线距离地铁轨道中心线距离小于 30 米；场地周边地下管线密集，周边地表较空旷。

4. 工程类别：房屋建筑工程 工程等级：一级

5. 投资性质：政府投资 100%

6. 工程概算投资额：210000 万元，招标部分工程概算投资额：90000 万元（暂定）

7. 其它： /

二、词语含义

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件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三、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1. 协议书；
2. 中标通知书（适用于招标工程）或委托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3. 投标文件（适用于招标工程）或监理与相关服务建议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4. 专用条件；
5. 通用条件；
6. 附录：附录 A《相关服务的范围和内容》
附录 B《委托人提供的人员、房屋、资料、设备、设施》
7.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四、工程监理服务范围

1. 房屋建筑工程：包括但不限于南科大和深大新校区安置区二期建设项目南山智园 D

区设计图中的全部监理工作任务。

2. 市政公用工程：_____ / _____

3. 其他工程：_____ / _____

五、工程监理服务期限

1. 施工阶段自 2015 年 11 月 25 日起至 2019 年 5 月 25 日止，共 1278 日历天；

2. 保修阶段自 2019 年 5 月 25 日起至 2022 年 5 月 24 日止，共 1095 日历天；

3. 设备采购建造自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起至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止，共 _____ 日历天；

4. 勘察阶段自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起至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止，共 _____ 日历天；

5. 设计阶段自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起至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止，共 _____ 日历天；

6. 其他服务自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起至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止，共 _____ 日历天。

六、工程监理服务酬金

按照第三部分《专用条件》第 20 条《酬金计取》的计取，本工程各阶段监理服务酬金合计总金额暂定为（大写）：**壹仟肆佰伍拾万肆仟柒佰元整（¥1450.47 万元）**，最终以政府审计部门审计价为准，其中：

1. 施工阶段监理服务酬金为 **1381.4** 万元；

2. 保修阶段服务酬金为 **69.07** 万元；

3. 设备采购建造服务酬金为 _____ / _____ 万元；

4. 勘察阶段服务酬金为 _____ / _____ 万元；

5. 设计阶段服务酬金为 _____ / _____ 万元；

6. 其他服务服务酬金为 _____ / _____ 万元。

七、总监理工程师

总监理工程师姓名：杨成彦，身份证号码：110108196407296093，注册号：44008396

八、双方承诺

1. 监理人向委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监理与相关服务。

2. 委托人向监理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相应的人员、房屋、资料、设备、设施，并按本合同约定支付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酬金。

九、其他

本合同正本一式二份，双方各执一份，副本 十八 份，甲方执 十五 份，乙方执

三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委托人： 深圳市南山区建筑工务局

监理人(盖

章)： 深圳市华西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余羽帆 (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刘理坤 (签章)

开户银行：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账号： _____

账号： _____

地址： _____

地址： _____

邮编： _____

邮编： _____

电话： _____

电话： _____

传真： _____

传真： _____

电子邮箱： _____

电子邮箱： _____

合同订立时间： _____

年 月 日

第二部分 通用条款

一、定义与解释

第1条 定义

除根据上下文另有其意义外，组成工程监理合同（以下简称“监理合同”）的全部文件中的下列名词和用语应具有本款所赋予的含义：

1.1 “工程”是指按照监理合同约定实施监理与相关服务的建设工程。

1.2 “委托人”是指监理合同中委托监理与相关服务的一方，及其合法的继承人或受让人。

1.3 “监理人”是指监理合同中提供监理与相关服务的一方，及其合法的继承人。

1.4 “承包人”是指在工程范围内与委托人签订勘察、设计、施工等有关合同的当事人，及其合法的继承人。

1.5 “监理”是指监理人根据法律、法规、有关工程建设标准及合同约定，代表委托人对工程的施工质量、进度、造价进行控制，对合同、信息进行管理，对施工承包人的安全生产管理实施监督，参与协调工程建设相关方的关系。

1.6 “相关服务”是指监理人按照监理合同约定，在勘察、设计、招标、保修等阶段提

六、项目团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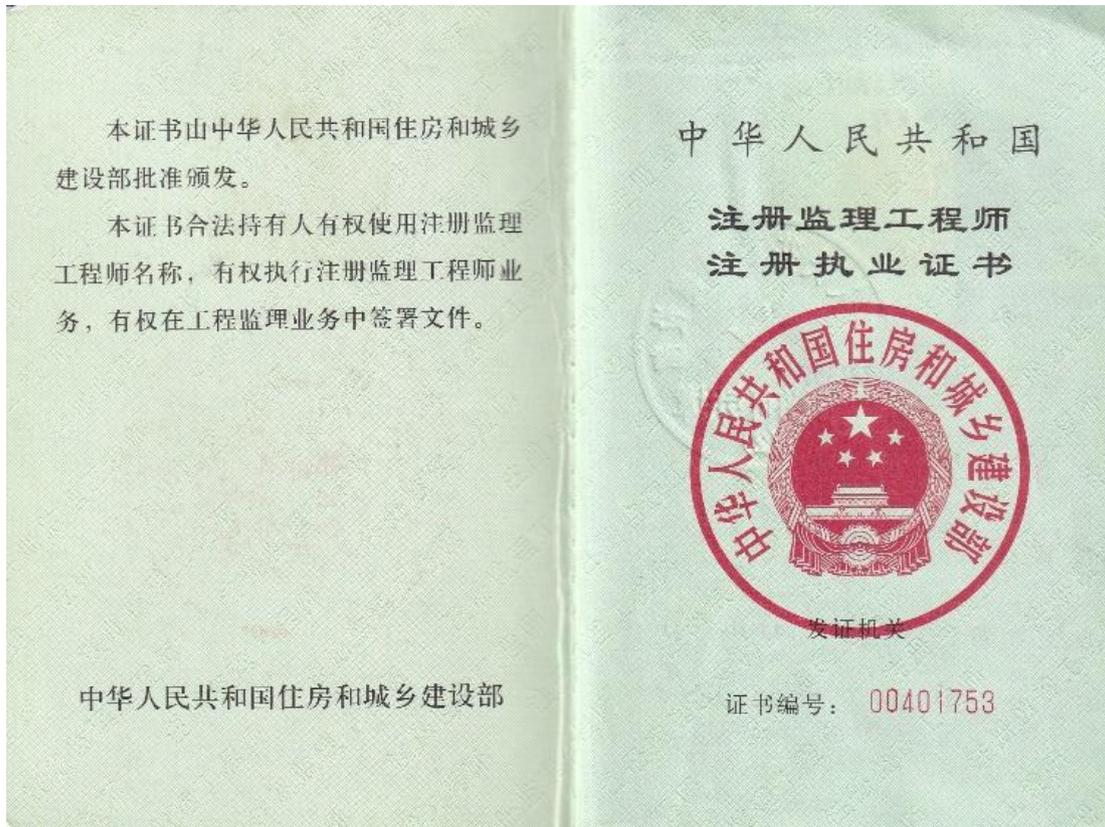
项目管理班子及其他人员一览表

序号	职务	姓名	职称	上岗资格证明				类似业绩	
				证书名称	级别	证号	专业	项目数	项目名称
1	项目总监	胡绪准	高级工程师	注册监理工程师	国家级	42005575	房建/市政	3	1. 龙华商业中心城市更新单元南二片区项目监理工程 2. 海口市西城汇物流中心 3. 海南儋州碧桂园光村雪茄风情小镇一期二区
2	安全工程师	张冠华	工程师	广东省安全员	省级	A21080478	房建/市政	2	1. 前海嘉里二期 T102-0260 地块 2. 深圳湾科技生态园三区
3	土建监理工程师	方少华	工程师	注册监理工程师	国家级	44045951	房建/市政	3	1. 中国风投大厦 2. 前海卓越金融中心二期 3. 深圳文锦渡口岸旅检场地改造工程
4	装修监理工程师	李志军	工程师	深圳市监理工程师	市级	B20160197	房建/市政	3	1. 深湾汇云中心工程 2. 深圳软件大厦及公共绿化设施工程 3. 深圳市深云村经济适用房住宅区监理 I 标段
5	机电监理工程师	田圆	工程师	注册监理工程师	国家级	44034104	房建/机电	2	1. 万科云城六期 2. 城建大厦
6	给排水监理工程师	王玉山	工程师	深圳市监理工程师	市级	B20210588	房建/市政	2	1. 梅香里人才住房 2. 全球智能芯片创新中心（汇顶科技大厦）
7	市政监理工程师	唐慧宇	工程师	深圳市监理工程师	市级	B20210450	房建/市政	2	1. 玺玥麓坊（宝安区新安街道凸版印刷工业城市更新单元二期） 2. 万科尖岗山
8	造价工程师	刘力	工程师	注册造价工程师	国家级	建[造]11184400014320	土木建筑	2	1. 城建大厦 2. 简上体育综合体
9	监理员	赵江涛	助理工程师	广东省监理工程师	省级	B19110423	房建/市政	2	1. 阳台书苑（沙坑地块拆迁安置工程） 2. 欧加大厦项目
10	监理员	丘昌琰	助理工程师	深圳市监理工程师	市级	B20240486	房建/市政	3	1. 朗诗公寓酒店装修改造工程 2. 大鹏办事处文体中心层面重建工程 3. 深铁瑞城
11	资料员	雷艳丽	/	深圳市档案员证	市级	20150372	档案管理	2	1. 恒深影大厦（原名：金龙工业大楼片区城市更新） 2. 上梅林雅苑（上梅林村旧改专项规划一期 1-17 地块）
...									

注：按《资信标要求一览表》中的要求填写此表，并按要求附上相关证明材料。

(1) 项目总监-胡绪准

注册监理工程师注册证书



延续/变更注册记录

聘用企业变更为：
深圳市首嘉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No. 00711112
认定机关 (签章)
2021年12月2日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注册专用章 (1)

延续/变更注册记录

延续/变更注册记录

有效期至：

2026年07月31日

No. 01089357
认定机关 (签章)
2023年05月17日

延续/变更注册记录

聘用企业变更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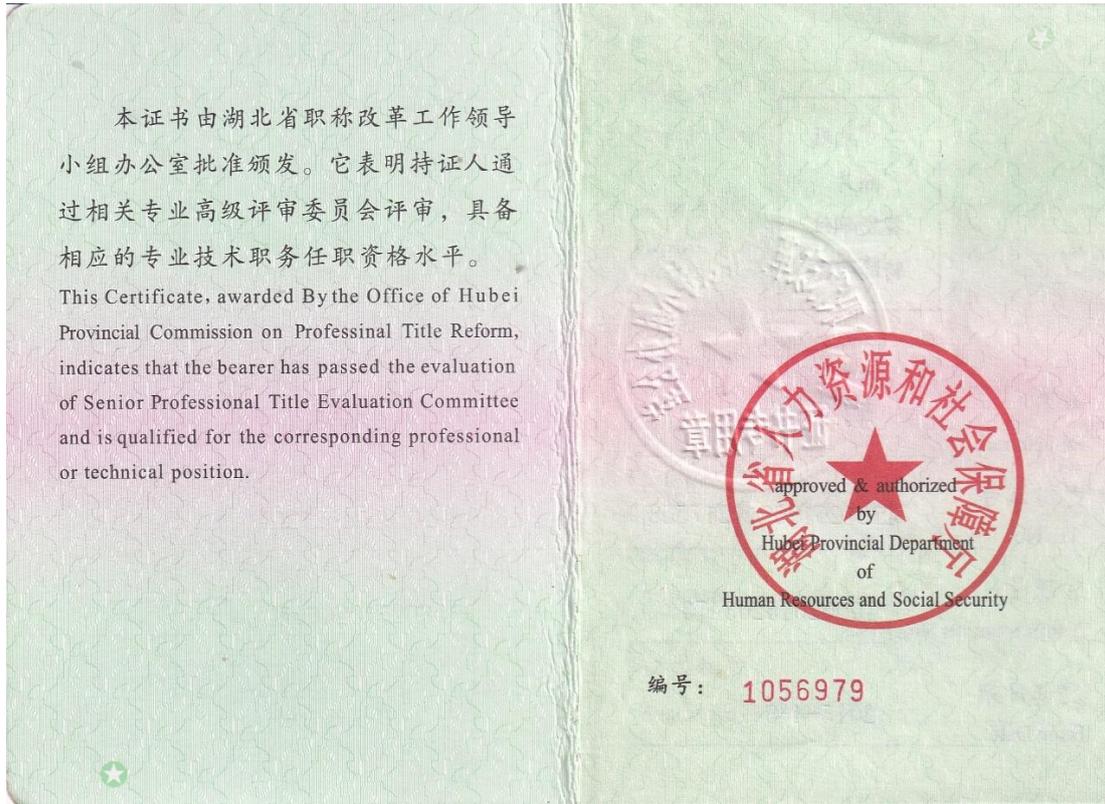
深圳华西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No. 00870056
认定机关 (签章)
2022年10月19日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注册专用章 (1)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监理工程师
胡绪准
注册号 01089357
有效期 2026.07.31
深圳华西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号 42005575

职称证



毕业证



身份证



(2) 安全工程师-张冠华

广东省安全员证书

 实时数据，扫码验证	姓名 <u>张冠华</u>	
	性别 <u>男</u>	
	身份证号 <u>440883198407102950</u>	
	专业 <u>房屋建筑工程</u>	
	工作单位 <u>深圳华西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u>	
	证书编号 <u>A21080478</u>	
		初次发证日期: 2021 年 8 月 23 日
		换证日期: 年 月 日
		有效期至: 2027 年 8 月 22 日

职称证

加保管系

专业技术系列	工程技术系列
Professional Series	
专业名称	建筑工程
Specialty	
资格名称	工程师
Professional Title	
评审委员会	天津市工程技术中级资格评审委员会
Appraisal Committee	
授予时间	2016年10月15日
Date of Conferment	
证书编号	J020080986
Certificate No.	

(加盖区、县、局、总公司钢印有效)

姓名	张冠华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年月	1984.07
Date of Birth	
颁证时间	2016年11月15日
Date of Issue	

身份证



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张冠华 社保电脑号：619683493 身份证号码：440883198407102960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华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81705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01	281705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6.34	2360	16.52	7.08
2023	02	281705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6.34	2360	16.52	7.08
2023	03	281705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6.34	2360	16.52	7.08
2023	04	281705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6.34	2360	16.52	7.08
2023	05	281705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6.34	2360	16.52	7.08
2023	06	281705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6.34	2360	16.52	7.08
2023	07	281705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6.34	2360	16.52	7.08
2023	08	281705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6.34	2360	16.52	7.08
2023	09	281705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6.34	2360	16.52	7.08
2023	10	281705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7.93	2360	16.52	7.08
2023	11	281705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7.93	2360	16.52	7.08
2023	12	281705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7.93	2360	16.52	7.08
2024	01	281705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7.93	2360	18.88	4.72
2024	02	281705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7.93	2360	18.88	4.72
2024	03	281705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04	281705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05	281705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06	281705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07	281705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08	281705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09	281705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10	281705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11	281705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合计			9672.06	5365.84			2044.0	681.41			554.24					408.92	136.8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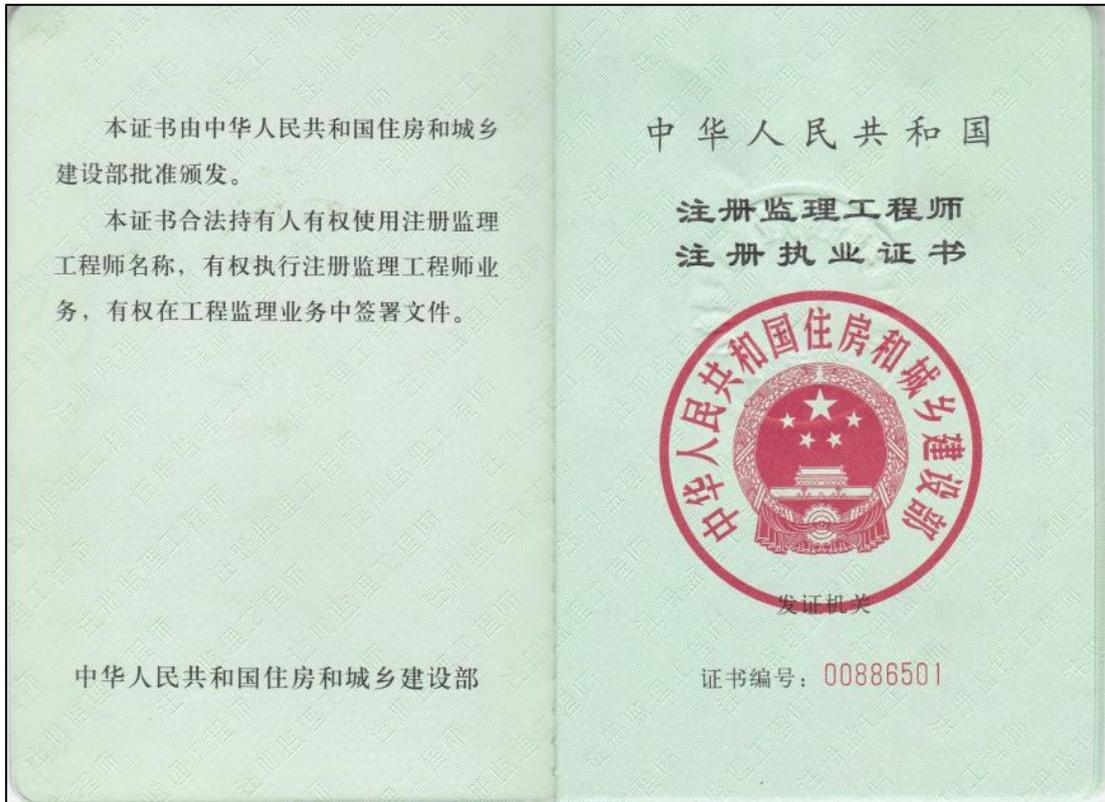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6256b2a6bf38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9.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281705 单位名称 深圳华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3) 土建监理工程师-方少华

注册监理工程师注册证书



执业印章

执业印章



职称证书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方少华
身份证号：420528198707021031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业：建筑管理
级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3年04月16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管理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303003117403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3年07月05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身份证



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方少华 社保电脑号：628825954 身份证号码：420528198707021031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华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81705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01	281705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6.34	2360	16.52	7.08
2023	02	281705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6.34	2360	16.52	7.08
2023	03	281705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6.34	2360	16.52	7.08
2023	04	281705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6.34	2360	16.52	7.08
2023	05	281705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7.93	2360	16.52	7.08
2023	06	281705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7.93	2360	16.52	7.08
2023	07	281705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7.93	2360	16.52	7.08
2023	08	281705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7.93	2360	16.52	7.08
2023	09	281705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7.93	2360	16.52	7.08
2023	10	281705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7.93	2360	16.52	7.08
2023	11	281705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7.93	2360	16.52	7.08
2023	12	281705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7.93	2360	16.52	7.08
2024	01	281705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7.93	2360	18.88	4.72
2024	02	281705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7.93	2360	18.88	4.72
2024	03	281705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04	281705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05	281705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06	281705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07	281705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08	281705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09	281705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10	281705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11	281705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合计				10842.79	5365.84			9003.55	3191.92			554.24				408.92	136.88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6256b28e4ebb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保险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9.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281705 单位名称 深圳华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4) 装修监理工程师-李志军

深圳市监理工程师执业信用手册

岗位类别： <u>专业监理工程师</u>	
登记专业： <u>房屋建筑工程</u>	
<u>市政公用工程</u>	
核发机构： <u>深圳市监理工程师协会</u>	姓名： <u>李志军</u>
核发日期： <u>2016</u> 年 <u>07</u> 月 <u>26</u> 日	性别： <u>男</u>
核发编号： <u>B20160197</u>	身份证号： <u>510902197308018316</u>
	学 历： <u>中专</u>
	所学专业： <u>机电一体化技术</u>
	技术职称： <u>工程师</u>
	从业单位： <u>深圳华西建设工程管理有限</u> <u>公司</u>

个人信用年审贴签页	综合监理知识年度继续教育贴签页
已通过2020年度深圳市监理工程师协会会员年审	已参加2020年度工程监理综合知识继续教育培训
已通过2021年度深圳市监理工程师协会会员年审	已参加2021年度工程监理综合知识继续教育培训
已通过2022年度深圳市监理工程师协会会员年审	已参加2022年度工程监理综合知识继续教育培训
已通过2023年度深圳市监理工程师协会会员年审	已参加2023年度工程监理综合知识继续教育培训
已通过2024年度深圳市监理工程师协会会员年审	已参加2024年度工程监理综合知识继续教育培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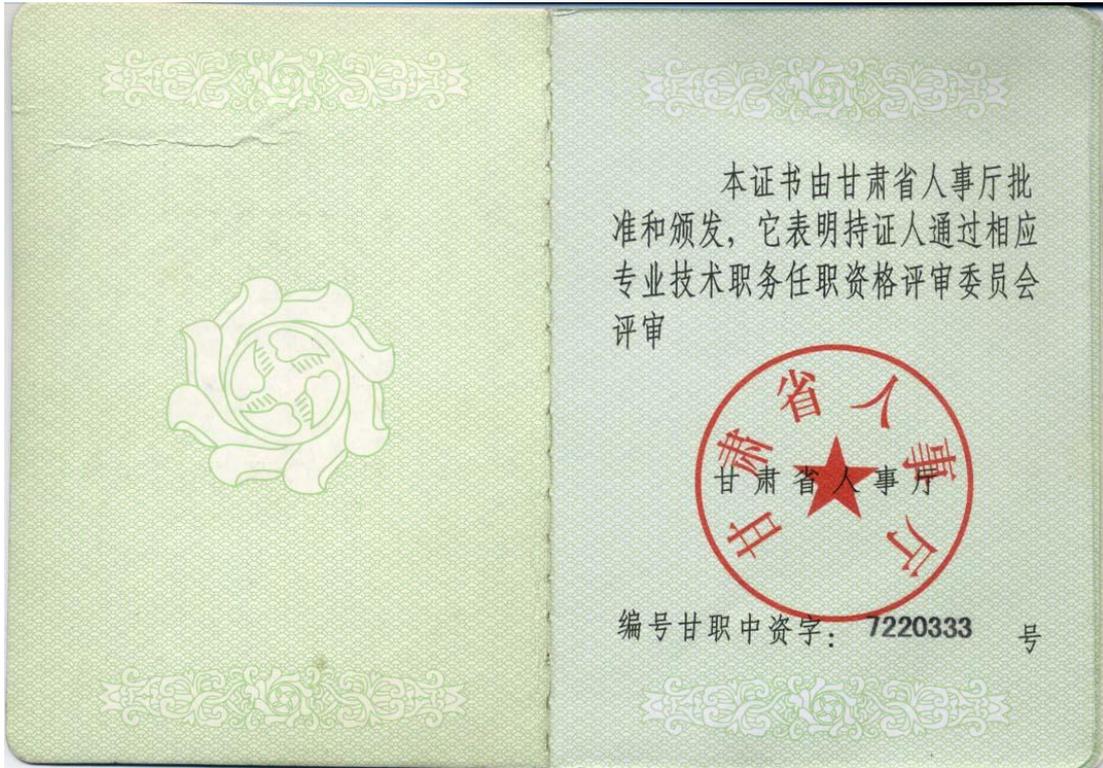
施工安全监理知识年度继续教育贴签页

已参加2020年度工程建设 安全生产管理知识教育培训	
已参加2021年度工程建设 安全生产管理知识教育培训	
已参加2022年度工程建设 安全生产管理知识教育培训	
已参加2023年度工程建设 安全生产管理知识教育培训	
已参加2024年度工程建设 安全生产管理知识教育培训	

廉洁自律惩戒记录页

已接受2020年度危大工程 安全管理的监理业务培训	
记录日期:	
记录日期:	
已接受2023年度危大工程 安全管理的监理业务培训	
已接受2024年度危大工程 安全管理的监理业务培训	

职称证



姓名 李志军

性别 男

出生年月 1973.8

出生地点 四川遂宁

资格名称 电气

资格级别 工程师

评审时间 2009.11.12

评委会名称 甘肃省中级工程师
任职资格评委会

甘肃省职称改革
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身份证



(5) 机电监理工程师-田圆

全国注册监理工程师注册证书

	468
注册专业	房屋建筑工程
1.	-----
2.	市政公用工程
注册执业单位	深圳华西建设工程管理有限 公司
有效期至	2026 年 04 月 26 日
持证人签名	-----
注册号	44034104
姓名	田圆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89 年 06 月 28 日
发证日期	2021 年 04 月 27 日
	

执业印章	执业印章
	

执业印章

延续/变更注册记录

延续/变更注册记录
注册专业变更为

房屋建筑工程 机电安装工程

No. 0094741 (2023年认定机关盖章)
年 月 日



粘贴处

职称证

广西壮族自治区职称证书

证书编号: GX22021039164

姓名: 田圆

性别: 男

身份证号: 421181198906289218

职称系列: 工程系列

级别: 中级

资格名称: 工程师

获取方式: 遗失补办

专业: 建筑给水排水工程

取得资格时间: 2019年12月

评审机构: --

批准机关: 贵港市职称改革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在线验证网址:

生成时间: 2021年10月29日



身份证



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田圆 社保电脑号：642337921 身份证号码：421181198906289218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华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81705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01	281705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6.34	2360	16.52	7.08
2023	02	281705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6.34	2360	16.52	7.08
2023	03	281705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6.34	2360	16.52	7.08
2023	04	281705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6.34	2360	16.52	7.08
2023	05	281705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7.93	2360	16.52	7.08
2023	06	281705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7.93	2360	16.52	7.08
2023	07	281705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7.93	2360	16.52	7.08
2023	08	281705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7.93	2360	16.52	7.08
2023	09	281705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7.93	2360	16.52	7.08
2023	10	281705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7.93	2360	16.52	7.08
2023	11	281705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7.93	2360	16.52	7.08
2023	12	281705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7.93	2360	16.52	7.08
2024	01	281705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7.93	2360	18.88	4.72
2024	02	281705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7.93	2360	18.88	4.72
2024	03	281705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04	281705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05	281705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06	281705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07	281705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08	281705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09	281705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10	281705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11	281705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合计			10842.79	5365.84			9003.55	3191.92			554.24					408.92	136.88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6256b2813838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保险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9.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281705 单位名称 深圳华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6) 给排水监理工程师-王玉山

深圳市监理工程师执业信用手册

岗位类别： <u>专业监理工程师</u>	
登记专业： <u>房屋建筑工程</u>	
<u>市政公用工程</u>	
核发机构： <u>深圳市监理工程师协会</u>	姓名： <u>王玉山</u>
核发日期： <u>2021</u> 年 <u>10</u> 月 <u>13</u> 日	性别： <u>男</u>
核发编号： <u>B20210588</u>	身份证号： <u>230226197007270011</u>
	学历： <u>大专</u>
	所学专业： <u>给排水与工艺安装</u>
	技术职称： <u>无</u>
	从业单位： <u>深圳华西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u>

个人信用年审贴签页

已通过2022年度深圳市 监理工程师协会会员年审	
已通过2023年度深圳市 监理工程师协会会员年审	
已通过2024年度深圳市 监理工程师协会会员年审	
有效日期：	
有效日期：	

综合监理知识年度继续教育贴签页

已参加2022年度工程监理 综合知识继续教育培训	
已参加2023年度工程监理 综合知识继续教育培训	
已参加2024年度工程监理 综合知识继续教育培训	
有效日期：	
有效日期：	

施工安全监理知识年度继续教育贴签页

已参加2022年度工程建设 安全生产管理知识教育培训	记录日期:
已参加2023年度工程建设 安全生产管理知识教育培训	记录日期:
已参加2024年度工程建设 安全生产管理知识教育培训	记录日期:
有效日期:	记录日期:
有效日期:	记录日期:

廉洁自律惩戒记录页

已接受2023年度危大工程 安全管理的监理业务培训	记录日期:
已接受2024年度危大工程 安全管理的监理业务培训	记录日期:
记录日期:	记录日期:
记录日期:	记录日期:

职称证书

证书表明持证人通过评审委员会
评审取得了中级专业技术资格。

This is to certify that the bearer
has passed appraisal for the junior-
level professional qualification.

Approved & Authorized
by
China National Petroleum Corporation



发证单位：中国石油化工集团公司
China National Petroleum Corporation



资格名称： 工程师
Qualification

专业名称： 工艺安装与给排水工程
Speciality

批准日期： 1999年09月
Date of Approval

姓名： 王玉山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年月： 1970年07月
Date of Birth

评审委员会盖章：
Issued by



签发日期： 1999年09月01日
Issued on

编号：2101199950841

身份证



(7) 市政监理工程师-唐慧宇

工程监理人员执业信用手册

岗位类别： <u>专业监理工程师</u>	
登记专业： <u>房屋建筑工程</u>	
<u>市政公用工程</u>	
核发机构： <u>深圳市监理工程师协会</u>	姓名： <u>唐慧宇</u>
核发日期： <u>2021</u> 年 <u>8</u> 月 <u>31</u> 日	性别： <u>男</u>
核发编号： <u>B20210450</u>	身份证号： <u>430304198609020553</u>
	学历： <u>本科</u>
	所学专业： <u>土木工程</u>
	技术职称： <u>工程师</u>
	从业单位： <u>深圳华西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u>

个人信用年审贴签页	综合监理知识年度继续教育贴签页
已通过2022年度深圳市监理工程师协会会员年审 	已参加2022年度工程监理综合知识继续教育培 
已通过2023年度深圳市监理工程师协会会员年审 	已参加2023年度工程监理综合知识继续教育培 
已通过2024年度深圳市监理工程师协会会员年审 	已参加2024年度工程监理综合知识继续教育培 
有效日期：	有效日期：
有效日期：	有效日期：

施工安全监理知识年度继续教育贴签页

已参加2022年度工程建设
安全生产管理知识教育培训

已参加2023年度工程建设
安全生产管理知识教育培训

已参加2024年度工程建设
安全生产管理知识教育培训

有效日期:

有效日期:

廉洁自律惩戒记录页

已接受2023年度危大工程
安全管理的监理业务培训

记录日期:

已接受2024年度危大工程
安全管理的监理业务培训

记录日期:

记录日期:

职称证书

  证书编号: B08203010100000351	姓名: <u>唐慧宇</u> D289
	性别: <u>男</u>
	身份证号: <u>430304198609020553</u>
	专业: <u>建筑工程</u>
	资格级别: <u>工程师</u>
	授予时间: <u>2020年12月20日</u>
查询网址: http://www.hnsrcw.com/zcquery/	

身份证



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唐慧宇 社保电脑号：801461637 身份证号：430304198609020553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华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81705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01	281705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6.34	2360	16.52	7.08
2023	02	281705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6.34	2360	16.52	7.08
2023	03	281705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6.34	2360	16.52	7.08
2023	04	281705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6.34	2360	16.52	7.08
2023	05	281705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6.34	2360	16.52	7.08
2023	06	281705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6.34	2360	16.52	7.08
2023	07	281705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6.34	2360	16.52	7.08
2023	08	281705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6.34	2360	16.52	7.08
2023	09	281705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6.34	2360	16.52	7.08
2023	10	281705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7.93	2360	16.52	7.08
2023	11	281705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7.93	2360	16.52	7.08
2023	12	281705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7.93	2360	16.52	7.08
2024	01	281705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7.93	2360	18.88	4.72
2024	02	281705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7.93	2360	18.88	4.72
2024	03	281705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04	281705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05	281705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06	281705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07	281705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08	281705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09	281705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10	281705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11	281705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合计			9672.06	5365.84			2044.0	681.41			554.24					408.92	136.88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6256b284b6ac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9.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281705 单位名称 深圳华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8) 造价工程师-刘力

注册造价工程师

214

 	姓名: <u>刘力</u>
	身份证号码: <u>422129196808034170</u>
	性别: <u>男</u>
	专 业: <u>土木建筑</u>
	聘用单位: <u>深圳华西建设工程管理 有限公司</u>

证书编号: 建[造]11184400014320

初始注册日期: 2018 年 07 月 13 日

颁发机关盖章: 

发证日期: 2022 年 6 月 22 日

职称证书

	专业名称: 工程概预算 Professional Field _____
	资格名称: 工程师 Qualificational Title _____
	批准时间: 2015年4月18日 Approval Date _____
姓名: 刘力 Full Name _____	批准单位: 黄冈市人社局 Approved by _____
身份证号: 422129196808034170 ID No. _____	批准文号: 黄人社职[2015]12号 Approval No. _____
管理号: J0002015300371 Administration No. _____	评审组织: 黄冈市工程技术中级专业技术 职务任职资格评审委员会 Evaluation Organization _____
发证日期: 2015年5月 Issue Date _____	

身份证



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 刘力 社保电脑号: 648786154 身份证号码: 422129196808034170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深圳华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281705 计算单位: 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01	281705	3000.0	420.0	240.0	2	12964	77.78	25.93	1	3000	15.0	3000	8.06	2360	16.52	7.08
2023	02	281705	3000.0	420.0	240.0	2	12964	77.78	25.93	1	3000	15.0	3000	8.06	2360	16.52	7.08
2023	03	281705	3000.0	420.0	240.0	2	12964	77.78	25.93	1	3000	15.0	3000	8.06	2360	16.52	7.08
2023	04	281705	3000.0	420.0	240.0	2	12964	77.78	25.93	1	3000	15.0	3000	8.06	2360	16.52	7.08
2023	05	281705	3000.0	420.0	240.0	2	12964	77.78	25.93	1	3000	15.0	3000	10.08	2360	16.52	7.08
2023	06	281705	3000.0	420.0	240.0	2	12964	77.78	25.93	1	3000	15.0	3000	10.08	2360	16.52	7.08
2023	07	281705	3000.0	420.0	240.0	1	7778	482.24	155.56	1	3000	15.0	3000	10.08	2360	16.52	7.08
2023	08	281705	3000.0	420.0	240.0	1	7778	482.24	155.56	1	3000	15.0	3000	10.08	2360	16.52	7.08
2023	09	281705	3000.0	420.0	240.0	1	7778	482.24	155.56	1	3000	15.0	3000	10.08	2360	16.52	7.08
2023	10	281705	3000.0	420.0	240.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3000	10.08	2360	16.52	7.08
2023	11	281705	3000.0	420.0	240.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3000	10.08	2360	16.52	7.08
2023	12	281705	3000.0	420.0	240.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3000	10.08	2360	16.52	7.08
2024	01	281705	3523.0	493.22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000	10.08	3000	24.0	6.0
2024	02	281705	3523.0	493.22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000	10.08	3000	24.0	6.0
2024	03	281705	3523.0	493.22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000	8.4	3000	24.0	6.0
2024	04	281705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000	8.4	3000	24.0	6.0
2024	05	281705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000	8.4	3000	24.0	6.0
2024	06	281705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000	8.4	3000	24.0	6.0
2024	07	281705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000	8.4	3000	24.0	6.0
2024	08	281705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000	8.4	3000	24.0	6.0
2024	09	281705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000	12.0	3000	24.0	6.0
2024	10	281705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000	12.0	3000	24.0	6.0
2024	11	281705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000	12.0	3000	24.0	6.0
合计				10747.26	5980.24			6576.79	2414.14			583.04			462.24		150.96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 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 输入下列验证码(3391626d26920f0t) 核查, 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 “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保险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 “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 “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 “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 “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 空行为断缴。
 5.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 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9.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281705 单位名称 深圳华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9) 监理员-赵江涛

广东省监理工程师资格证书

 实时数据，扫码验证	姓名 <u>赵江涛</u>	
	性别 <u>男</u>	
	身份证号 <u>411282199212112316</u>	
	专业 <u>房屋建筑工程</u>	
	工作单位 <u>深圳华西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u>	
	证书编号 <u>B19110423</u>	
 广东省建设监理协会 (盖章)	初次发证日期: <u>2019</u> 年 <u>10</u> 月 <u>30</u> 日	
	换证日期: <u>2021</u> 年 <u>8</u> 月 <u>16</u> 日	
	有效期至: <u>2025</u> 年 <u>10</u> 月 <u>29</u> 日	

职称证书

从事专业 Speciality	城建		姓名 Full Name	赵江涛	性别 Sex	男
专业技术职务 任职资格 Professional & Technical Qualifications	助理工程师		出生年月 Birthdate	1992.12	籍贯 Native Place	
评审组织 Organization Of Evaluation	初聘	工作单位 Work Unit	河南泰祥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评审通过时间 Time Of Adoption	2013.12	证书编号 Credentials No.	D01911492130900115			
发证单位 Issuing Authority	郑州市管城区人民政府	2014 年 1 月 21 日				
文件号	管人社【2013】64号					

身份证



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 赵江涛 社保电脑号: 646039783 身份证号码: 411282199212112316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深圳华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281705 计算单位: 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01	281705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6.34	2360	16.52	7.08
2023	02	281705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6.34	2360	16.52	7.08
2023	03	281705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6.34	2360	16.52	7.08
2023	04	281705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6.34	2360	16.52	7.08
2023	05	281705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6.34	2360	16.52	7.08
2023	06	281705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6.34	2360	16.52	7.08
2023	07	281705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6.34	2360	16.52	7.08
2023	08	281705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6.34	2360	16.52	7.08
2023	09	281705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6.34	2360	16.52	7.08
2023	10	281705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7.93	2360	16.52	7.08
2023	11	281705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7.93	2360	16.52	7.08
2023	12	281705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7.93	2360	16.52	7.08
2024	01	281705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7.93	2360	18.88	4.72
2024	02	281705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7.93	2360	18.88	4.72
2024	03	281705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04	281705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05	281705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06	281705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07	281705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08	281705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09	281705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10	281705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11	281705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合计			9672.06	5365.84			2044.0	681.41			554.24					408.92	136.88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 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 输入下列验证码(33916256b29543ee) 核查, 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 “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 “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 “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 “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 “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 空行为断缴。
 5.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 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9.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281705 单位名称 深圳华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10) 监理员-丘昌琰

深圳市监理工程师执业信用手册

岗位类别： <u>专业监理工程师</u>	
登记专业： <u>房屋建筑工程</u> <u>市政公用工程</u>	
核发机构： <u>深圳市监理工程师协会</u>	姓名： <u>丘昌琰</u>
核发日期： <u>2024年7月29日</u>	性别： <u>男</u>
核发编号： <u>B2Q240486</u>	身份证号： <u>441523199601206019</u>
	学 历： <u>大专</u>
	所学专业： <u>建筑设备工程技术</u>
	技术职称： <u>无</u>
	从业单位： <u>深圳华西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u> <u>司</u>

职称证书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丘昌琰

身份证号：441523199601206019



职称名称：助理工程师

专业：建筑管理

级别：助理级

取得方式：考核认定

通过时间：2023年04月16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管理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303006116472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3年07月05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身份证



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丘昌球

社保电脑号：801814952

身份证号码：441523199601206019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华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81705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01	281705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6.34	2360	16.52	7.08
2023	02	281705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6.34	2360	16.52	7.08
2023	03	281705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6.34	2360	16.52	7.08
2023	04	281705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6.34	2360	16.52	7.08
2023	05	281705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6.34	2360	16.52	7.08
2023	06	281705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6.34	2360	16.52	7.08
2023	07	281705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6.34	2360	16.52	7.08
2023	08	281705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6.34	2360	16.52	7.08
2023	09	281705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6.34	2360	16.52	7.08
2023	10	281705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7.93	2360	16.52	7.08
2023	11	281705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7.93	2360	16.52	7.08
2023	12	281705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7.93	2360	16.52	7.08
2024	01	281705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7.93	2360	18.88	4.72
2024	02	281705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7.93	2360	18.88	4.72
2024	03	281705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04	281705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05	281705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06	281705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07	281705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08	281705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09	281705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10	281705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11	281705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合计			9672.06	5365.84			2044.0	681.41			554.24					408.92	136.88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6256b2a07dd5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9.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281705

单位名称
深圳华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11) 资料员-雷艳丽

档案员证

综合档案业务培训证书



雷艳丽 同志（身份证号码：
420626197808140548）于2015年6
月16日至2015年6月25日参加
深圳市档案信息管理培训中心举
办的综合档案业务培训班，考试合
格，特发此证，证书编号为
20150372，共计42学时。



2015年7月15日

本证书应妥善保管，不得涂改、伪造。如有遗失，
应及时向发证单位申请补发。

身份证



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雷艳丽 社保电脑号：641101047 身份证号码：420626197808140548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华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81705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01	281705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6.34	2360	16.52	7.08
2023	02	281705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6.34	2360	16.52	7.08
2023	03	281705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6.34	2360	16.52	7.08
2023	04	281705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6.34	2360	16.52	7.08
2023	05	281705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6.34	2360	16.52	7.08
2023	06	281705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6.34	2360	16.52	7.08
2023	07	281705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6.34	2360	16.52	7.08
2023	08	281705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6.34	2360	16.52	7.08
2023	09	281705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6.34	2360	16.52	7.08
2023	10	281705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7.93	2360	16.52	7.08
2023	11	281705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7.93	2360	16.52	7.08
2023	12	281705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7.93	2360	16.52	7.08
2024	01	281705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7.93	2360	18.88	4.72
2024	02	281705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7.93	2360	18.88	4.72
2024	03	281705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04	281705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05	281705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06	281705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07	281705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08	281705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09	281705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10	281705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11	281705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合计			9672.06	5365.84			2044.0	681.41			554.24					408.92	136.88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6256b289fe86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9.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281705 单位名称 深圳华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七、投标人企业所有制情况申报表

投标人企业所有制情况申报表

致：深圳市南山区西丽街道办事处

我方参加南山区百旺品质提升综合整治公共工程项目（监理）的投标，根据招标文件要求就本企业所有制及控股情况申报如下，并承担申报不实责任。

申报人姓名	深圳华西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企业所有制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民营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企业	
控股股东/投资人	肖宇城	出资比（100）%
非控股股东/投资人	无	出资比（ / ）%
管理关系单位名称	管理关系单位名称	无
	被管理关系单位名称	无
备注	无	

注：1.本表后需附投标人的股权证明材料，如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各级市场监督管理局公示的企业信息持股情况截图，如未提供，造成资格审查或评标时相关情况不被认可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负。

2.管理关系单位指与不具有出资持股关系的其他单位之间存在管理与被管理关系的单位；

3.如为联合体投标，只需提供联合体牵头单位的申报表。

4.如无相关情况，请在相应栏中填写“无”。

投标人：深圳华西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肖宇城（签字或加盖私章）

2024 年 12 月 18 日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查询截图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深圳市知识产权局）

商事主体信用监管公示平台

商事登记簿、年报公示信息、抽查检查结果、经营异常名录、行政处罚信息、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一键查询

您当前的位置：首页 > 商事登记簿

深圳华西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1921930610

商事登记信息
年报公示信息
抽查检查结果信息
经营异常信息
严重违法失信信息

基本信息			
注册号	440301102775909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1930610
企业名称	深圳华西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颜钦城
住所	深圳市福田区梅林街道卓越梅林中心广场（北区）1栋1801-1802	成立日期	1985-05-03
认缴注册资本总额	(人民币)2000万元	核准日期	2024年09月06日
一般经营项目	从事各种楼层和跨度的房屋建筑工程、各种高度的高耸构筑物工程及各类住宅小区工程的建设监理活动；机电安装工程监理；工程招标代理；建筑工程项目管理；市政公用工程监理（以上凭有效资质证书经营），工程管理服务；工程造价咨询业务；招投标代理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独资）
企业登记状态	存续（在营、开业、在册）	许可经营项目	建设工程监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营业期限	1985年5月3日至2035年5月3日		

股东信息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认缴出资比例
肖宇城	2000万元	100%

成员信息	
成员名称	职务
肖宇城	执行董事
颜钦城	总经理
郭明瑞	监事